



74
6641
32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六

經禮部存彙翰林學士蔡璿堯大清皇統前編胡史總裁徐乾學

喪制九

違禮三

喪中宴客

晉書劉隗傳廬江太守梁龕明日當除婦服今日請客

奏伎丞相長史周顛等三十餘人同會隗劾奏請免龕

官削侯爵顛等知龕有喪吉會非禮宜各奪俸一月從

之詳見一百十三卷不及禮條

顧炎武曰當日期功之喪朝廷猶以爲重是以上挂彈文下于鄉議今則有說齊哀而入大夫之門停殯宮而召親朋之會者至乃擗踊方聞於聲已飾敗禮傷教日異歲深宜平板蕩之秋甚於永嘉

隋書禮志齊衰心喪已上雖有奪情並終喪不弔不賀

不預宴期喪未練大功未葬不弔不賀並終喪不預宴

禮記通考卷一百十六

木下中也  
寄贈



小功已下假滿依例

唐百官志文同

舊唐書穆宗荒於酒色纔終易月之制卽與勳臣飲宴李珣與同列上疏論之曰臣聞人臣之節本於忠蓋苟有所見卽宜上陳況爲陛下諫官豈敢腹誹巷議辜負恩榮臣等聞諸道路皆云有詔追李光顏李愬欲於重陽節日合宴羣臣儻誠有之乃陛下念羣臣敷惠澤之慈旨也然元朔未改園陵尙新雖陛下執易月之期俯從人欲而禮經著三年之制猶服心喪過密弛禁蓋爲齊人合宴內庭事將未可夫明王之舉動爲天下法王言旣降其出如綸苟玷皇猷徒章直諫臣等昧死上聞且光顏愬久立忠勞今方盛秋務拓邊境如或召見詔以謀猷褒其宿勳付以疆事則與歌鍾合宴酒食邀歡不得同年而語也陛下自繼嗣以來發號施令無非孝

理因心形於詔勅固以感動於人倫更在敬慎威儀保持聖德而已上雖不用其言慰勞遣之

二程全書程子葬父使周恭叔主客客欲酒恭叔以告先生曰勿陷人於惡

朱子語類問喪禮不飲酒不食肉若朝夕奠及親朋來奠之饌則如之何曰與無服之親可也○又曰喪祭之時只當以素食待客祭饌葷食只可分與僕役元典章延祐元年七月十二日承奉江浙行省劄付準中書省咨御史臺呈準江南諸道行御史臺咨備監察御史王奉訓呈伏以父母之喪三年天下之通喪也死斂葬祭莫不有禮禮曰被髮徒跣居於倚廬寢苦枕塊哭晝夜無時歎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又曰始死充充如有窮旣殯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旣葬皇皇如有望而



弗至經曰食旨不甘聞樂不樂此孝子哀感之情既斂  
既葬祭以其時期而小祥又期大祥三年禫祭霜露既  
降春雨既濡悽愴怵惕如將見之此孝子終身所不忘  
豈拘於三年哉去古日遠風俗日薄近年以來江南尤  
甚父母之喪小斂未畢茹葷飲酒略無顧忌至於送殯  
管絃歌舞導引循柩焚葬之際張筵排宴不醉不已泣  
血未乾享樂如此昊天之報其安在哉興言及此誠可  
哀憫若不禁約深為未宜莫若今後除蒙古色目台從  
本俗其餘人等居喪送殯不得飲宴動樂違者諸人首  
告得實示眾斷罪所在官司申禁不嚴罪亦及之不惟  
人子所有懲勸抑亦風俗少復淳古宜從憲臺劄付各  
道禁治相應具呈照詳得此本臺看詳國家以風俗為  
本人道以忠孝為先可以移忠可以事上忠孝既立則

人道脩而風俗厚為治之至要也三年之喪古今通制  
送終營葬人子大故塗車芻靈禮亦有之至若忘哀作  
樂張筵羣飲敗禮傷俗宜從合于部分定擬通行禁止  
相應咨請照詳準此具呈照詳得此送據禮部呈參詳  
父母之恩昊天罔極終身而不能報聖人定立中制以  
為三年之喪送終葬祭當盡其禮若居喪飲宴殯葬又  
動樂聲實傷風化如準御史臺所言除蒙古色目人各  
從本俗外其餘人等禁治相應得此送禮部行移刑部  
議擬去後今據禮部呈移準刑部關議得父母之喪至  
於哀感其居喪飲宴殯葬用樂皆非孝道除蒙古色目  
宜從本俗餘並禁止敢有違犯治罪相應關請照驗準  
此本部參詳如準刑部所擬徧行照會相應具呈照詳  
都省咨請依上施行



邱濬曰今世俗於親賓來弔莫往往設席以待之裂帛以散之是正呂與叔所  
謂如待以常賓舍其哀而為衣服飲食以奉之者今世俗之人送往之日親友  
饋錢為主人設宴於墓所醉飽歌唱甚孝子亦預飲啜此何禮也今擬  
親賓之來路遠者令無服之人設素饌以待之似亦無害但不可飲酒耳  
冬序錄程伊川先生充崇正殿說書哲宗除喪有司將以開樂道宴先生奏  
請罷宴曰除喪而用吉禮則因事用樂可矣今特設宴是喜之也詔遂罷之宣  
仁上仙東坡為禮部尚書與禮官及太常諸官關決諸禮儀事至七日忽有旨  
下光祿供羊酒若干欲為太后太妃皇后煖孝東坡上疏以煖孝之禮出於俚  
俗王后之舉當化天下不敢奉詔有旨遂罷  
二公所言大抵一意足以為議禮之人式矣  
黃佐鄉禮凡居喪弔賓至不許用幣不許  
設酒食惟白遠至者為具素食不用酒  
君禮禮問霄問葬時執事之客用酒肉乎先生曰然不以哀而至者酒肉可也  
迎會葬之客用酒肉乎曰不可強也然則程子陷人於惡之說非與曰程子道  
廣

馮善家禮集說廣記曰凡喪家  
為酒食以待弔者皆不可受

呂坤四禮疑義喪非禮也有不可已者君子不異俗焉○遠客來奠僕從車馬  
無所止棲飲食芻牧無所資藉儻居窮鄉里宗族無可依者其孰主之禮有  
託鄰里為之待者於人情不便且近日祭奠酒肉果肴自足燕賓不損送終之  
費可賓又自有無勞孝子之陪不然留遠客之無館者可也近賓大都不坐  
得之邱文莊云設素饌則近矣素食喪家事也小功總麻之親既殯飲酒食肉  
况無服之賓為設素食可乎其燕當設常席三之二可也○北方喪家設祭偏  
請弔客孝子哭於前眾賓拜於後亦有請賓先拜司賓陪坐於客位祭畢喪子  
謝客大張鼓樂醉飽歸而送胙謂之行家禮不知家禮有此否夫生者與死者

終身相與燕飲親洽今停柩在殯而親友宗族備不泣然而起召作  
樂燕笑為懼不思陪者何人何忍舉杯賓主有慚於杜黃矣官卑

乾學案邱氏素饌之說善矣呂氏乃非之何  
與昔王文成居父喪湛文簡來弔款之飯見  
肴有肉文簡拂然門人以告文成不答蓋文  
成之待弔客原用素饌唯高年遠客則間以  
腥味二品其待文簡正以高年遠客之故而  
文簡秉禮終以用肉為非故當時論者皆兩  
是之若依呂氏之說則是待弔客無異於待  
常客矣豈孝子所以自處亦豈所以處秉禮  
之君子哉徇流俗而忘正禮呂氏於是乎失  
言矣

采知德日錄酒所以合歡禮父母死三日不舉火人子三日不食齊衰二日不  
食大功一日不食小功總麻再不食斬衰之喪既殯食粥齊衰之喪疏食水飲  
不食菜果大功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總麻不食醴酒來弔之客非大功則小功  
非小功則總麻菜果醯醬醴酒皆不敢食又敢飲主人之酒乎至於凡民無服



之喪有匍匐之義亦不忍飲酒在主人三日不舉火不能設酒在弔客不敢飲酒若公然飲酒則昔人所謂既不能以禮自處又不能以禮處人也此飲酒食肉必當革者一也

陳用揚曰于是日哭則不歌檀弓曰弔於人是日不樂又曰行弔之日不飲酒食肉焉夫自朝至於日中是謂之日弔日不飲樂不飲酒食肉則一日七情惟哀為易感而難化誠敬之至故也故未哭弔而已哀不歌不飲酒食肉既哭弔而猶哀不歌不飲酒食肉故曰君子哀樂不同日以全哀也觀此則凡為賓客者豈宜飲酒食肉於喪家邪

姚翼家規通俗編客弔奠畢主人哭入喪次主賓者陪客出聽事或獻之茶道遠者小奠之○越俗禮待弔客必極豐侈陽明先生居喪盡革之惟遇高年遠客則蔬食中閒腥二品此可以為法

張文嘉齊家寶要凡賓來弔奠者道路如遠當具素饌待之今人或盛張酒食甚違禮制○喪家用齋正儒者守禮事也奈何其背而不遵耶揆其所由皆緣孝子忘哀而飲啖不得不以軍酒奉親實嗟乎罔極之恩粉身難報乃區區一飲食間不能少盡此心乎今縱不能遵不食榮果之文亦當恪守不御酒肉之禁其待賓自入敘開喪以至舉殯安葬一切皆用素饌從事以遵典禮誰無父母人同此心則弔者自皆大悅雖善說者不能肆其誅求矣當此風俗頹敝之時力行古道則盡孝報親下則主持名教吾厚有望於忠信篤敬之君子○又凡喪皆宜齋素不獨親喪為然

禮之至悉宜革之

### 孝帛

楊士奇集遺命凡今喪家遇親朋來弔者皆散孝帛此是北方風俗南方素無此禮古禮亦無蓋帛是常禮孝是凶物豈可進凶物請他人為己持孝大非禮吾死後切不可行或有縉紳大夫來弔者待賓者明謝以非禮不敢褻瀆實非慢也

宋知德日錄今俗有窮麻布散弔客名為孝帛殊不知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細麻之縷各有精麤今不論精麤而亂加人之首邪羔裘玄冠禮不可弔白馬素車弔客當然而主人反以素布加弔客之首何哉此孝帛所當革者一也

禮記卷之五

五



司貨各掌其事以不奪孝子哀戚之情此古人制禮之意也今士庶之家固不能然若卿大夫行之自不為過但以其他大節或未能一一合禮而獨於此行之所以致此紛紛之說耳溫公云凡弔及送葬者當問主人所乏分道營辦貧者為之執紼負土毋擾及其飲食財貨夫帛非財貨之類乎今不以受者為非而顧議送者之得失亦見其過矣原其所以蓋由其他失禮皆無預於人而此一節乃類於輕己所以於此見之獨詳而於彼則不覺耳孔子曰喪與其易也甯戚假令送帛謝孝皆禮所當然孝子行之又一合禮亦不過所謂易耳未見其為盡善也況今之送葬鑢歌詠天旌旗翳日倡優妓樂填巷塞道皆孝子慈孫所不忍見者既已恬然行之則此二事當與不當又何足計乎大抵今之行禮者多遺其本而粉飾於其末論其事者亦忘其大者之為非而指摘其細小之一二是皆所謂放飯流歎而問無齒決者也

錢穀曰禮經家禮俱無謝孝之文瓊山邱氏曰今之居喪者舍朝夕之奠奔走道塗有浹旬經月而不歸者或有不行怪責叢焉亦大違先王倚廬之制矣五經通義云諸侯未葬嗣子聞天子崩不奔喪穀梁傳曰周魯各有喪周人曰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是天子猶以其未葬而不使奔喪魯人在喪即君亦不往弔無非體孝子不忍離几遂之意也案曲禮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者則弔喪之不答拜明矣況今弔畢而孝子哭出稽顙拜賓已盡謝孝之禮何必他日又踵門乎此非禮之禮即曰違眾當所弗避也

乾學案送帛一事古禮所無古人於凡民之喪匍匐救之有禭有賻有贈其族更相為周恤賄賂承含皆有正禮否則有司罰之

喪中往往有餘財故惟君子不家於喪而今日吳中喪家反罄財以待親黨朋友脫或不然人必譏為惜財棄禮故雖貧者亦多勉強從事此實非禮之至不可以不正惟知禮君子不顧世俗之浮議而直己之亦挽回陋習之一端也○謝弔已見第四十四卷拜君命及賓條當參考

馮善家禮集說或問碎裂布絹給散親識孝帛有費於財無益於事然世俗行之久矣當如何曰葬具已備而有餘財不免隨俗行之若家無餘財因懼稱俗非笑致賣田宅以營辦者決不可也甚至衣衾葬具反為苟且棄本逐末莫此為甚士君子當力變之移此布帛之財厚其葬具豈不美乎

異姓為後

春秋襄公五年夏叔孫豹鄆世子巫如晉公羊傳外相如不書此何以書為叔孫豹率而與之俱也叔孫豹則曷為率而與之俱蓋舅出也注巫者鄆前夫人襄公母姊妹之子



也俱莒外孫故曰舅出。疏蓋舅出也謂巫是襄公舅氏之所出姊妹之類莒將滅之故相與往殆乎晉也。注治疑疑辭於晉齊人語莒將滅之則曷為相與往殆乎晉取後乎莒也其取後乎莒奈何莒女有為鄆夫人者蓋欲立其出也。注時莒女嫁為鄆後夫人無男有女還嫁之於莒有外孫鄆子愛後夫人而無子欲立其外孫書者善之得為善者雖揚父之惡救國之滅者可也

穀梁傳外不言如而言如為我事往也。注外相如不書為魯事以縉世子巫是縉之前夫人莒女所生其巫之母即是魯襄公同母姊妹縉更娶後夫人於莒而無子有女還於莒為夫人生公子但縉子愛後之夫人故立其外孫莒之公子故叔孫豹與世子巫如晉訟之此傳直云為我事往也不知更為何事故徐邈注此取左氏為說云為我事往者謂請縉於晉以助己出賦也今范云外相如不書為魯事往故同於內也下文滅縉此傳亦同公羊取外孫為嗣則此之如晉同公羊理亦無損但巫縉與魯同是莒之外孫傳不得云為我事往也況又上四年范注云甥氏襄公母妃姓也則襄公母非莒女也若同左氏則於傳文為順未審范意如何或當從縉從公羊外孫為嗣此明如晉非為外孫

春秋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齊世子光吳人鄆人于戚。穀梁范甯注縉以外甥為子曾夷狄之不若故序吳下。公羊何休注孔子曰言不順則事不成方以吳抑鄆國列在稱人上不以順辭故進吳稱人所以抑鄆者經書莒人滅鄆又與巫訴巫當存惡鄆文不見見惡

必以吳者夷狄尚知父死子繼故以莒節也

六年秋莒人滅縉

范甯注莒是縉甥立以為後非其族類神不歆其祀故無大夫也言滅者以異姓為後莒人當坐滅也不月者取後於莒非兵滅

穀梁傳非滅也

注非以兵滅

中國日卑國月夷狄時縉中國也

而時非滅也家有既亡國有既滅

注滅猶亡亡猶滅家立異姓為後則亡國立異姓為嗣則滅既

也滅而不自知由別之而不別也

注縉不達滅亡之義故國滅而不知莒人滅

縉非滅也立異姓以蒞祭祀滅亡之道也

疏重發傳者非兵滅別也言縉所以滅者立嗣須分別同姓而縉不別也舊解云別猶識也言縉君惟識知國須立後不能分別異姓之不得

胡安國傳穀梁子曰莒人滅鄆非滅也立異姓以蒞祭祀滅亡之道也公羊亦云莒女有為鄆夫人者蓋欲立其出也或曰鄆取莒公子為後罪在鄆子不在莒人春秋因以梁亡之例而書鄆亡不當但責莒人也今直罪莒舍鄆何哉曰莒人之以其子為鄆後與



黃歇進李園之妹與楚王呂不韋獻邯鄲之姬於秦公子其事雖殊其欲滅人之祀而有其國則一也春秋所以釋郕而罪莒歟以此防民猶有以韓謚為世嗣昏亂紀度如郭氏者

張氏曰原民之生與萬物並於天地之間父天而母地本一而已而於其身莫不有父母之親兄弟之愛以至於宗支之屬釐分纒析血脈貫通分雖殊而本實一此性之所具而天之所為也聖人有作立姓以別其系嚴宗以謹其承亦因夫性之自然理之所不可易者而已苟惟強離其所系而合於其所不可合是豈性也哉是故神不歆非祀而民不祀非族以此防民而春秋之時猶有身為諸侯而立異姓以泄祭祀如郕子之為者聖人書之曰莒人滅郕謂其先無血食之理也豈不深切著明哉

家鉉翁曰周衰倫敘不明有以他姓為繼嗣者滅人之國而人自以為非滅如郕事者往往有之聖人特於此垂訓焉苟以為莒實滅郕則是時晉悼主盟豈有莒滅同盟之國而全置不問哉

廬陵李氏曰滅郕之說先儒所以不取左氏者豈非以昭四年復有魯取郕之文故以此為非實滅乎趙子案其事情以為莒人以兵破郕立其子使守之而為附庸其子又郕之外孫令奉郕祀然神不歆非類是使郕絕祀故須書滅公穀但傳得立郕甥守祀之說而不知事實耳莒今滅為附庸後魯取得之故復書取也究此則三傳亦互相通此恐得其實

通典後漢吳商異姓為後或問以異姓為後然當還服本親及其子當又從其父而服邪將以異姓而不服也答曰神不歆非族明非異姓所應祭也頃世人無後並取異姓以自繼然本親之服骨血之恩無絕道也異姓之義可同於女子出適還服本親皆降一等至於其子應從服者亦當同於女子之子從於母而服其外親今出為異姓作後其子亦當從於父母服之也父為所生父母周子宜如外祖父母之加也其昆弟之子父雖服之大功於子尤無尊可加及其姊妹為父小功則子皆宜從於異姓之服不得過總麻也○魏時或為四孤論曰遇兵飢饉有賣子者有棄溝壑者有生而父母亡無總麻親其死必也有俗人以五月生子妨忌之不舉者有家無兒收養教訓成人或語汝非此家兒禮異姓



不為後於是便欲還本姓為可然不博士田瓊議曰雖異姓不相為後禮也家禮曰絕嗣而後他人於理為非今此四孤非故廢其家祀既是必死之人他人收以養活且衰如長養於喪便稱曰衰姓無常也其家若絕嗣可四時祀之於門戶外徐幹曰祭所生父母於門外不有子可以如左右邊特為立宮室別祭也為後所謂神不歆非類也大理王朗議曰收捐拾棄不避寒暑且救垂絕之氣而肉必死之骨可謂仁過天地恩踰父母者也吾以為田議是矣王脩議曰當須分別此兒有識未有識耳有識以往自知所生雖創更生之命受育養之慈枯骨復肉亡魂更存當以生活之恩報公嫗不得出所生而背恩情報生以死報施以力古之道也軍謀史于達叔議曰此四孤者非其父母不生非遇公嫗不濟既生既育由於一家棄本背恩實未之可

子者父母之遺體乳哺成人公嫗之厚恩也棄絕天性之道而戴他族不為逆乎鄭伯惡姜氏誓而絕之君子以為不孝及其復為母子傳以為善今宜謂子竭其筋力報於公嫗育養之澤若終為報父在為母之服別立宮宇而祭之畢已之年也詩云父兮生我母兮鞠我今四子服報如母不亦宜乎愛敬哀戚報恩備矣崔凱喪制駁曰以為宜服齊衰周方之繼父同居者司徒廣陵陳矯字季弼本劉氏養於陳氏及其薨劉氏弟子疑所服以問王肅答曰昔陳司徒喪母諸儒陳其子無服甚失理矣為外祖父母小功此以異姓而有服者豈不以母之所生反重於父之所生不亦左乎為人後者其婦為舅姑大功婦他人也猶為夫故父母降一等祖至親也而可以無服乎推婦降一等則子孫宜依本親而降



言而樂名三十一  
九  
一等○宋庾蔚之曰四孤之父母是事核不得存養其子豈不欲子之活推父母之情豈不欲與人為後而苟使其子不存邪如此則與父命後人亦何異既為人後何不戴其姓神不歆非類蓋舍己族而取他族為後若己族無所取後而養他子者生得養己之老死得奉其先祀神有靈化豈不如其功乎唯所養之父自有後而本親絕嗣者便當還其本宗奉其宗祀服所養父母依繼父齊衰周若二家俱無後則宜停所養家依為人後服其本親例降一等有子以後其父未有後之間別立室以祭祀是也

三國志魏太和六年明帝愛女淑薨追謚為平原懿公主取母甄后亡從孫黃與合葬追封黃列侯以夫人郭氏從弟惠為之後承甄氏姓封惠為平原侯襲公主爵

孫盛曰於禮婦人既無封爵之典況於孩未而可建以大邑乎直自異族援繼非類匪功匪親而襲母爵違情背典於此為甚陳羣雖抗言楊阜引事比並然皆不能極陳先王之禮明封建繼嗣之義忠至之辭猶有闕乎顧前曰案周禮媒氏禁遷葬與嫁傷者注遷葬謂生時非夫婦死既葬遷之使相從也魏武之於倉舒曹獻之於女淑是遷葬也是嫁殤也皆逆禮亂倫之大者至於以郭後甄失禮之中又失禮焉何曹氏之悖謬一至是邪

晉書賈充傳充薨子黎民前死無嗣充妻郭槐輒以外孫韓謚為黎民子奉充後郎中令韓咸中尉曹軫諫槐曰禮大宗無後以小宗支子後之無異姓為後之文無令先公懷腆后土良史書過豈不痛心槐不從咸等上書求改立嗣事寢不報槐遂表陳是充遺意帝乃詔曰太宰魯公充崇德立勳勤勞佐命背世殂隕每用悼心又胤子蚤終世嗣未立古者列國無嗣取始封支庶以紹其統而近代更除其國至於周之公旦漢之蕭何或豫建元子或封爵元妃蓋尊顯勳庸不同常例太宰素



取外孫韓謚為世子黎民後吾退而斷之外孫骨肉至  
 近推恩計情合於人心其以謚為魯公世孫以嗣其國  
 自非功如太宰始封無後如太宰所取必以已自出不  
 如太宰皆不得以為比及下禮官議充謚博士秦秀議  
 謚曰荒帝不納博士段暢希旨建議謚曰武從之  
 秦秀傳充薨秀議曰充舍宗族弗授而以異姓為後悖  
 禮溺情以亂大倫昔鄧養外孫莒公子為後春秋書莒  
 人滅鄧聖人豈不知外孫親邪但以義推之則無父子  
 耳又案詔書自非功如太宰始封無後如太宰所取必  
 已自出如太宰不得以為比然則以外孫為後自非元  
 功顯德不之得也天子之禮蓋可然乎絕父祖之血食  
 開朝廷之禍門謚法昏亂紀度曰荒請謚荒公不從  
 殷仲堪傳仲堪為荊州刺史以異姓相養禮律所不許

子孫繼親族無後者唯令主其承嘗不聽別籍以避役  
 通典范甯與謝安書稱無子而養人子者自謂同族之  
 親豈施於異姓今世行之甚眾是謂逆人倫昭穆之序  
 違經典紹繼之義也

陳信曰神不歆非類民不祀非族古人繼嗣大宗無子則以族人之子續之取其氣感通可以嗣續無間此至正大公之舉聖人所不諱也後世理義不明人以無嗣為諱不肯顯立同宗之子多是潛養異姓陽若有繼陰已絕矣春秋鄧子取莒公子為後聖人書曰莒人滅鄧是也  
唐順之撰施推官墓誌有名漸者龔氏姊所生子也初公未有子因子漸公卒漸行三年喪以子報之觀公之所以待漸與漸之所以報公者鄉人皆以為厚而予以此未知公之心也嗚呼甥舅之不相為後也久矣古者緣恩以制服據義以立宗故祖免無服之族人且得相後而功服之甥舅且不得相後是古人所以敬祖重宗也誰能易之以公之意固知漸之不能久於施氏而况施氏之有後無後固不在漸矣觀公嘗錄水東日記所載周氏之事及朱子答汪尚書之書而自題其後蓋不以周氏之祭其外家為是而必以朱子為外家立後之言為不可易也此固公之所以陰屬意於其漸者與  
梁紹炳養子歸宗議禮異姓不相為後蓋神不歆非族以他人之子承祀與斬其祀等故春秋書莒人滅鄧是也律有立適子違法一條中云凡無子而乞異姓人子為後及以已子與人為後者罪惟均其子歸宗是則養子為後有亂宗之嫌君子設此等斷當較歸所生以復其姓必矣然而律設大法禮順人情其間事勢亦有經變難以畫一論也故律又曰在三歲以下收養者許從其姓但不得使立為後蓋以此人幼稚未識所生無復姓之道而養父仍當自立其



宗差獲並全自然其意本為勳貴之家冒姓襲爵而設也若事殊冒蔭情均式穀亦既許從其姓雖不承祀已同親屬假令所養之家旁支悉斬無可援繼便以養子為嗣生事死送不猶愈乎故律文於昏姻條有乞養男女之說是又明為單傳絕嗣者善通其窮矣況子於父母恩稱罔極生之育之亦各載半古人有四孤之說若棄而不收立同溝瘠賴有公嫗為之存活即非遺體事倚所天此不得以育之恩輕於所出也明矣故趙武報程嬰存孤服喪三年為之祭邑春秋祀之世世勿絕董仲舒斷甲乙之獄曰甲生乙不能長育以乞丙於義已絕矣可知有子不能育而乞人為子者有毛裏之屬而鮮顧復之恩則沒身不得疵其謂他人父也昔葉夢得在許昌歲被民飢患遺棄小兒乏人收養乃為書籍給之令依養父母斷所生不許復認蓋父子本天屬亦有義合勝天者固事之變矣若在有知以往難昧所生者奈何王脩以為報生以死報賜以力古之道也然長育本生恩義並重其閒又當因時制宜焉庾蔚之曰使所養之父有後可立當為置後而還本宗喪之如同居繼父服齊衰周若所養無後宜停所養家依為人後服其本親例降一等俟己有子以後其父未有後之先則立室以祀之是也此論近情通俗然在今則依律歸宗更無敢異者要之善處始終不負長育豈容一朝決去以為是哉昔范仲淹少孤隨母改適朱氏遂冒其姓長仕於朝奏復本姓為范念繼祖之恩特回己官爵以贈之其子姓咸加存恤亞於同產庶幾兩得之後之君子身遇此事自當以木本水源為重而無育恩動亦不得輕則復姓置後制服崇報皆衡其緩急處之曲全斯為變而不失其中若夫為人父母者既以螟蛉為悔當無遠免之懷既貧難即推以與人成立即奪之歸已使為子者進退維谷自尾衡決吾不能為若人解也始類子胥奇子之言終有驃騎拜父之事猶直歸功所養一辭再讓庶幾合於禮矣汪琬為外祖後辨廣之嗣於毛也殆與春秋莒人滅鄆類與子則曰不類鄆人無後故以莒公子為後今毛氏既後兄弟之子矣而復後外孫是不可以已平為人後者為之子莒公子之後鄆也為之子者也今毛氏獨無廣之為孫使廣之無所後之嗣而有所後之祖始再亂其系也是不可以已乎吾故曰非莒

鄆類也鬼神不歆非族當廣之之歲時祭告也毛之先人享之乎不享也其類孝孫也孝曾孫也毛之先人受之乎不受也揆之於禮失孰甚焉然則反汪之姓受汪之祀是在善繼廣之之志者或謂世俗往往往養他姓子為後或所養後者宜如之何子曰先儒嘗言之矣所養父母而未有後也宜立別室以祭今毛氏有後矣有後則雖不祭可也舊譜附廣之一支於譜末子仍系諸次馮公之後以俟知禮者云

乾學案汪氏云鄆無後而以莒之子為後鄆未嘗無後也公羊傳明言鄆世子巫是鄆之前夫人莒女所生鄆更娶後夫人于莒而無子有女還于莒為夫人生公子鄆子愛後夫人故立其外孫據此則鄆先已立世子巫後舍巫而立外孫也知其先立巫者襄五年經文稱鄆世子巫而左氏謂之大子巫是以知其立巫為後必告於大國者也舍眾著之適長而暱於牀第之情迎異姓以為後其事蓋自古未聞考之三傳注疏略有同異意者其



別有故而傳之或譌與今但以公穀之辭推之其罪實浮於賈充輩遠矣先王之制禮也宗無後者爲之置後今鄧本有後也而反立異姓以爲後何爲而不滅亡與案律乞養異姓義子以亂宗族者杖六十若以子與異姓人爲嗣者罪同其子歸宗此乞養異姓子亦言無後者耳若鄧莒之事又律文所不載當從重科斷者也

### 合葬前夫

晉書卞壺傳淮南小中正王式繼母前夫終更適式父式父終喪服訖議還前夫家前夫家亦有繼子奉養至終遂合葬於前夫式自云父臨終母求去父許諾於是制出母齊衰期壺奏曰就如式父臨終許諾必也正名

依禮爲無所據若夫有命須顯七出之責當存時棄之無緣以絕義之妻留家制服若式父臨困謬亂使去留自由者此必爲相要以非禮則存亡無所得從式宜正之以禮魏顛父命不從其亂陳乾昔欲以二婢子殉其子以非禮不從春秋禮記善之並以妾媵猶正以禮況其母乎式母於夫生事奉終非爲旣絕之妻夫亡制服不爲無義之婦自云守節非爲更嫁離絕之斷在夫沒之後夫之旣沒是其從子之日而式以爲出母此母以子出也致使存無所容居沒無所託地寄命於他人之門埋尸於無名之冢若式父亡後母尋沒於式家必不以爲出母明矣許諾之命一耳以爲母於同居之時至沒前子之門而不以爲母此爲制離絕於二居裁出否於意斷離絕之斷非式而誰假使二門之子皆此母之



生母戀前子求去求絕非禮於後家還反又非禮於前  
門去不可去還不可還則爲無寄之人也式必內盡匡  
諫外極防閑不絕明矣何至守不移於至親略情禮於  
假繼乎繼母如母聖人之教式爲國士閨門之內犯禮  
違義開闢未有於父則無追亡之善於母則無孝敬之  
道存則去留自由亡則合葬路人可謂生事不以禮死  
葬不以禮者也虧損世教不可以居人倫詮正之任案  
侍中司徒臨穎公組敷宣五教實在任人而含容違禮  
曾不貶黜揚州大中正侍中平望亭侯曄淮南大中正  
散騎侍郎弘顯執邦論朝野取信曾不能率禮正違崇  
孝敬之教並爲不勝其任請以見事免組曄弘官大鴻  
臚削爵土廷尉結罪疏奏詔特原組等式付鄉邑清議  
廢棄終身

乾學案合葬前夫此所僅見使死而有知何  
以見前夫於地下其悖禮乖義孰甚焉下忠  
貞之論正矣

### 佛事

北史魏胡太后父國珍卒詔自始薨至七七皆爲設千  
僧齋令七人出家百日設萬人齋二七人出家

乾學案七七百日之說本出於釋氏不知何  
王之時竟用以爲治喪之節其見於史傳則  
惟此爲始將爾時初用其說邪抑其前已有  
之邪然不可考矣

北齊書孫靈暉傳靈暉嘗爲南陽王綽師及綽以罪誅  
靈暉遂停廢從綽死後每至七日至百日靈暉恆爲綽  
請僧設齋行道



萬斯同曰古之喪禮無所謂七七百日之說也降及後世自天家以迄民俗靡不用之愚嘗欲究其所始而不可得迨觀漢明帝營壽陵之詔有云過百日惟四時設奠百日之說始見於史意者爾時佛法初入明帝即用其教邪不然何以有百日之說也或者謂古禮三月而葬三虞而卒哭百日正合三月之期不知三月乃大夫士之禮明帝天子也而用大夫士之禮乎則非三月之期矣其他若胡后之追報其父孫靈暉之追報其王皆用七七百日之說則在漢明六七百禮之後其時釋教已大行固不足為怪矣但玩其文亦止於此時設齋行道則知魏齊之世初非竟用其說以為治喪之節也至楊垂七七齋說但其日送卒者衣服於佛寺而李習之猶謂之則知中唐之世猶未盡用其說以為治喪之節也其率天下而用為治喪之節不知起於何時嗚呼正禮不行而羣然以邪說為正禮庸非司世教者之責哉

唐書姚崇治令曰今之佛經羅什所譯姚興與之對翻而興命不延國亦隨滅梁武帝身為寺奴魏胡太后以六宮入道皆亡國殄家近孝和皇帝發使贖生太平公主武三思等度人造寺身嬰夷戮為天下笑五帝之時父不喪子兄不哭弟致仁壽無凶短也下逮三王國祚延久其臣則彭祖老聃皆得長齡此時無佛豈鈔經鑄像之力設齋施佛之功耶緣死喪造經像以為追福夫

死者生之常古所不免彼經與像何所施為兒曹慎不得為此

季翱去佛齋說序云故温縣令楊垂為京兆府參軍時奉叔父司徒命撰集喪儀其一篇云七七齋以其日送卒者衣服於佛寺以申追福翱以楊氏喪儀其他皆有所出多可行者獨此一事傷禮故論而去之將存其餘云○楊氏之述喪儀豈不以禮法遷壞衣冠士大夫與庶人委巷無別為是而欲糾之以禮者邪是宜合於禮者存諸愆於禮者辨而去之安得專己心而言也苟懼時俗之怒己邪則楊氏之儀據於古而拂於俗者多矣置而勿言則猶可也既論之而書以為儀舍聖人之道則禍流於將來也無窮矣

五代史石昂傳昂父平生不喜佛說父死昂於柩前誦



尚書曰此吾先人之所欲聞也禁其家不可以佛事汚吾先人

儒林公議馬元儒學精深名齊孫奭居喪不爲佛事但誦孝經而已時人稱其顛篤

宋史穆脩母死自負櫬以葬日誦孝經喪記不飯浮屠爲佛事

司馬氏書儀世俗信浮屠誑誘於始死及七七日百日期年再期除喪飯僧設道場或作水陸大會寫經造佛脩建塔廟云爲死者滅彌天罪惡必生天堂受種種快樂不爲者必入地獄剉燒舂磨受無邊波吒之苦殊不知人生含氣血知痛癢或翦爪雍髮從而燒斫之已不知苦況於死者形神相離形則入於黃壤腐朽消滅與木石等神則飄若風火不知何之假使剉燒舂磨豈復

知之且浮屠所謂天堂地獄者計亦以勸善而懲惡也苟不以至公行之雖鬼可得而治乎是以唐廬州刺史李丹與妹書曰地獄無則已有則小人人人親死而禱浮屠是不以其親爲君子而爲積惡有罪之人也何待其親之不厚哉就使其親實積惡有罪重賂浮屠所能免乎此則中智所共知而舉世滔滔而信奉之何其易惑難曉也甚者至有傾家破產然後已與其如此曷若蚤買田營墓而葬之乎彼天堂地獄若果有之當與天地俱生自佛法未入中國之前人死而復生者亦有之矣何故無一人誤入地獄見閻羅等十王者邪不學者固不足與言讀書知古者亦可以少悟矣

二程全書正叔言某家治喪不用浮屠在洛亦有一二人家化之道場之用螺鈸蓋胡人之樂也今用之



死者之側是以其樂臨死者也天竺之人重僧見僧必飯之因使作樂於前今乃爲之於死者之前至如慶禱亦雜用之是甚義理如此事被他欺瞞千百年無一人理會者

宋史高宗崩臺臣乞定喪制尤袤奏釋老之教矯誣藝瀆非所以嚴宮禁崇几筵宜一切禁止

陸游家訓吾見平時喪家百費方興而愚俗又侈於道場齋施之事彼初不知佛爲何人佛法爲何事但欲誇鄰里爲美觀耳以佛經考之一四句偈功德不可稱量若必以侈爲貴乃是不以佛言爲信吾死之後汝等必不能都不從俗遇當齋日但請一二有行業僧誦金剛法華數卷或華嚴一卷不啻足矣如此爲事非獨稱家之力乃是深信佛言利益豈不多乎

又悲哀哭踊是爲居喪之制清淨嚴一方盡奉佛之禮每見喪家張設器具吹擊鑼鼓家人往往設靈位輟哭泣而觀之僧徒街技幾類俳優吾常深疾其非禮汝輩方哀慕中必不忍行吾所疾也且侈費得福則貪吏富商兼并之家死皆生天清節賢士無所得財悉當淪墜佛法天理豈容如是此是吾告汝等第一事也此而不聽他可知矣。升濟神明之說惟出佛經黃老之學本於清淨自然地獄天宮何嘗言及黃冠輩見僧獲利從而效之送魂登天代天肆赦鼎釜油煎謂之鍊度交梨火棗用以爲脩可笑者甚多尤無足議聊及之耳。近世出葬或作香亭魂亭寓人寓馬之類一切當屏去僧徒引導尤非敬佛之意廣召鄉鄰又無益死者徒爲重費皆不須爲也



乾學案放翁家訓戒子孫勿作佛事可謂不  
惑於邪說者矣乃又令其誦金剛法華諸經  
何也得毋信道不篤尙有流俗之見存乎顧  
其說有可取者故略其瑕而錄之

朱子語類或問親死遺囑教用僧道則如何曰便是  
難處或曰也可以不用否曰人子之心有所不忍這  
事須子細思量○或問設如母卒父在父要循俗制  
喪服用僧道火化則如何曰只得從曰其他都是  
皮毛外事若決如此做從之也無妨若火化則不可  
泳曰火化則是殘父母遺骸曰此話若將與喪服浮  
屠一道說便是未識輕重在

真西山讀書記程子家治喪不用浮屠在洛亦有化  
之者司馬氏闢之尤嚴然彼之教得行由我之禮先  
廢使今之居喪者始死有奠朔有殷奠虞祔祥禫皆  
有奠既足以盡人子追慕之情則於世俗之禮且將  
不暇爲之矣不復祭禮而徒曰勿用浮屠使居喪者  
悵悵然無以報其親未見其可也

乾學案西山之說謂世俗無始死朔旦諸奠  
故佛教得行愚以爲不然世豈有居喪而不  
設奠者乎設奠矣遂能不作佛事乎居喪用  
浮屠未必盡出於愚夫愚婦大要庸人則惑  
於邪說而不知賢者則安於習俗而不反是  
以若此靡靡也謂彼之教得行由我之禮先  
廢其說是矣若曰一復祭禮遂能不用浮屠  
恐非拔本塞源之論也意者西山之時俗皆  
不行奠禮故有所感而爲此說乎



王林燕翼論謀錄喪家命僧道誦經設齋設醮作佛事曰資冥福也出葬用以導引此何義邪至於鏡鏡乃胡樂也胡俗燕樂則擊之而可用於喪柩乎世俗無知至用鼓吹作樂又何忍也開寶三年十月甲午詔開封府禁止士庶之家喪葬不得用僧道威儀前引太平興國六年又禁送葬不得用樂庶人不得用方相懸頭今犯此禁者所在皆是也祖宗於移風易俗留意如此惜乎州縣間不能舉行之也

俞文豹吹劍錄伊川曰吾家治喪不用浮屠蓋鳴鑼斂胡人樂也天竺人見僧必飯之因作此樂今用之於喪家可乎文豹謂外方道場唯啟散時用鑼鼓終夕諷明誦說猶有懇切懺悔之意今京師用瑜珈法事唯即從事鼓鑼震動驚感生人尚有聞之頭疼腦裂況亡靈乎至其誦念則時復數語仍以梵語演為歌諷如降黃龍等曲至出殯之夕則美少年長指爪之僧出弄花鉞花鼓鉦專為悅婦人掠錢物之計見者常恨不能揮碎其首此東山所以決意不用而室人交謫羣議沸騰雖屹立不動而負謗不少子嘗舉似諸明達是者十八九獨一老師曰魯人獵較孔子亦獵較注云較奪禽獸時俗所向孔子從之者為祭祀也漢符融曰古葬者衣之以薪惟妻子可以行志自佛入中國以來世俗相承脩設道場今吾欲矯俗行志施之妻子可也施之父母人不謂我以禮送終而謂我薄於親也溫公至不信佛而有十月齋僧誦經追薦祖考之訓朱壽昌灼臂然頂刺血寫經求得其母公及韓蘇諸公歌詠其事江西尚理學黃少卿學卒其子墀欲不用僧道親族內外羣起而排之遂從半今半古之說祭享用董食追脩用緇黃孝子順孫追慕誠切號泣昊天無所籲哀雖俗禮胡教猶屈意焉予謂此又是

元史元統二年中書白臣言佛事費用以世祖時較之歲費金銀緡帛鈔太廣請除累朝期年忌日之外餘皆

罷從之

武宗崩仁宗哀慟不已察罕再拜啟曰庶民脩短尙云有數聖人天命夫豈偶然天下重器懸於殿下縱自苦如宗廟太后何仁宗輟泣曰曩者大喪必命浮屠何益我欲發府庫以賑鰥寡孤獨若何曰發政施仁文王所以為聖殿下行之幸甚

虞集撰吳澄行狀英宗即位詔學士散集善書者粉黃金寫浮屠藏經有旨自上都來使左丞速速詔先生為之序先生曰主上寫經之意為國為民甚重事也但追薦冥福臣所未知蓋釋氏因果利益之說人所喜聞至今輪迴之事彼之高者且不談其意止為為善之人死則上通高明其極品則與日月齊光為惡之人死則下淪污穢其極下則與沙蟲同類其徒遂為超生薦拔之說以盡惑世人今列聖之神上同日月何待子孫薦拔且國初以來凡寫經追薦之事不知其幾若超拔未效是無佛法矣若超拔已效是誣其祖矣撰為文辭不可以示後世左丞曰上命也先生請俟駕還復奏之會上崩不及奏而止

明律居喪之家脩齋設醮若男女混雜所重飲酒食肉者家長杖八十僧道同罪還俗

劉基書劉禹疇傳後世之所謂浮屠者果何道而能使人信奉若是哉人情無不愛其親親沒矣哀痛之情未置而謂冥冥之中欲加以罪孰不惕然而動於



其心間有疑焉則羣咻之若目見其死者拘於囹圄受箠楚而望救者故中材之人莫不波馳而蟻附雖有篤行守道之親則亦文致其罪以告哀於土偶木偶之前彼固自以為孝而不知其為大不孝豈不哀哉且宰天地者帝也彼則謂有佛焉有呼而求救不論是非雖窮凶極惡無不引手援之使有罪者勿加刑是以情破法也夫法出於帝而佛破之是自獲罪於天也吾知其無是事也昭昭矣

方孝孺曰喪而用浮屠之術親沒於牀不於禮而於浮屠不哭泣擗踊而於鐘磬鏡鏡非是之務則人交笑以為簡嗚呼是何其不察而至於此極乎彼浮屠之所謂輪迴者果可信邪人得氣而生氣盡而死死則不復有知矣苟有焚炙割割供樂適意身且不有而何以受之形盡氣盡而魂升魄降無所不盡安能入人胷腹重生於世而謂之輪迴也哉儻或有之八固不知之也浮屠亦人耳何自而獨知之彼以其茫昧不可揣索故妄言以誣世夫豈可信而事其教乎天下之人其心淫浸膠固非空言所能革也吾獨以告吾族人

親喪必以三年三年之制必循禮勿以浮屠從事違者其罰之兩浙名賢錄平陽人章永母卒執喪如禮俗飯佛老以爲冥資永獨晨昏跪誦孝經曰此吾聖人所以教孝者鄒守益喪祭禮要序愛親敬長民之恆性也生而愛敬之沒則無所用其情矣故賢其體魄而藏之求其精爽而祀之所以引其愛敬之情懇切固結而不可解也西竺之地僻在要荒不獲觀先王之禮樂而其哀死慕亡之情亦有所不能已於是佛之徒自以其智術爲科條而其俗亦相與遵之其後浸淫以入中華中華之人反相率以變於夷而莫之省也嘗諸深山窮谷未嘗得食五穀之美而採薇蕨拾橡栗以充其腹出而號於通都曰凡欲飽者從吾之教則世必聞然笑之矣以吾列聖典章文物之懿不啻稻粱菽稷而世顧舍之以奔馳於微蕨橡栗之求其智不亦慎乎呂坤曰地獄受苦他生之說自佛氏入中國始聞往往有微驗者姑無論有無卽有之陰陽一理耳人代法曹非不肖甚未有公然從請託受賄賂而免人罪

者今以淫邪無行之僧道襲諸天眾聖之神明破獄誦經焚錢化紙爲死者免罪超生使地獄而皆邪鬼也則可果閻羅公直業鏡分明平生罪惡豈能禱而免乎人但爲善而已語云地獄無善人天堂無惡鬼信然若死者必欲作佛事有遺言稍聽之可也陳龍正曰居喪迎僧此最不肖子弟所爲或因婦女崇信或因僮僕規利或因無知親友從史迫脅子孫見義不確恐有吝財忘親之嫌勉強從之豈知哭泣祭葬之閒盡哀盡禮奚忘矣各使其親守正一生乃以邪道誣之於身後事死如事生固如是乎儻父母生前有崇佛之僻正宜爲之蓋愆直斷以從治不從亂之義靡而清之此大孝也所謂宜教禮以破俗者也

乾學案朱子語類及呂坤氏所言父母遺命作佛事子從之無害雖曰順承親志終以非禮事其親庸得爲孝必如陳氏所言蓋愆之說爲據經而守正誠孝子慈孫所當法也

張士俊曰世俗浮屠破獄之文布穀於地爲獄門牆皆具而又畫紙爲厲鬼四立環之乃置人父母之重其間眾僧講讀佛說一僧手錫畫破其獄爲子者號泣擗踊奉重而出如從獄之見其父母也而救之者嗚呼佛之爲斯世害極矣吾觀榜嚴雖不免於鑿然佛與阿難富樓那反覆講論剖析毫釐以自暢其偏指學者不幸而不得遊孔孟之門聞性命之語以得道之正傳一見其書樂其說之堅而辨也雖賢智亦惑之矣至於所謂破獄陋謬無義理而同於戲世之所謂薦紳之徒莫知其非亦從而行之則可笑也始創爲此者誰乎誠不仁者哉記曰士人有善本諸父母言欲其親有令名也今中人以下得免刑者多矣



其犯法而至拘於獄者罪大惡積之人也悲夫夫親之端謹無過而誣之與親之不能無過而彰之又從而甚之卒歸無益皆有所不可嗚呼佛之治喪率威脅勢劫以恐喝人而實虛幻不可信者精氣為物游魂為變人之生也氣漸而聚聚而凝結以為人其死也氣漸而散散而僵仆以至於亡則魂無不之矣安有塊然者而縛執之患苦之哉司馬溫公謂人生含氣血知痛癢或爪剪髮雜從而燒斫已不知畏況於死者形神相離形如黃壤與木石等神則飄若風火雖使判春豈復知之其言最為明備可以覺天下之愚者吾願愛之而世不察也古禮廢壞久矣三年喪之制葬祭之式歷世既多大半雜亂漸滅人莫不不忍於親而無可以用其情見佛氏有所謂治喪者則羣趨焉曰是可以致吾孝矣吾謂三年喪之衣服飲食居寢與葬之時月祭之奠獻之屬當會通而增損之使家前戶曉可以盡心無憾則佛道不禁自止人之飢也至於飯皮飯紙非其嗜之也飢使之然也倉有餘糧豈有餘蓄則啗粟啜肉雖強之皮與紙而不下咽矣此必然之勢也

華氏慮得美俗作醮事佛事賢哲者自宜斷然不作勿泥於俗習可也人子欲為父母資福在乎脩德行仁力為善事苟能移其所費於棺衾殯葬禮祭之用而盡其愛親之心豈不合於天理哉在明識者之所擇焉

魏禧地獄論序子篤信地獄為事理所必有而誦經崇佛消災滅罪之說為事理所必無蓋崇佛可以滅罪則勢力之家不妨窮凶極惡但出其什一之資即可免罪則閻羅王祇同畏勢徇情之庸吏而佛乃護黨好諛干情關說之豪紳小人恃此益敢為惡如豪家子弟倚父兄親黨為害鄉里事敗當有救書至也世之愚夫愚婦惑此不小若果是佛意則佛且當首坐地獄中一席矣

### 避煞

俞文豹吹劍錄避煞之說不知出於何時案唐太常博士李才百已歷載喪煞損害法如己日死者雄煞四十七日回殺十三十四歲女雌煞出南方第三家殺白色男子或姓鄭潘孫陳至二十日及二十九日兩次回喪家故俗世相戒至忌期必避之然旅邸死者即日出殯煞回何處京城乃傾家出避東山曰安有執親之喪欲全身遠害而肩靈柩於空屋之下又豈有為人父而害其子者乃獨臥苦塊中煞夕帖然無事而俗師又以人死日推算如子日死則損子午卯酉生人犯之者入斂時雖孝子亦避甚至婦女皆不敢向前一切付之老姬家僕非但枕籍禱扱不子細而金銀珠寶之類皆為所竊記曰凡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蓋亡人所隨身者惟柩中



物耳可不身臨之此惟老成經歷平時以此戒其子弟庶幾臨時不為俗師所惑

張邦奇集先大父諱懋明於幽明之故鬼怪誕妄之說一無所惑越俗遭喪用術士蓋棺必令舉家出次於外謂之避煞否則有鬼物培擊之或病或死率有應驗府君治喪黜之至今吾鄉俗無避煞之擾孝子慈孫得以致慎終之誠自府君始也

呂坤喪禮翼葬日忌十二相所屬致有子婦不送喪不見櫬重禮者非之

就翼家規通俗編陰陽家以人死年月日之干支推算死者離魂之日數以為死後如其日數而魂來復於是計日用祝巫以招之世俗喪禮中邪說莫此為甚然皆習而安之以為非此即魂無所歸決不可已也能斷然不行者其惟絕俗之士乎

吳龍公讀禮問煞巫也始死也口而干支數之日煞以某日返也夫魂氣則無弗之矣而期返乎哉

顧湄咫聞錄吳俗遭喪聽信術士以亡者干支推算而計之有接煞避煞之殊有一度兩度之異煞形高若干尺以是日死時為必至人或云有見之者形如雄雞而能飛子素不信居先妣喪獨守几筵從而察之絕無影響繇是益知其妄他日以語陳確菴先生先生曰無則無矣從而察之是又疑其有也子深歎

服斯言自勉信道之不篤矣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六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六補遺

合葬前夫

唐書公主傳安定公主中宗女也下嫁王同皎同皎得罪又嫁韋濯濯誅更嫁崔銑主薨同皎子請與父合葬給事中夏侯銍曰主義絕王廟恩成崔室逝者有知同皎將拒諸泉銍或訴於帝乃止銍坐是貶瀘州都督



（此處為書中正文，因字跡模糊，內容難以辨認，僅能依稀看出部分文字如“禮記”、“卷一百一十七”等。）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七

經禮禮部侍郎兼翰林學士教習官奏 大清會典統志前編裁明史總裁徐學

二氏禮

僧道制服

唐制玄宗開元二年勅道士女冠僧尼不拜二親是為子而忘其生傲親而徇於末自今以後並聽拜父母其有喪紀輕重及尊屬禮數一準常儀見金史

乾學案二氏之徒自以出家離俗竟不為親屬制服彼其本教固然也今乃使之行服雖非二氏之本教其於敦厚人倫化導異類固甚盛心也第不知唐之世曾以此條載之於律否觀玄宗特頒此詔則律文之不載可知矣至明之定律遂以此條入之豈不尤為度



越前王哉有司教之責者弗徒以虛文視之而違者一繩以法庶幾扶翼世教之一端云舊唐書釋普寂終于都城興唐寺時都城士庶曾謁者皆制弟子之服有制賜號為大照禪師及葬河南尹裴寬及其妻子並衰麻列于門徒之次士庶傾城哭送閭里為之空焉

宋史禮志仁宗天聖七年興化軍進士陳可言臣昨與本軍進士黃價同保臣預解送之後本軍言黃價昨赴舉時有叔為僧喪服未滿臣例當駁放竊思出家制服禮律俱無明文況僧犯大罪並無緣坐犯事還俗準敕不得均分父母田園又釋門儀式見父母不拜居父母喪不經死則法門弟子為之制服其於本族並無服式望下禮官詳議許其赴試太常禮院言檢會敕文期周

尊長服不得取應又禮為叔父齊衰期外繼者降服大功九月其黃價為叔僧合比外繼降服大功

萬斯同曰禮官之議以出家者比之外繼降服一等不過謂期服降而大功黃價可準其應試陳可得免其行罰耳不知其議之舛錯也夫為出家之人制服但當論其宜不宜不當論其降不降也使其宜邪自有本等之服在不得從出後之例也使其不宜邪并功服且無之又何止於降等也若謂叔父可降而大功將父母可降而期服邪是何進退無據之甚也要之出家之人雖可以絕親屬之服而為之親屬者必不可絕出家者之服以彼固遊於方外而我初不絕夫天倫也故禮官之議謂其調停人情則可謂其可為後世法則愚未敢以為然也

乾學案僧道不為親屬行服則為之親屬者亦當不為僧道行服矣乃黃價於為僧之叔父有服則知爾時出家之人死其親屬多為之服矣不知其親屬死出家者亦為之服否觀陳可所奏則宋時無僧道行服之制可知也唐世有之而宋乃去之彼累朝定禮之儒奈何不一議及哉



金史章宗紀明昌三年尚書省奏言事者謂釋道之流不拜父母親屬敗害風俗莫此為甚禮官言唐開元二年勅云聞道士女冠僧尼不拜二親是為子而忘其生傲親而徇於未自今以後並聽拜父母其有喪紀輕重及尊屬禮數一準常儀臣等以為宜依典故行之制可明律凡僧尼道士女冠并令拜父母祭祀祖先本宗親屬在內服等第謂斬衰期功緦麻之類皆與寓人同違者杖一百還俗

異俗禮上

高麗

後漢書高句麗昏姻皆就婦家生子長大然後將還便稍營送終之具金銀財帛盡於厚葬積石為封亦種松柏南史其俗已嫁娶便稍作送終之衣死有椁無棺

後周書高麗父母及夫喪其服制同於華夏兄弟則限以三月

隋書高麗死者殯于屋內經三年擇吉日而葬居父母及夫喪服皆三年兄弟三月初終哭泣葬則鼓篋作樂以送之埋訖悉取死者生時服翫車馬置於墓側會葬者爭取而去

高麗史禮志國恤篇五服制度斬衰三年給假百日正服子為父女子在室及已嫁而反室者為父義服妻為夫妾為君加服適孫父卒承重者為祖父曾玄孫承重者為曾高祖齊衰三年給假百日正服子為母加服適孫父卒承重者為祖母曾玄孫承重者為曾高祖母公侯以下三月而葬十三月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月禫祭齊衰周年給假三十日正服為祖父母為伯叔



父及妻為姑姊妹在室為姊妹適人無夫子為兄弟為  
長子及妻為眾子及女子為姪及姪女在室為適孫及  
適孫女為適曾孫庶母為其子及君之眾子降服父卒  
母嫁為父後者無服報服亦如之義服嫁繼母為子外族正服為  
外祖父母義服為繼母慈母義母長母為妻大功九月  
給假二十日長殤正服為伯叔父及姑為兄弟姊妹為  
子及女子為姪及姪女為適孫成人正服為堂兄弟堂  
姊妹在室為眾子妻為庶子及妻為姪妻降服為姑姊  
妹姪女適人外族正服為舅為姨在室小功五月給假  
十五日正服為曾祖父母為伯叔祖父母為從祖姑在  
室為堂伯叔及妻為堂姑在室為兄弟妻為再從兄弟  
為再從姊妹在室為堂姪及堂姪女為適孫妻為姪孫  
及姪孫女在室為適曾孫妻殤正服為伯叔父及姑之

中殤為兄弟姊妹之中殤為子及女子姪及姪女之中  
殤為適孫之中殤為眾孫之長殤為適曾孫之長殤降  
服為堂姊妹適人外族正服為舅妻為外甥及外甥女  
在室義服為妻父母為女壻總麻三月給假七日正服  
為高祖父母為堂伯叔祖父母為再從伯叔及妻為再  
從姑為兄弟妻為親表兄弟及姊妹為再從姪及姪女  
在室為堂姪孫女為曾孫女為眾孫女為曾姪孫為適  
玄孫降服為從祖母及堂姑適人為再從姊妹及姪孫  
女適人殤正服為叔父及姑之下殤為堂叔堂姑之長  
殤為兄弟姊妹之下殤為適孫之下殤為眾孫之中殤  
外族降服為姨及外甥女適人正服為堂舅為舅姨兄  
弟及姊妹為外甥妻為外孫義服為庶母乳母凡五服  
聞喪給假三分之二有剩日入假限成宗四年初定此



制十一年六月制六品以下不入常參官父母喪百日  
後所司勸令出仕除起復銜以鵲服奕角遙謝行宮十  
五年七月定朝官遭喪給假式忌假各三日每月朔望  
祭假各一日大小祥祭假各七日大祥後經六十日行  
禫祭假五日穆宗六年六月制五品以下官吏父母喪  
百日後所司勸令出仕卽上讓表不允遙謝後起復結  
銜以鵲服奕角出仕顯宗九年五月制文武官遭喪第  
十三月初忌日小祥齋給假三日其月晦日小祥祭給  
假七日第二十五日二忌日大祥齋給假七日其月晦  
日大祥祭給假七日自翼日計六十日至二十七月晦  
日禫祭給假五日二十八日一日以吉服正角出官行  
宮十九年四月制京外官吏父母喪大祥齋後禫假前  
依前出仕靖宗三年正月制外任及東西兵馬官吏之

妻在京身死令坊里報吏部除奏聞并行喪式限行移  
界兵馬使及界員無事時則所管事體酌量許令上京  
以爲恆式又官吏及軍其人等有父母墳墓改葬者給  
假三十日來往程途其官遠近參酌施行六年八月制  
各道起復領軍員當鵲服者權著吉服正角還軍歸家  
依制鵲服九年六月制罪不及孥前典彝訓誅殺人等  
無罪之子禮當行服其三年大喪依制行服其他五服  
勿令給假文宗三年九月丙申制外方官吏遭兄弟姊  
妹喪者若在遠州除申請京官直於外官請假妻父母  
服不論妻之先後並令給假四年正月制外官父母在  
京身死除奏達許令上京軍興時則所管事體商量兼  
考兵馬使給假移文酌量裁決其別命員及隨使記事  
者亦依此例八年正月制防禦官父母喪百日已滿以



吉服正角遙謝赴任二十二年十月制嫁母之喪前式無服然人子不服其喪似忘劬勞膝下之恩自今行百日服後以吉服正角出仕三十年六月制先亡有後之妻及同居妻父母服制依式給假三十三年八月制外任官大祥祭給假外方立魂堂者許於魂堂在處行禮仍畱行禫以吉服正角還任九月制奉使入朝官吏父母身死迴還後雖已過百日自聞喪日給假百日三十五年二月制諸州縣長吏受武散階者小喪依制給假以下以導信義葬時給假三十七年十二月制宮城內各衙門官吏黻服出入不合儀制凶服者不入宮門之義宮城外官準資換任其不得已任宮城官者依書儀入朝但吉服之文入宮城吉服歸家依制行服宣宗二年六月制異國投化官吏父母在本國身死自聞喪日

依制給假六年十二月制嫁母之服前制只給百日假其餘心喪嫁母自有區別其大祥祭外任之子勿許上京睿宗五年三月制起復外官異朝使臣迎接者權著吉服正角神宗十四年二月制同宗支子及遺棄小兒三歲前對付收養者爲收養父母並服三年喪遺棄小兒仍繼其姓同宗支子爲親父母期年<sub>喪</sub>族人之子收養者服喪之制禮雖無據恩義俱重不可無服其令服大功九月給假四十九日明宗十四年七月制文武入流以上者妻之父母依親伯叔之妻齊衰周年給假二十日忠烈王三年正月辛卯中贊金方慶持妻母服命權宜後行宰相服制後行古無其例時軍國務繁始有是命七年四月庚午教士卒雖遭父母喪過五十日卽從軍恭愍王四年十二月辛未罷三年丁憂之制六



年十月辛巳諫官李穡等請行三年喪從之八年十二月辛未以兵興除忽赤忠勇三都監五軍三年喪九年六月丁亥命百官親喪三年八月丙戌教四方兵興軍務方殷其除三年喪制前此雖許行三年喪然百日衰經之習如舊但解官不仕而已恭讓王三年五月庚子更定服制一遵大明律服制式惟外祖父母妻父母服與親伯叔同無後人以三歲前遺棄小兒冒姓附籍者卽同己子其以同宗之子親近爲先繼後者亦許行服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自今許終其制其中關係國家要務必合起復者啟聞取旨奪情起復大小軍官及不許丁憂者止行百日喪其父母喪二十五日內每月行朔望祭至十三月初忌日行小祥祭二十五日第二忌日行大祥祭二十七日晦行禫祭二十八日始服

吉服喪三年內不許取婦及宴飲四年四月甲戌除軍官三年喪

國恤儀太祖二十六年五月丙午王疾大漸御神德殿命學士金岳草遺詔有頃而薨太子諸王及宗室近臣皆擗地哀號乃令百官列位於內議省門外宣遺命惠宗卽位率羣臣舉哀六月戊申發喪于詳政殿宣遺詔已酉殯于詳政殿之西階庚午行祖奠太常卿讀謚冊攝侍中元甫行禮賓令王仁澤奉太牢之奠壬申葬于顯陵以遺命喪葬園陵制度依漢魏故事悉從儉約景宗六年七月王疾彌留甲辰遺詔服紀以日易月十二日周祥二十七日大祥西京安東安南登州等諸道鎮守各於任所舉哀三日釋服丙午薨于正寢葬于榮陵成宗卽位顯宗二十二年五月辛未王疾篤薨于重光



殿德宗卽位居翼室朝夕哀臨甲戌王率羣臣成服百  
姓立冠素服六月丙申葬于宣陵羣臣公除戊戌王釋  
服十月戊寅宰輔表請復常膳許之元年五月己丑王  
以皇考中祥祭齋七日居翼室涼閣反哭舉哀一如唐  
德宗故事二年八月祔顯宗于太廟文宗三十七年七  
月辛酉王疾篤薨于重光殿殯于宣德殿是日順宗卽  
位八月甲申葬文宗于景陵十月乙未王疾篤遺詔在  
外州鎮官吏止於本處舉哀喪服以日易月薨于喪次  
是日殯于宣德殿丙申宣宗卽位戊戌王率百官成服  
詣宣德殿行祭十一月庚申王親臨啟殯哭盡哀葬于  
成陵二年九月壬子王親奠于顯宗魂殿九年九月壬  
午王太后李氏薨于西京歸葬戴陵乙酉遼遣王鼎來  
賀生辰有司奏古典天子諸侯三年之喪既葬釋服心

喪終制不與士大夫同禮今賀節使已至伏望以日易  
月二十七日後釋服迎命從之十年九月丁丑王詣仁  
睿太后返魂殿行小祥祭從晉制奉安神主于本殿肅  
宗十年十月王還自西京丙寅至長平門外以疾薨于  
輦中到西華門發喪太子羣臣哭踊奉入延英殿卽日  
移殯于宣德殿遺詔方鎮州牧止於本處舉哀服喪之  
制以日易月是日睿宗卽位甲申葬于英陵元年三月  
乙卯王詣肅宗虞宮七年七月己巳王太后柳氏薨殯  
于大內八月丙申葬于崇陵王祖送于闕庭十七年四  
月王疾革丙申遺詔喪服以日易月方鎮州牧止於本  
處舉哀成服三日而除遂薨殯于宣政殿仁宗卽位朝  
夕奠殯哭踊盡哀甲寅葬于裕陵七月己卯虞八月壬  
寅虞十月癸卯虞十二月朔丙戌虞元年四月癸巳小



祥己酉虞十月乙酉虞二年四月甲戌祔于太廟二十四年二月王疾大漸丁卯遺詔喪服以日易月薨于保和殿是日毅宗卽位三月甲戌王及百官國人成服甲申葬于長陵癸巳王以下釋服丙戌虞二年二月丁巳大祥明宗三年十月庚申李義旼弒毅宗于雞林五年五月丙申發毅宗喪百官玄冠素服三日壬寅葬于禧陵十三年十一月癸未王太后任氏薨殯于義昌宮旁私第王朝夕哭臨閏月甲寅葬于純陵王導轎車自義昌宮步至彌勒寺釋服十四年二月壬戌卒哭禮官奏案仁睿太后喪制一依文廟故事卒哭之後上及羣臣應帶紅鞋者皆服阜帶今太后之喪亦依此制中書省駁議王后喪制不宜與國王同王曰人子之於父母其心一也豈可重父而輕母哉卒哭之後朕雖許卿等帶

紅而卿等宜引禮固辭况祥期之內朕常帶阜而卿等獨帶紅邪夏四月壬申然燈翼日大會觀樂然燈上元事也以國恤權停至是行之唯禁插花諸伎五月甲午金祭奠使太府監完顏章來初至西郊亭接伴使大將軍張博仁舞蹈行問上禮章以國恤舞蹈譏之曰何失禮也博仁猶不悟丁巳王宴金使使不入曰今日之事是謂花宴况王旣起復禮宜從吉結彩棚奏樂插花可也不則不受享禮王使人答曰雖受起復練祥未闕可從吉禮乎金使怒不赴宴六月戊辰宴金使竟不結棚插花奏樂八月王以嬖妾死久不御肉人譏之曰丁母后喪未五旬而復常膳今反乃爾何失禮之甚也十一月甲午虞己亥設八關會王觀樂于毬庭以太后祥月除賀禮及舞蹈工人庭舞歌曲初禮官奏仲冬乃王太



后忌日請於孟冬行八關禮王以問相府參知政事文  
克謙曰太祖始設八關蓋為神祇也後世嗣王不可以  
他事進退之況太祖禱于神明曰願世世仲冬無令有  
國忌若不幸有忌則疑國祚將艾也故自統合以來仲  
冬無國忌今有之是國之災也而又以孟冬設八關固  
非太祖意禮官所奏不可許從之翼日大會王又觀樂  
于毬庭十五年八月壬申行八虞祭十六年正月丙午  
耐于太廟神宗五年十一月戊午明宗薨于昌樂宮宰  
樞及常參官以上卑帶詣闕陳慰宗室百官及士庶人  
玄冠素服三日唯葬禮都監服至葬日己巳金遣戶部  
侍郎李仲元來賀生辰十二月朔辛未王受詔於大觀  
殿先遣左承宣於承慶謂金使曰前王在殯迎詔及宴  
不敢舉樂金使曰迎天子之命豈可以私喪徹樂乎遂

用之丙辰宴金使先遣人告曰前王在殯未敢宴於正  
殿金使不聽再告乃許之閏月壬寅葬明宗于智陵王  
初欲葬以王禮崔忠獻堅執不可降從其妃景順王后  
葬儀間用仁廟葬禮時太子斥在江華未得襄事國人  
哀之七年正月己巳王背疽御于齡殿詔太子嗣位是  
為熙宗丁丑薨戊寅殯于靖安宮崔忠獻會宰樞於其  
第議減禮司所奏服喪二十六日為十四日二月庚申  
葬于陽陵二年二月己未耐于太廟康宗二年八月王  
不豫丁丑遺詔易月之服三日而除薨于壽昌宮戊寅  
高宗卽位九月丙寅葬于厚陵十九年六月朔庚戌王  
妃王氏薨百官玄冠素服三日辛酉葬王后四十六年  
六月壬寅王薨于柳墩第遺詔太子嗣位太子奉使未  
還聞太孫監國易月之服三日而除太子卽位是為元



宗七月乙卯有事于太廟以國恤除牲牢樂懸九月丙辰蒙古使加大只大等來太孫傳令旨曰大朝使來不可以凶服迎當服阜鞋以迎其畱使外館以待終制己未葬高宗于洪陵太孫釋服元宗在元闡訃服喪三日而除元年二月己酉然燈太孫如奉恩寺除黃紅傘水精鉞鈇駕前儀仗及引駕其他諸王宰樞兩班士卒侍衛如常儀入康安殿與諸王分坐東西看樂許諸王宰樞文武兩班服吉服紅鞋三月甲申元宗還戊子卽位六月丙寅小祥十五年六月王不豫癸亥遺詔易月之服三日而除藩鎮州縣毋得越疆奉遵朝廷哀制至於科舉昏姻一切如舊薨于堤上宮八月戊辰藩王至自元詣堤上宮謁殯殿己巳王幸本闕服黃袍卽位於康安殿是爲忠烈王九月壬午王詣殯殿始服斬衰麻經

率羣臣哭己酉葬于韶陵王釋喪服元年十一月乙未王行七虞祭于魂殿二年六月乙丑卽于景靈殿七月乙未卽于太廟二十三年五月壬午安平公主薨于賢聖寺殯于壽甯宮令國中士庶素衣白帽至葬八月丙午世子成服己未葬于高陵三十四年五月王不豫七月己巳薨于神孝寺是夜殯于淑妃金氏第八月壬子瀋陽王自元來奔喪詣殯殿入哭設奠百官以立冠素服侍立甲寅瀋陽王服紫袍詣景靈殿告嗣位遂至壽甯宮卽位是爲忠宣王九月辛卯王祭殯殿癸巳祭殯殿乙未王祭殯殿大斂三臨盡哀百官皆縞素停朝市十月丁酉葬于慶陵諸司設奠道次祖送梓宮初發王衰麻經手擎香爐步至十川橋乃乘肩輿至山陵葬訖率百官大臨侍魂輿而返安于靈眞殿二年九月丁丑



三皇書卷三十一  
二  
祔于寢園攝太尉大甯崔有滄前一日詣靈真殿齋宿  
其日早行告事由祭攝司徒政丞柳清臣典儀判事李  
之氏與諸享官受祝版徑詣寢園百官具儀衛會靈真  
殿門外敘立奉木主出安於輅密直二人坐於前攝上  
護軍二人坐於後內侍常參二人又坐其後百官前後  
導從至寢園太尉司徒及典儀判事先入庭分立左右  
右上諸享官及侍臣入庭分立奉主去輅就輿樂作及  
門樂止齋郎奉主置拜位攝侍中俯伏致告訖奉主復  
乘輿堂上執禮官引入正室先見太祖次見惠顯二祖  
次見仁明二祖訖奉安於位堂下樂作太尉洗爵初獻  
司徒亞獻典儀終獻其禮實王之所制也忠肅王二年  
十一月薊國大長公主在元不豫十二月甲午薨庚子  
柩東還仁宗皇帝命中書省御史臺百官奠于道三年

二月丙子公主喪至百官立冠素服迎于郊殯于永安  
宮庚寅葬公主十二年五月辛酉太尉王即忠薨于燕邸  
甲戌訃至遣三司使尹莘傑萬戶姜融迎梓宮于平壤  
七月癸酉梓宮至百官立冠素服郊迎殯于淑妃宮十  
一月甲寅葬于德陵十七年六月丁未祔于寢園忠惠  
王後五年正月王在元丙子薨于岳陽縣閏二月己巳  
訃至停朝市三日六月癸酉梓宮至八月庚申葬于永  
陵忠穆王二年正月丁未奉安木主于魂殿五月乙酉  
祔于太廟恭愍王元年三月辛亥忠定王遇鳩薨于江  
華七月癸酉葬于聰陵諸司一員服斬衰奉安神御于  
宣明殿辛禡元年四月己酉祔于太廟恭愍王十四年  
二月甲辰徽懿公主薨輟朝三日百官立冠素服置殯  
殿國葬造墓都監及山所靈飯法威儀喪帷轎車祭器



喪服返魂服翫小造棺椁墓室鋪陳眞影等十三色以供喪事又命諸司設奠四月壬辰葬于正陵百官立冠素服送至陵及返魂改吉服從還王手寫公主眞日夜對食悲泣三年不御肉膳二十三年九月甲申洪倫等弒王丙戌殯于寶房辛禍與宰樞發喪舉哀十月庚申葬于立陵百官皆喪服秉燭導轎車前行諸司設奠道次禍以喪服出演福寺西街迎拜肩輿前導至宣儀門外拜送平笠白衣乘馬而還百官至山陵葬訖以吉服返魂于寶源庫辛禍元年三月甲戌貞順淑儀公主薨百官立冠素服輟朝市四月甲辰葬于頃陵百官又立冠素服送至山陵公服侍魂輿而返安于魂殿陳慰儀其日百官並阜鞋閣門先立殿門外東邊祇候分引兩班中心爲頭異位重行北向立定侍臣隨品交

立祇候引宰臣就褥位舍人喝宰臣兩班再拜閣使出行詣宰臣右立宰臣搢笏跪進表閣使折搢笏奉表抽笏奉表入門揖落笏趨進一拜跪搢笏呈表于几上膝退面拜趨退出門外揖就位揖云奉宣卿等所慰已知舍人喝皆再拜祇候引宰臣出次引兩班出訖閣門橫再拜行頭進步復位拜揖退耐太廟儀其日承宣開殿實魂殿都監判官秉燭先升拂匱筵跌几踏殿訖太祝入室啟匱出神主安于跌上行告耐廟祭訖太祝入室奉神主還安匱內闔戶而出承宣封室戶儀仗樂部列於門外尚舍設褥位於殿庭指諭牽龍各著錦衣陪腰輿置褥位上又設褥位於外庭置彩帛樓子又設褥位於大門外置大輅於褥位南承宣重房備身將軍指諭內侍茶房序立于內紫門階



下執禮命尚贊閣門祇候引傘扇入陳于外庭侍臣左右分立宰臣密直一行西上太史局奏時員報某時承宣門室戶攝侍中詣匱前跪奏云請降座升輿內侍一員奉靈匱一員奉跌几太祝宮闈令奉神主匱降自西階安於腰輿殿侍衛及巡檢等陪立次殿中禁服其服左右分立指諭牽龍陪立于紫門階上次承宣重房備身將軍內侍茶房詣諭肅拜訖殿都知著錦衣奉鈿子左右分立陪腰輿出門外小駐舍人喝宰臣密直左右侍臣肅拜訖攝侍中跪請降輿升樓于安于樓子如前儀進行至大路前褥位小駐攝侍中跪請降樓子升輿安于輅上如前儀舍人喝百官再拜勅侍奉員將文武兩班上馬黃門侍郎奏上馬舍人喝百官再拜訖上將軍一員佩刀在輅前立奏神主路上行李萬福升耐太廟再拜訖密直二員上將軍二員內侍參上四員參乘密直輅外前面上將軍後面別監輅內稍後左右陪奉到太廟外駐輅參乘官俱下前到享官肅拜訖輅至門外攝侍中跪奏請降輅升輿安于輿上如前儀尚舍於門外先設幕次幕前設褥位腰輿到褥位上以樓子邀之尚舍別監捲簾安于幕內牀褥上如前儀廟庭執禮俟廟內諸事畢詣幕次舍人喝宰樞侍臣再拜權退引腰輿置幕前褥位上別監又捲簾廟庭太祝奉神主匱安于腰輿齋郎陪腰輿贊者引入廟門廟庭執禮曰魂殿侍衛員將人吏掌固退散出門外再拜退散後齋郎等陪腰輿入安于廟庭東邊褥位太祝齋郎奉木主歷見太祖而下先王先后訖入安于當耐之室享官行祭禮畢闔戶而出耐景靈殿儀放此



上國使祭奠贈賻弔慰儀文宗之喪宋遣祭奠使左諫議大夫楊景略副使禮賓使王舜封弔慰使右諫議大夫錢勰副使西上閤門副使宋球來祭奠使設奠于魂殿使副就位執事告陳設畢使副卽席再拜使搢笏焚香酌酒讀祝文本國上陪官捧祝文俛伏興使副再拜訖嗣王向闕立使稱有勅嗣王再拜使口傳宣訖嗣王再拜使搢笏贈賻詔書嗣王跪受俛伏興祭奠禮畢弔慰使副少進嗣王向闕立使宣有勅嗣王再拜口宣及授弔慰詔書並如祭奠使儀訖與祭奠使副展慰陳狀如常儀仁睿太后之喪金遣太府監完顏鞏來賜祭將祭鞏問曰太后畫像坐邪立邪對曰坐鞏曰諸侯王母坐而天子使拜可乎必藏影幘乃入行事王遣人陳諭再三鞏從之王立庭下鞏登堂再拜奠爵安平公主

之喪元遣火魯忽孫來弔王與世子素服短帽黃帶羣

臣玄冠素服與火魯忽孫入臨殯殿

先王諱辰眞殿酌獻儀其日質明禮司奏初嚴所司陳仗衛於殿庭內外如常儀樞密以下左右侍臣就大觀殿庭文武百僚就泰定門外立班以俟侍中詣宣仁殿門版奏外辦禮司奏二嚴王出御大觀殿鳴鞭內外仗衛大喝再拜舍人喝樞密以下左右侍臣再拜次閤門員引宰臣就拜位舍人喝宰臣再拜西出黃門侍郎就庭中俛伏跪奏請動駕奏訖俛伏興退復位王降殿升輦出利賓門外禮司奏三嚴出泰定門黃門侍郎出就輦前俛伏跪奏請駐輦俛伏興舍人喝文武百官再拜次黃門侍郎復就輦前俛伏跪奏請勅侍臣百僚上馬侍中傳宣曰可黃門侍郎俛伏興傳宣使臣員將文武



兩班許上馬傳訖舍人喝樞密以下侍臣及近臣百僚應騎馬者俱再拜訖黃門侍郎復出俛伏跪奏請動駕俛伏興退復位鳴鞭侍臣前導出昇平門前後導從應騎者皆乘馬駕至真殿門外降輦入幄次殿內酌獻並與然燈小會駕幸儀同酌獻時宰臣以下文武百僚皆著皂鞋成宗八年十二月教太祖及王者戴宗王妣宣義王后忌日禁屠殺斷肉膳靖宗三年七月壬戌以王妣元成太后諱辰百官就乾德殿上表陳慰諱辰陳慰始此自後考妣諱辰宰臣進表三品以上黑帶假紅以下犀帶陳慰如儀文宗三十一年五月甲戌王以顯考忌服素襪避正殿令中外斷音樂禁弋獵終月恭讓王三年正月辛丑禮曹啟曰安慶公涓以元王母弟篡立元朝遣使奉元王復位則涓不當稱為英宗亦不當載

諸祀典今遇忌日致祭有乖大義請罷之且忠肅王妣洪氏乃忠惠王恭愍之母后忠惠王妣尹氏乃忠定王之母后以正統君王有後之妃迄今不祀實為闕典乞兩妃忌日及真殿祭享悉倣近代先后禮從之  
上國喪顯宗二十二年七月己未契丹報哀使工部郎中南承顏來告聖宗喪宣詔于顯宗魂堂辛酉德宗引契丹使舉哀于內殿十月辛巳遣工部郎中柳喬如契丹會葬文宗九年九月癸亥契丹哀告使鴻臚少卿張嗣復來告興宗喪王聞嗣復過鴨綠江減常膳徹音樂禁屠宰斷弋獵禮司奏禮世子不為天子服又童子不總乞太子及樂浪開城國原侯並不服平壤公以下文武常參以上服喪從之乙丑王服素襪率百官出昌德門前嗣復傳詔舉哀行服輟朝市三日丙子遣知中樞



院事崔惟善工部侍郎李得路如契丹弔喪會葬仁宗十三年二月辛丑金報哀使檢校右散騎常侍王政來告太祖喪百官立冠素服癸卯王受詔與國人服喪三日閏月丁未報哀使還附表陳慰乙卯遣少卿金端侍御史李時敏如金弔喪十四年二月丙辰金遣使來告太皇太后喪舉國素服三日丁卯遣殿中監尹彥植左司諫崔允儀如金弔祭明宗十九年正月金世宗崩三月戊午遣奉慰使及祭奠兼會葬使如金己未金遣使來告喪庚申王素服率百官迎詔於都省廳舉哀四月壬戌釋服二十一年二月乙未金遣完顏臣來告皇太后喪遣大將軍韓正修郎中崔敦禮如金弔喪大將軍文得呂司業李世長致祭丁酉王率羣臣發喪于都省熙宗四年冬金章宗崩五年正月丁酉遣奉慰使史洪

紀祭奠使李滄中如金忠烈王二十年正月癸酉世祖皇帝崩王與公主以羊十馬一祭于殯殿二十六年正月丙寅元皇太后崩四月庚戌遣同知密直司事薛景成如元弔喪戊午王如元弔喪六月癸酉王祭太后殯殿恭讓王四年六月己卯王聞大明皇太子薨欲發喪廷臣啟曰皇太子未成爲君不可服喪於是輟朝三日百官布帶

鄰國喪太祖七年九月新羅王昇英薨來告喪王舉哀遣使弔之諸臣喪高麗大臣之卒賻贈恩恤極爲優厚然其儀制史闕未詳略舉其見於史者以著其凡太祖十九年十二月大匡裴玄慶疾篤王親幸其第問疾王出門而玄慶卒王駐駕命官庀葬事而後還成宗六年二月內史



令崔知夢卒王聞訃震悼賻布千匹米三百石麥二百石茶二百斤香二百斤官庀葬事贈太子太傅諡敏休八年五月守侍中崔承老卒王慟悼下教褒其勳德贈太師賻布千匹麪三百石粳米五百石乳香百斤腦原茶二百斤大茶十斤十四年四月平章事崔亮卒王慟悼贈太子太師賻米三百石麥二百石腦原茶千斤以禮葬之諡匡彬穆宗元年七月內史令徐熙卒賻布千匹麩麥三百石米五百石腦原茶二百斤大茶十斤梅香三百兩諡章威以禮葬之七年六月侍中韓彥恭卒賻米五百石麩麥三百石平布八百匹中布四百匹茶二百斤贈內史令諡貞信以禮葬之顯宗八年五月戶部尚書金殷傳卒輟朝一日後贈侍中十五年六月平章事崔沆卒王悼甚賻絹三百匹布五百段米麥千石

諡節義二十二年八月侍中姜邯贊卒輟朝三日諡仁憲命文武兩班會葬弔誅賻贈加禮靖宗八年六月內史令徐納卒王御重光殿廊下舉哀貴臣舉哀與諸王同其異者一舉哀而止耳文宗元年十月平章事皇甫穎卒賜米百石麥五十石布四百匹大茶三百斤香十斤肅宗九年九月參知政事朴寅亮卒賜弔慰教及誄書賻贈以禮諡文烈睿宗五年七月平章事李頰卒輟朝三日遣使弔祭庀葬事諡文良十年二月中書令崔忠諷卒王震悼輟朝三日賻恤優厚令百官會葬諡忠景仁宗十四年十一月樞密院知奏事鄭沆卒王悼甚輟朝弔祭賻米百石布二百匹御筆特諡文安毅宗十一年二月平章事高兆基卒輟朝三日命有司護喪賜諡明宗十六年四月政堂文學崔汝諧卒官庀葬事輟



朝三日諡文貞十九年九月平章事文克謙卒輟朝三日諡忠肅高宗四年三月樞密副使蔡靖卒官庀葬事以賞平賊之功六年八月崔忠獻死十二月丙子以忠獻死輟朝三日元宗四年十一月永安公僖卒五年四月辛未以僖卒輟朝三日十四年九月平章事張佖卒十一月庚子以佖卒輟朝三日恭愍王十七年密直副使李罔卒王悼甚賜厚賻樞密例不得諡特諡文敬百官忌假景宗六年十二月制父母忌日依書儀一日兩宵給假成宗元年十二月制百官遇父母忌假一日兩宵祖父母忌無親子則亦依父母例顯宗十一年閏六月制無親子祖父母忌日除庶人外文武入仕人並給假一日兩宵文宗三十年六月制先亡有後之妻及同居妻父母忌日依制給假明宗十四年七月制文武

入流以上者妻父母忌日依外祖父母式一日兩宵給假恭讓王三年五月庚子教近設家廟既令六品以上祭三代自今許行曾祖考妣忌日之祭

乾學案自漢以來禮家有喪服君臣圖喪服天子諸侯圖皆專言國恤者也自許敬宗李義甫以曲學阿世隱諱而刪去之後遂相沿不講儒者深有憾焉乃鄭仁趾作高麗史於禮志大書國恤於篇所謂禮失而求之野矣

歲

後漢書歲北與高句麗沃沮南與辰韓接其人愚戇多所忌諱疾病死亡輒捐棄舊宅更造新屋

百濟

後周書百濟父母及夫死者三年治服餘親則葬訖除



之

隋書百濟喪制如高麗

馬韓

晉書馬韓不知乘牛馬畜者但以送葬

辰韓

寰宇記辰韓以大鳥羽送死其意欲使死者神魂飛揚也

新羅

隋書新羅人死有棺斂葬起墳陵王及父母妻子喪持服一年

禮通考卷第一百十七

禮通考卷第一百十八

經禮通考每節歸翰林學士教習唐書表 大清龔一統志前總裁胡史總裁徐乾學

異俗禮下

倭

後漢書倭人死停喪十餘日家人哭泣不進酒食而等類就歌舞為樂

晉書倭人死有棺無槨封土為冢初喪哭泣不食肉已葬舉家人水澡浴自潔以除不祥

隋書倭國死者斂以棺槨親賓就尸歌舞妻子兄弟以白布製服貴人三年殯於外庶人卜日而瘞及葬置尸

船上陸地牽之或以小輦

日本考喪事舉家悲泣不飲酒食肉以白布置衣裹頭不拘富貴俱置龕子令亡人合掌坐于龕內外縫以紙



餽之上書大乘妙法蓮華經七字通龕封貼卻將白布盤繞於龕上用絹段爲彩親友聞喪詣龕而弔次選日殯出預於墳所編一竹城外以白布絹段帳結于城分其東西南北四門倩八人頭盛衣甲手執鎗刀扮爲門神分守四門俟其殯出用扛擡龕皆用白布裹扛使孝子親擡如止生一子女婿外甥代之至親皆扶殯而行殯前排紙旛二三十竿旛上書大乘妙法蓮華經七字外設香亭一座名曰設孤臺令一人在前撒銅錢而行名曰買路錢撒地之錢任其貧乞者拾之富貴之家令一義男爲從殯將亡人平昔所好而食之類置一圓食籬令從葬者頂首而行殯至墳所按吉方擇門而進擡繞三面正中安下俟親友送殯者至喪家預買草履千餘雙待親友至墳所請卸白履皆穿喪家草履入竹城

詣龕合掌鞠躬參謁畢客出仍穿自履喪家草履復倒原所親友事畢請僧唱經俱以禮物酬謝訖再有乞丐至厚薄賞之俱完次將竹城周圍架起乾柴門神孝子各執長竿以火焚之柴盡復添白衣草履之物盡毀於內務燒三日三夜以爲至孝尸將灰骨和泥送在寺中按於神腹前從葬者令人寺內燒香奉佛永不令歸貧者無力可焚亦於竹城內埋之畢挈家人水澡滌以祓不祥色衣而歸以取吉利

夫餘

後漢書夫餘國人死有槨無棺殺人殉葬多者以百數其王葬用玉匣漢朝常豫以玉匣付玄菟郡王死則迎取以葬焉

晉書夫餘死者以生人殉葬有槨無棺其居喪男女皆



衣純白婦人著布面衣去玉佩

東沃沮

後漢書東沃沮在高句麗蓋馬大山之東北與挹婁夫  
餘南與濊貊接其葬作大木椁長十餘丈開一頭為戶  
新死者先假埋之令皮肉盡乃取骨置椁中家人皆共  
一椁刻木如主隨死者為數焉  
寰宇記又有瓦鏝置米於中徧懸之於椁戶邊

挹婁

晉書肅慎氏一名挹婁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  
小椁殺豬積其上以為死者之糧父母死男子不哭泣  
哭者謂之不壯

鞞鞞

北史勿吉亦謂之鞞鞞其國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家上

作屋不令雨溼若秋冬死以其尸哺貂貂食其肉多得  
之

舊唐書鞞鞞蓋肅慎之地死者穿地埋之以身襯土無  
棺斂之具殺所乘馬於尸前設祭

扶桑

南史扶桑國親喪七日不食祖父母喪五日不食兄弟  
伯叔姑姊妹喪三日不食設座為神像朝夕拜奠不制  
衰經嗣王立三年不親國事

女國

隋書女國在葱嶺之南其國代以女為王人死剝取皮  
以金屑和骨肉置於甕內而埋之經一年又以其皮內  
於鐵器埋之  
流求



隋書流求國死者氣將絕舉至庭前親賓哭泣相弔浴其尸以布帛纏之裹以葦席襯土而殯上不起墳子為父者數月不食肉其南境風俗少異人有死者邑里共食之于為親喪數月不肉食亦其俗之可嘉死者以中元前後日溪水浴其尸去其腐肉收其骸骨以布帛纏之裹以葦草襯土而殯上不起墳若王及陪臣之家則以骸匣藏於山穴中仍以木板為小牖戶歲時祭掃則啟鑰視之蓋恐木朽而骨暴露也

苗

炎徼紀聞苗俗喪無服或葬或不葬在金筑有克孟牯羊二族親死不哭笑舞浩唱謂之鬧尸明年聞杜鵑聲則比屋號泣曰鳥猶歲至親不復矣在平樂為紫薑苗夫死其妻嫁而後葬曰喪有主矣在牂牁之間為八番子葬不擇日以夜靜出之云不忍使其親之知也在陳蒙爛土為天苗人死不葬以藤蔓束之樹間而已

黎尚

桂海虞衡志黎人親死不哭不粥飯惟食生牛肉以為哀痛之至葬則昇襯而行令一人前行以雞子擲地雞子不破處即為吉穴

狃狃

炎徼紀聞狃狃種有五以布一幅橫圍腰間花者為花狃狃紅者為紅狃狃殮死有棺而不葬置之厓穴間高者絕地千尺或臨大河不施蔽蓋以木主若圭羅樹其側號曰家親殿在平伐者為打牙狃狃父母死則子婦各折其二齒投之棺中云以贈永訣也在新添者為翦



頭狔猪人死則積薪焚之

林猪

炎徼紀聞林猪俗與狔猪畧同死則男女羣冢俛尸而瘞之云為死者避厭也

狔獍

炎徼紀聞狔獍一曰楊黃父母死則焚其衣服殉以牛馬云若贈鬼者然

仲家蠻

炎徼紀聞其俗喪食尚魚鰕而禁禽獸之肉葬以繖蓋墓期年發而火之祭以枯魚

宋家蠻

炎徼紀聞其俗喪葬飯蔬飲水二十一日封而識之若馬鬣者

蔡家蠻

炎徼紀聞其俗人死不哭遠尸而歌謂之唱齊

龍家蠻

炎徼紀聞徙榨隴氏之裔人死以杵擊椎塘和歌哭椎塘者曰也昇之幽巖秘而無識以七月七日祭其先塋

西原蠻

桂海虞衡志蠻俗親始死披髮持餅甕慟哭水濱擲銅錢紙錢於水汲歸浴尸謂之買水否則鄰里以為不孝

羅羅

炎徼紀聞羅羅亦曰烏蠻白蠻人死以牛馬革裹而焚之

松外諸蠻

寰宇記其地有數十百部落無大君長有數十姓各擅



山川不相役屬莊躄之餘種也死喪哭泣棺槨襲斂無不畢備一年之內穿地爲坎殯于舍側止則小屋三年而後出葬之蠡蚌封棺令其耐溼父母死皆斬衰布衣遠者至四五年近者二三年然後卽吉其被人殺者喪主以麻結髮而墨其面衣裳不緝

夜郎

新唐書自夜郎滇池以西皆莊躄之裔死則殯舍左之三年乃葬以蠡蚌封棺父母喪斬衰布衣不澡遠者四五年近者二三年爲人所殺者子以麻括髮墨面衣不緝

附國

隋書附國蜀郡西北二千餘里死者無服制置尸高牀之上沐浴衣服被以牟甲覆以獸皮子孫不哭帶甲舞劍而呼云我父爲鬼所取我欲報冤殺鬼自餘親戚哭三聲而止婦人哭必以兩手掩面死家殺牛親屬以腊酒相遺共飲噉而瘞之死後一年而大葬其葬必集親賓殺馬動至數十匹立木爲祖父神而祀之

炎人國

墨子楚之南有炎人國者其親戚死朽其肉而棄之然後埋其骨乃成爲孝子

哥羅

寰宇記哥羅在槃槃東南其俗死則焚尸盛以金罌沈之大海

林邑

晉書林邑國居喪翦鬢謂之孝燔尸中野以爲葬南史林邑國死者焚之中野謂之火葬其寡婦孤居散



髮至老

隋書林邑王死七日而葬有官者三日庶人一日皆以  
函盛尸鼓舞導從輿至水次積薪焚之收其餘骨王則  
內金鬢中沈之於海有官者以銅鬢沈之於海口庶人  
以瓦送之於江男女皆截髮隨喪至水次盡哀而止歸  
則不哭每七日然香散花復哭盡哀而止盡七七而罷  
至百日三年亦如之

舊唐書林邑人信佛法多出家父母死子則剔髮而哭  
以棺盛尸積柴燔柩收其灰藏於金瓶送之水中

扶南

晉書扶南喪畧同林邑

南史扶南國俗居喪則剃除頭髮死者有四葬水葬則  
投之江流火葬則焚於灰燼土葬則瘞埋之鳥葬則棄

之中野

頓遜

寰宇記其俗多鳥葬將死親賓歌舞送於郭外有鳥如  
鷺口如鸚鵡而紅色飛來萬計家人避之鳥食肉盡乃  
去燒其骨沈海中以為上行人也必生天鳥若回翔不  
食其人乃自悲復以已為有穢乃更就火葬以為次行  
也若不能生入火又不被食者以為下行也

赤土

隋書赤土國扶南之別種也死則剔髮素服就水上構  
竹木為棚棚內積薪以尸置上燒香建旛吹蠡擊鼓以  
送之縱火焚薪遂落於水貴賤皆同惟國王燒訖收灰  
貯以金瓶藏於廟屋

真臍



隋書真臈在林邑西南本扶南之屬國也其喪葬男女皆七日不食剔髮而哭僧尼道士親故皆來聚會音樂送之以五香木燒尸收灰以金銀瓶盛送於大水之內貧者或用瓦而以五彩畫之亦有不焚送尸山中任野獸食者

周達觀真臈風土記人死無棺止以簑席之類蓋之以布其出喪也前亦用旂幟鼓樂之屬又以肉拌炒米繞路拋撒擡至城外僻遠無人之地棄擲而去俟有鷹犬畜類來食頃刻而盡則謂父母有福故獲此報若不食或食而不盡反謂父母有罪而至此亦有焚者唐人之遺種也父母死別無服制男子則髡其髮女子則於顙門剪髮似錢大以此為孝國王仍有塔葬埋但不知葬身與葬骨耳

投和

新唐書投和在真臈南親喪斷髮為孝焚尸斂灰於罌沈之水

寰宇記其俗死喪則初祀哭泣若父母之喪則以截髮為孝

多摩長

文獻通考多摩長國居于海島北與訶陵等國接死亡無喪服之制以火焚其尸

暹羅

續文獻通考暹羅在占城極南本暹與羅斛二國地元至正間合為一人死則灌水銀以養其身

賓童龍

續文獻通考國與占城地相接喪事能持孝服設佛以



度死者

三佛齋

馬歡瀛涯勝覽舊港卽三佛齋也死喪祔與瓜哇相同

勃泥

宋史勃泥國在西南大海中喪葬亦有棺斂以竹爲輦載棄山中二月始耕則祀之凡七年則不復祀矣寰宇記其俗喪有棺殮孩孺則燎之成人則以竹爲棚載之棄山中

瓜哇

費信星槎勝覽其喪事凡主翁病死婢妾輩相對而誓曰死則同往臨殯之日妻妾奴婢皆滿頭簪草花披五色手巾隨尸至海邊或野地昇尸于沙地俾眾犬食盡爲孝如食不盡則悲歌號泣堆柴于旁眾婦坐其上良

久乃縱火燒柴而死蓋殉葬之禮也

續文獻通考瓜哇卽古闍婆國喪有水葬火葬土葬哇

死者所欲

麻逸凍

續文獻通考地在交欄山之西南洋國尚節義婦人喪夫則削髮髻面絕食七日多有竝逝者得蘇亦不再嫁至焚夫日多自赴火死

錫蘭

續文獻通考國人鬢須并滿身毫毛皆剃去淨止留其髮用白布纏頭如有父母死亡者其毫毛卽不剃去以此爲孝人死則火化埋骨其喪家娶親鄰之婦都將兩手齊拍胸乳而叫嚎哭泣爲禮

滿刺加



張昇瀛涯勝覽喪類瓜哇

啞魯國

張氏瀛涯勝覽喪禮與瓜哇滿刺加同

蘇門答刺

張氏瀛涯勝覽婚喪服用與滿刺加國同

耨陀洹

新唐書陀洹一曰耨陀洹在環王西南海中親喪在室不食燔尸已則剔髮浴於池然後食

墮婆登國

舊唐書墮婆登國死者口負以金又以金釧貫於四肢然後加以婆律膏及龍腦等香積薪以燔之

義渠

墨子秦之西有義渠或作儀渠三國者其親戚死聚柴薪而焚

之燻上謂之登遐劉勰新論作昇遐

孝養國

拾遺記冀州之西二萬里有孝養之國其俗人年三百歲死葬之中野百鳥銜土為墳羣獸為之掘穴不封不樹有親死者刻木為影事之如生昔黃帝伐蚩尤除諸凶害獨表此處為孝養之鄉

高昌師

後周書高昌喪葬與華夏小異而大同

焉耆

後周書焉耆死亡者皆焚而後葬其服制滿七日則除之

龜茲

後周書龜茲喪葬與焉耆畧同



康居

韋節西蕃記國城外別有二百餘戶專知喪事別築一院院內養狗每有人死即往取尸置此院內飼狗食之肉盡收骸骨埋殯無棺槨

滑

南史滑國葬以木為椁父母死其子截一耳葬訖即吉

嘍噠國

寰宇記嘍噠高車之別種或云大月氏之種類死者富家累石為藏貧者掘地而埋隨身諸物皆置冢內

天竺

舊唐書天竺即漢之身毒死者或焚尸取灰以為浮圖或委之中野以施禽獸或流之於河以飼魚鱉無喪紀之文

党項

隋書党項三苗之後也人年八十以上死者以為令終親戚不哭少而死者則云天枉共悲哭之

舊唐書党項人死則焚之名為火葬

哈烈

續文獻通考在肅州之西萬餘里即漢之大宛也其俗衣尚白有喪易以青

吐蕃

舊唐書吐蕃重兵死惡病終累代戰沒以為甲門居父母喪截髮青黛塗面衣服皆黑既葬即吉其贊普死以人殉葬衣服珍翫及所賞乘馬弓劍之類皆悉埋之仍於墓上起大室立土堆插雜木為祠祭之所

新唐書吐蕃為冢暨塗之其君臣自為友五六人曰共



命君死皆自殺以殉所服翫乘馬皆瘞起大屋冢顛樹  
眾木為祠所

犬羊同國

寰宇記國東接吐蕃北直于闐其君長死抉去其腦實  
以珠玉剖其五臟易以黃金假造金鼻銀齒以人為殉  
卜以吉辰藏諸巖穴他人莫知其所多殺特牛草馬以  
充祭祀葬畢服除

悉立

寰宇記國在吐蕃西南死於中野不為封樹喪制以黑  
為衣一年就吉

波斯

後周書波斯國死者多棄尸於山一月著服城外有人  
別居惟知喪葬之事號為不淨人若入城市搖鈴自別

隋書波斯人死者棄尸於山持服一月

渴槃陀

寰宇記其俗死者埋殯七日為孝

東女國

舊唐書東女國西羌之別種以西海中復有女國故稱  
東女焉俗以女為王王若死國中多斂金錢動至數萬  
更於王族求令女二人而立之大者為王其次為小王  
大王死即小王嗣立或姑死而婦繼其居喪服飾不改  
為父母則三年不櫛沐貴人死者或剝其皮而藏之內  
骨於瓶中揉以金屑而埋之國王將葬其大臣親屬殉  
死者數十人

劫國

文獻通考國在葱嶺中死亡棄於山



大食

杜環經行記大食國在波斯之西葬惟從儉

吐谷渾

晉書吐谷渾喪有服制葬訖而除

後周書吐谷渾死者亦皆埋殯其服制葬訖則除之

射姑

劉勰新論北方有射姑之國其親死則棄尸于江中謂之水仙

烏桓

後漢書烏桓人死斂尸以棺有哭泣之哀至葬則歌舞相送肥養一犬以彩繩纓牽并取死者所乘馬衣物皆燒而送之言以屬累犬使護死者神靈歸赤山赤山在遼東西北數千里如中國人死者魂神歸岱山也

高車

北史其俗死亡葬送掘地作坎坐尸於中張臂引弓佩刀挾稍無異於生而露坎不掩走馬遶旋多者數百而男女無大小皆集會之

步落稽

後周書步落稽死亡殯葬與中夏畧同

突厥

後周書突厥死者停尸於帳子孫及諸親屬男女各殺羊馬陳於帳前祭之遶帳走馬七市一詣帳門以刀斨面且哭血淚俱流如此者七度乃止擇日取亡者所乘馬及經服用之物并口俱焚之收其餘灰待時而葬春夏死者候草木黃落秋冬死者候華葉榮茂然後坎而瘞之葬之日親屬設祭及走馬斨面如初死之儀葬訖



於墓所立石建標其石多少依平生所殺人數又以祭之羊馬頭盡懸挂於標上是日也男女咸盛服飾會於葬所男有悅愛於女者歸即遣人聘問其父母多不違也

隋書突厥有死者停尸帳中家人親屬多殺羊馬而祭之遶帳號呼以刀割面血淚交下七度而止於是擇日置尸馬上而焚之取灰而葬表木為塋立屋其中圖畫死者形儀及其生時所經戰陣之狀常殺一人則立一石有至千百者

### 鐵勒

隋書鐵勒俗與突厥同惟死者埋殯之此其異也

### 都波

寰宇記都波鐵勒之別種也死亡以木櫃盛尸置山中

或懸於樹上送葬哭泣與突厥相類

新唐書都播亦曰都波人死以木櫃斂置山中或系於樹

### 庫莫奚

後周書庫莫奚死者則以葦薄裹尸懸之樹上

### 契丹

北史契丹國在庫莫奚東異種同類父母死而悲哭者以為不壯但以其尸置於山樹之上經三年乃收其骨而焚之因酌酒而祝曰冬月時向陽食若我射獵時使我多得膳鹿其無禮頑嚙最甚

### 室韋

北史室韋國在勿吉北千里父母死男女眾哭三年尸則置於林樹之上



新唐書室韋契丹別種蓋丁零苗裔也每部共構大柵死者置尸其上喪期三年

流鬼

寰宇記流鬼在北海之北死鮮封樹哭之二年無餘服制

點戛斯

新唐書點戛斯古堅昆國也喪不髡面三環口哭乃火之收其骨歲而乃墓然後哭泣有節寰宇記點戛斯人死惟哭三聲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八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九

經禮部存耶兼翰林學士教習嘉堯 大清興統憲勳爵肅毅侯 廟制上

乾學案古人行禮必於廟廟者所以致其敬也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追遠報本於是乎在是用綴輯禮制以廟制終焉

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注此周制七者太祖及文王武

與太祖之廟而五注太祖始封之君王者之後不為始封之君廟大夫三廟一昭一穆

與太祖之廟而三注太祖別子始爵者大傳曰別子為祖謂此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士一廟注謂諸侯之中

庶人祭於寢注寢適

祭法天下有王分地建國置都立邑設廟祧壇墀而祭之乃為親疏多少之數是故王立七廟一壇一墀曰考



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  
遠廟為祧有二祧享嘗乃止去祧為壇去壇為墀壇墀  
有禱焉祭之無禱乃止去墀曰鬼諸侯立五廟一壇一  
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月祭之顯考廟祖考  
廟享嘗乃止去祖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禱焉祭之無  
禱乃止去墀為鬼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  
曰皇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祖考無廟有禱焉為壇祭之  
去壇為鬼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  
顯考無廟有禱焉為壇祭之去壇為鬼官師一廟曰考  
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去王考為鬼庶士庶人無廟死曰  
鬼注祧之言超也超上去意也封土曰壇除地曰墀王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  
名先人以君明始者所以尊本之意也享嘗謂四時之祭適士上士也官師中  
士下士庶士府史之屬此適士云  
顯考無廟非也當為皇考字之誤  
楊復曰案祭法與王制不同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祭法  
則序四親廟二祧太祖以辨昭穆王制諸侯五廟與太祖之廟而五祭法則二

親廟月祭高太廟享嘗以見隆殺王制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  
祭法但有二親廟而高太無廟有二壇為精禱之祭而已王制士一廟祭法分  
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又祭法有考王考皇考顯考祖考之稱王制無之祭法有  
壇有墀或二壇無墀或一壇無墀王制無之大抵王制略而祭法詳又案三壇  
同墀之說出於金縢乃因有所禱而為之非宗廟之外預為壇墀以待他日有  
禱也孝經為之宗廟以鬼享之非去墀為鬼也晉張融謂祭法去祧為壇去壇  
為墀去墀為鬼皆衰世  
之法則所言難以盡信

**問喪祭之宗廟以鬼享之微幸復反也**注說虞之義○疏謂虞  
祭於殯宮神之所在故

稱宗廟尊而禮之  
奠其魂神復反也

**祭義宰我曰吾聞鬼神之名不知其所謂子曰氣也者**注氣謂  
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

入者也耳日之聰明為魄合鬼神而祭之聖人之教致之也○疏人之死其神與  
形體分散各別聖人以生存之時神形和合今雖身死聚合鬼神似若生人而祭  
之是聖人設教時  
致之令其如此也

吳澄曰氣謂人之魂氣死則其魂氣之靈為神魄謂人之體魄死則其體魄之  
靈為鬼盛猶言張旺也生時之魄魄即死後之鬼神死者茫昧而難知生者顯  
著而易見以生比死則生而顯著者為盛因其盛者可以知其茫昧者也生則  
魂魄合而為人死則魂魄分而為神為鬼聖人制禮合聚已分離之魂魄而報  
祭之以此教民其義理  
奧妙故為教之極至也



眾生必死死必歸土此之謂鬼骨肉斃于下陰為野土

注陰讀為依陰之陰言人之骨肉陰於地中為土壤○疏鬼歸也歸土之形故謂之鬼陰為野土覆說歸土之義

吳澄曰此言人之體魄死則為鬼也體魄之能活動為生不活動為死既死則不留於人間而歸於土故名之曰鬼歸於土者人之骨肉死則斃壞於地下朽腐而為野中之土也

其氣發揚于上為昭明焄蒿悽愴此百物之精也神之

著也

注焄謂香臭也蒿謂氣蒸出貌也上言眾生此言百物明其與人同也不如人貴爾○疏此釋人氣為神言人生時形體與氣合共為生死則形與氣分其氣之精魂發揚而升於上為神靈光明也若百物之氣或香或臭蒸而上出其氣蒿然人聞之情有悽有愴也百物之精者人氣揚於上為昭明百物之精氣為焄蒿悽愴人與百物其同但精識為多故特謂之神此經論人亦因人神言百物也

吳澄曰此言人之魂氣死則為神也未死則魂氣在人之身既死則其魂氣散布升舉於上而為昭明與天之昭明者混為一其昭明者即其魂氣之焄蒿悽愴者也焄如火氣之上蒸蒿如木氣之上抽悽愴如金氣水氣之涼寒此即百

物之精氣也以其著也故名之曰神此與上文對言而其文交錯不齊氣發揚於上對骨肉斃於下而言為昭明對野土而言焄蒿悽愴對死必歸土而言百物之精對眾生必死而言眾生百物皆兼人物神之至也對此之謂鬼而言

因物之精制為之極明命鬼神以為黔首則百眾以畏

萬民以服

注明命猶尊名也尊極於鬼神不可復加也黔首謂民也則法也為民作法使民亦事其祖禰鬼神民所畏服○疏言聖人因人與物

死之精靈遂造為尊極之稱故尊名人及萬物之精謂之鬼神以為萬民之法也既敬之以鬼神下皆敬畏之故百眾以畏萬民以服鬼神本是人與物之魂也若直名魂魄其名不尊故尊而名之為鬼神別加畏敬之也百物之魄謂之鬼對則精靈為魂形體為魄故昭七年左傳云人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是形為魄氣為魂若散而言之魄亦性識與魄無異故昭二十五年左傳云心之精爽是為魂魄魂魄去之何以能久又襄二十九年左傳云天奪伯有魄又對而言之天曰神地曰祇人曰鬼散而言之通曰鬼神

吳澄曰上分言鬼神而此總言之物之精即所謂百物之精也但言百物之精為神而不言眾生之死為鬼舉其一以該其二也精字雖是言神亦可言鬼蓋神是陽精之靈鬼是陰精之靈也言聖人因物之精死而有靈故制為極尊之名鬼神本幽微也乃顯著而名之曰鬼曰神使民皆知死者之有靈而報事之法則也

聖人以是為未足也築為宮室設為宗祧以別親疏遠

邇教民反古復始不忘其所由生也眾之服自此故聽

且速也

注自由也言人由此服於聖人之教也聽謂順教令也速疾也

朱子曰昭明焄蒿悽愴此言鬼神之氣所以感觸人者昭明乃光景之屬焄蒿氣之感觸人者悽愴如漢書所謂神君至其風肅然之意



輔廣曰昭明君蒿悽愴言氣之發揚如此不必分

人物言之不言人而言物者言物則所該者博也禮記講義大凡有生者必有死雖骨肉斃而化於下而其氣則發揚於上其光

燄為昭明其氣象為焜蒿或感動人於若有若無之間則又使人悽愴而不能自已是孰為此是聰明性識為百物之精爽而神之不可揜焉者也

徐師曾曰此每合鬼與神而為至教之意聖人以尊名鬼神未稱其意故又築為宮室而廟祀之而其為宮室也有宗廟有祧廟以別其親而邇者為宗其祭

數疏而遠者為祧其祭疏凡若此者蓋以宗祧魂魄一脉相傳正吾身所始及由生者今為宮室宗祧使鬼神有所棲止祭祀有所憑依是乃反之於昔則追

復受氣之始念之於今則不忘賦形之由聖王緣人情而制禮如此故眾人心服而聽命且速也

朱董祥曰原鬼神天地網縕之氣凝結而為人凝結之質解而網縕不散則歸而為鬼也神者鬼之伸正直之氣發揚於上則伸而為神人之死魂升而魄降

是魂氣無不升然其生也不直則其升也不達則旁流而從魄以沒於地先王知鬼神之情狀為之制喪祭之禮始死則升屋以復之三日而斂則立重以依

之設奠以定之三月而葬則立主以神之虞以安之附以翼之朝夕享祀以通

之三年不離以守護之五世而遷百年而祭始畢皆以子孫之力維之以伸也

三代而下禮樂不講鬼神之道不明儒者恐入於虛誕而不言佛老見其偏而妄言之世遂以鬼神為高遠難明之事矣不知有天地則有人有人則有鬼神

天地鬼神與人為一者也易曰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大弗違後天而奉天時天且弗違而況於人

乎況於鬼神乎夫鬼神有天地之神有人死而伸之神天地之神日月星辰山川社稷之靈是也人死之神孝忠節義之氣是也天地之神與天下同吉凶

凶山川社稷之神與一方同吉凶孝忠節義之神與其類同吉凶鬼則私其子孫耳故天子祭天地有土者各祭其所當祀士得祀其師友庶人惟得祀其先

後世人不知學禍福之來不反其行事之得失誣諸鬼神孟子曰禍福無不

已求之者易曰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於鬼神何尤夫人之生性本於天而其身必自父祖而有其死也亦必自祖而曾而高而五世

而祭盡以其伸也是故子孫之成立非祖父百年之積累雖榮不久而祖父之神靈非子孫百年維護之則升而不達而為厲為祟古之人所以速葬立主而

嚴祭祠也天地之道有幽有明人者天地之明鬼神者天地之幽幽者天地之根明者天地之華不知幽則不知明之根不知地則不知人之根不知鬼神之

則不知生之始死之終易曰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且夫人事

之大莫大於死生鬼神與死生相關者也世謂聖人不詳可置勿論不知聖人之論鬼神詳於六經祭禮之中聖人之論死生詳於易卦始終之內明祭祀

父母既沒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此之謂禮終注喻貧困猶不取惡

孝經為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注立廟則祖之後則

爾雅釋宮宮謂之室室謂之宮注皆所以通古今之異語明同實而兩名牖戶之

以鬼禮享之寒暑變移益用增感以時祭祀展其孝思也



間謂之展注窗東戶西也禮云斧展者以其所在處名之其內謂之家注今人稱家義出於此東西

牆謂之序注所以序別內外西南隅謂之奧注室中隱奧之處西北隅謂之

屋漏注詩曰向不隗于屋漏其義未詳東北隅謂之宦注宦見禮亦未詳東南隅謂之

突注禮曰堵室聚突突亦隱間扶謂之闕注闕門限棖謂之楔注門兩旁木楣謂之梁

注門戶樞謂之椳注門戶扉樞樞達北方謂之落時注門持樞者或達上橫梁中庭之左右

謂之位注羣臣之側位也門屏之間謂之宁注人君視朝所宁立處屏謂之樹注小

闕注當門中闕謂之門注詩曰祝祭于祈正門謂之應門注朝門觀謂之闕注宮

闕注雙門宮中之門謂之闔注謂相通小門也其小者謂之閨注小閨謂之

閣注大小異名街門謂之閤注左傳曰盟諸信閤閤閤頭門門側之堂謂之塾注夾

也注門辟旁長楹也左傳曰高閤謂之扉注公羊傳曰齒者於門闔所以止扉謂之

閤注其間閤闔長杖即門槩也瓠瓠謂之壁注瓠輒也今山東呼瓠瓠宮中

街謂之壺注巷間廟中路謂之唐注詩曰中唐有壁堂途謂之陳注

下至門徑也室有東西廂曰廟注夾室前堂無東西廂有室曰寢注但有

無室曰榭注榭即今堂四方而高曰臺注疏此明陝而脩曲曰樓注疏此明

寢廟樓臺之制也凡太室有東西廂夾室及前堂有序牆者曰廟但有太室者曰

寢月令仲春云寢廟畢備鄭注云前曰廟後曰寢以廟是接神之處其處尊故在

前寢衣冠所藏之處對廟為卑故在後

家語衛將軍文子將立先君之廟於其家使子羔訪於

孔子孔子曰公廟設於私家非古禮之所及天子七廟

諸侯五大夫三士二庶人無廟四時祭於寢自虞至周

所不變也

漢書自高祖至宣帝各立廟於陵旁而京師無太廟至

元帝時韋玄成建議禮廟在大門內不敢遠親也今宗

廟異處昭穆不序宜入就太祖廟而序昭穆如禮從之

於是始立廟於京師

乾學案漢承秦後禮文湮沒天子廟制猶且



苟略如此則臣下奉先之典其不能備禮可知矣

後漢書明帝崩遺詔無起寢廟藏主於世祖廟更衣室章帝不敢違間祠於更衣四時合祭於世祖廟及章帝崩亦如之自此遂爲定制

乾學案自明帝遜讓不自立廟後世遂爲同堂異室之制自漢迄明所謂七廟九廟者不過七室九室而已王朝且然則公卿以下其能備五廟三廟之制乎此古禮之一大變也隋書禮儀志北齊建國王及五等開國執事官散官從二品以上皆祀五世五等散品及執事官散官正三品以下從五品以上祭三世三品以上牲用一太牢五品以下少牢執事官正六品以下從七品以上祭二世用

特性正八品以下達於庶人祭於寢牲用特肫或亦祭祖禰諸廟悉依其宅堂之制其間數各依廟多少爲限其牲皆子孫見官之牲

唐書禮志諸臣之享其親廟室服器之數視其品開元十二年著令一品二品四廟三品三廟五品二廟適士一廟庶人祭於寢及定禮二品以上四廟三品三廟三品以上不須爵者亦四廟四廟有始封爲五廟四品五品有兼爵亦三廟六品以下達於庶人祭於寢天寶十載京官正員四品清望及四品五品清官聽立廟勿限兼爵雖品及而建廟未逮亦聽寢祭廟之制三品以上九架厦兩旁三廟者五間中爲三室左右厦一間前後虛之無重棋藻井室皆爲石室一於西墉三之一近南距地四尺容二主廟垣周之爲南門東門門屋三室而



上間以廟增建神厨於廟東之少南齋院於東門之外少北制勿逾於廟三品以上有神主五品以上有几筵牲以少牢羊豕一六品以下特豚不以祖禰貴賤皆子孫之牲牲闕代以野獸五品以上室異牲六品以下共牲二品以上室以籩豆十三品以八四品五品以六五品以上室皆簠二簋二瓿二鉶二俎三尊二罍二勺二爵六盤一玷一篚一牙盤胙俎一其後廟制設幄當中南向祔坐無所施皆祭室戶外之東而西向親伯叔之無後者祔曾祖親昆弟及從父昆弟祔於祖親子姪祔於禰寢祭之位西上祖東向而昭穆南北則伯叔之祔者居禰下之穆位北向昆弟從父昆弟居祖下之昭位南向子姪居伯叔之下穆位北向以序尊卑凡殤無後以周親及大功爲斷古者廟於大門內秦出寢於陵側

故王公亦建廟於墓既廟與居異則宮中有喪而祭王珪傳珪既貴獨不作家廟四時祭於寢爲有司所劾帝爲立廟媿之不罪也世以珪儉不中禮少之

李涪刊誤士大夫立私廟不合奏請禮適士立二廟庶人祭於寢累代禮文不易斯義開元十二年敕一品許祭四廟三品許祭三廟五品二廟適士亦許祭二廟爾後禮令並無革易古者廟建於家家主之喪則殯於西階之上又曰喪不慮居爲無廟也則知居不違廟禮典昭然近代顯居上位率多祭寢亦嘗發問皆曰官品未宜有位至將相者奏請之辭則曰臣官階並及三品準令合立私廟是不知舊制妄有論奏廟貌申敬用展孝思豈於霜露之情合俟朝廷之命蓋以將同列戟先白有司既展哀榮宜遵典故原



其奏請之因蓋立廟不在其家別於坊選吉地乃爲府縣申奏或有官居顯重慎慮是宜營構之初亦自聞奏相習既久致立廟須至聞奏

宋史禮志羣臣家廟本於周制適士以上祭於廟庶士以下祭於寢唐原周制崇尚私廟五季之亂禮文大壞士大夫無襲爵故不建廟而四時寓祭室屋慶厯元年南郊赦書應中外文武官並許依舊式立家廟已而宋庠又以爲言乃下兩制禮官詳定其制度官正一品平章事以上立四廟樞密使知樞密院事參知政事樞密副使同知樞密院事簽書院事見前任同宣徽使尙書節度使東宮少保以上皆立三廟餘官祭於寢凡得立廟者許適子襲爵以主祭其襲爵世降一等死卽不得作主耐廟別祭於寢自當立廟者卽耐其主其子孫

承代不計廟祭寢祭並以世數疏數遷祧始得立廟者不祧以比始封有不祧者通祭四廟五廟廟因眾子立而適長子在則祭以適長子主之適長子死卽不傳其子而傳立廟者之子凡立廟聽於京師或所居州縣其在京師者不得於裏城及南郊御路之側仍別議襲爵之制旣以有廟者之子孫或官微不可以承祭而朝廷又難盡推襲爵之恩事竟不行大觀二年議禮局言所有臣庶祭禮請參酌古今討論條上斷自聖衷於是議禮局議執政以上祭四廟餘通祭三廟古無祭四世者又侍從官以至士庶通祭三世無等差多寡之別豈禮意乎古者天子七世今太廟已增爲九室則執政視古諸侯以事五世不爲過矣先王制禮以齊萬有不同之情賤者不得僭貴者不得踰故事二世者雖有孝思追



遠之心無得而越事五世者亦當跋以及焉今恐奪人  
之恩而使通祭三世徇流俗之情非先王制禮等差之  
義可文臣執政官武臣節度使以上祭五世文武升朝  
官祭三世餘祭二世應有私第者立廟於門內之左如  
狹隘聽於私第之側力所不及仍許隨宜又詔古者寢  
不踰廟禮之廢失久矣士庶堂寢踰度僭禮有七楹九  
楹者若一旦使就五世三世之數則當徹毀居宇以應  
禮制豈得爲易行可自今立廟其間數視所祭世數寢  
間數不得踰廟事二世者寢聽用二間議禮局言禮記  
王制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所謂太者  
蓋始封之祖不必五世又非臣下所可通稱今高祖以  
上一祖未有名稱欲乞稱五世祖其家廟祭器正一品  
每室籩豆各十有二簋簠各四壺尊罍釶鼎俎篚各二

尊罍加勺鬯各一爵各一諸室共用胙俎罍洗一從一  
品籩豆簠簋降殺以兩正二品籩豆各八簋簠各二餘  
皆如正一品之數詔禮制局製造仍取旨以給賜之紹  
興十一年二月癸丑詔太師左僕射魏國公秦檜合建  
家廟命臨安守臣營之太常請建於其私第中門之左  
一堂五室五世祖居中東二昭西二穆堂飾以黝堊神  
板長一尺博四寸五分厚五寸八分大書某官某大夫  
之神座貯以帛囊藏以漆函歲四享用孟月柔日行之  
具三獻有司言時享用常器常饌帝倣政和故事命製  
祭器賜之其後太傅昭慶節度平樂郡王韋淵太尉保  
慶節度吳益少傅甯遠節度楊存中並請建家廟賜以  
祭器隆興二年四月庚辰少保四川宣撫使吳玘請用  
存中例從之乾道八年九月詔有司賜少保武安節度



四川宣撫使虞允文家廟祭器如故事淳熙五年七月  
戶部尚書韓彥古請以賜第造父世忠家廟如存中十  
二月少傅保甯節度衛國公史浩請建家廟量賜祭器  
嘉泰元年太傅永興平原郡王韓侂胄奏曾祖琦效忠  
先朝奕世侑食家廟猶闕請下禮官考其制建之二年  
循忠烈王張俊開禧三年鄜武僖王劉安世子孫相繼  
有請皆從之嘉定十四年八月詔右丞相史彌遠賜第  
遵淳熙故事賜家廟命臨安守臣營之禮官討論祭器  
並如侂胄之制彌遠請并生母齊國夫人周氏及耐妻  
魯國夫人潘氏於生母別廟皆下有司賜器景定三年  
詔丞相賈似道賜家廟命臨安守漕營度禮官討論賜  
祭器並如儀

宋敏求春明退朝錄皇祐中宗袞請置家廟下兩制

禮官議以爲廟室當靈長若身沒而子孫官微卽廟  
隨毀請以其子孫襲三品階勳及爵庶常得奉祀不  
報

葉夢得石林燕語士大夫家廟自唐以後不復講慶  
厯元年郊祀赦書聽文武官皆立廟然朝廷未嘗討  
論立爲制度無所遵守故久之不克行皇祐二年初  
祀明堂宋莒公爲相乃始請下禮官定議於是請平  
章事以上立四廟東宮少保以上立三廟而其詳皆  
不盡見文潞公爲平章事首請立廟於洛終無所考  
據不敢輕作至和初知長安因得唐杜佑舊廟於曲  
江猶是當時舊制一堂四室旁爲兩翼嘉祐初遂倣  
爲之兩廡之前又加以門以其東廡藏祭器西廡藏  
家牒祔在中門之右省牲展饌滌濯等在中門之左



別爲外門置庖厨於中門外之東南堂中分四室用  
晉荀安昌公故事作神板而不爲主唐周元陽祀錄  
以元日寒食秋分冬夏至爲四時祭之節前祭皆一  
日致齋在洛則以是祭或在他處則奉神板自隨倣  
古諸侯載遷主之義公元豐間始致仕歸洛前此在  
洛無幾則廟不免猶虛設乃知古今異制終不可盡  
行也

王栒燕翼詒謀錄慶厯元年十一月郊祀赦文功臣  
不限品數賜私門立戟文武臣僚許立家廟已賜門  
戟給官地脩建此循唐制也故有兄弟同居而各置  
門以列戟者想是時必有立戟之人特近代此制不  
舉無能舉舊事以言者若家廟則終不能行至皇祐  
二年十二月甲申朔復頒三品以上家廟之制從宋

庠之請也然一時議者欲令立廟之子孫襲其封爵  
世降一等自國公而至封男凡五世而封爵之卑者  
僅一二世或又疑襲封公爵惟三恪先聖之後有之  
此制一行數世之後必多又子孫或初命卑官不應  
襲公侯之爵議終不決竟尼不行是不詳考前代之  
制也君子惜之



司馬氏書儀

自注云仁宗時嘗有詔聽太子少保以上皆立家廟而有司終不為之定制唯文潞公立廟於西京他人皆莫之立故今但

以影堂言之

堂室房戶圖

人家堂室房戶不能一一如此當以帷幕夾截為之

右為西

西階

前為南門

堂

後為北

阼階

戶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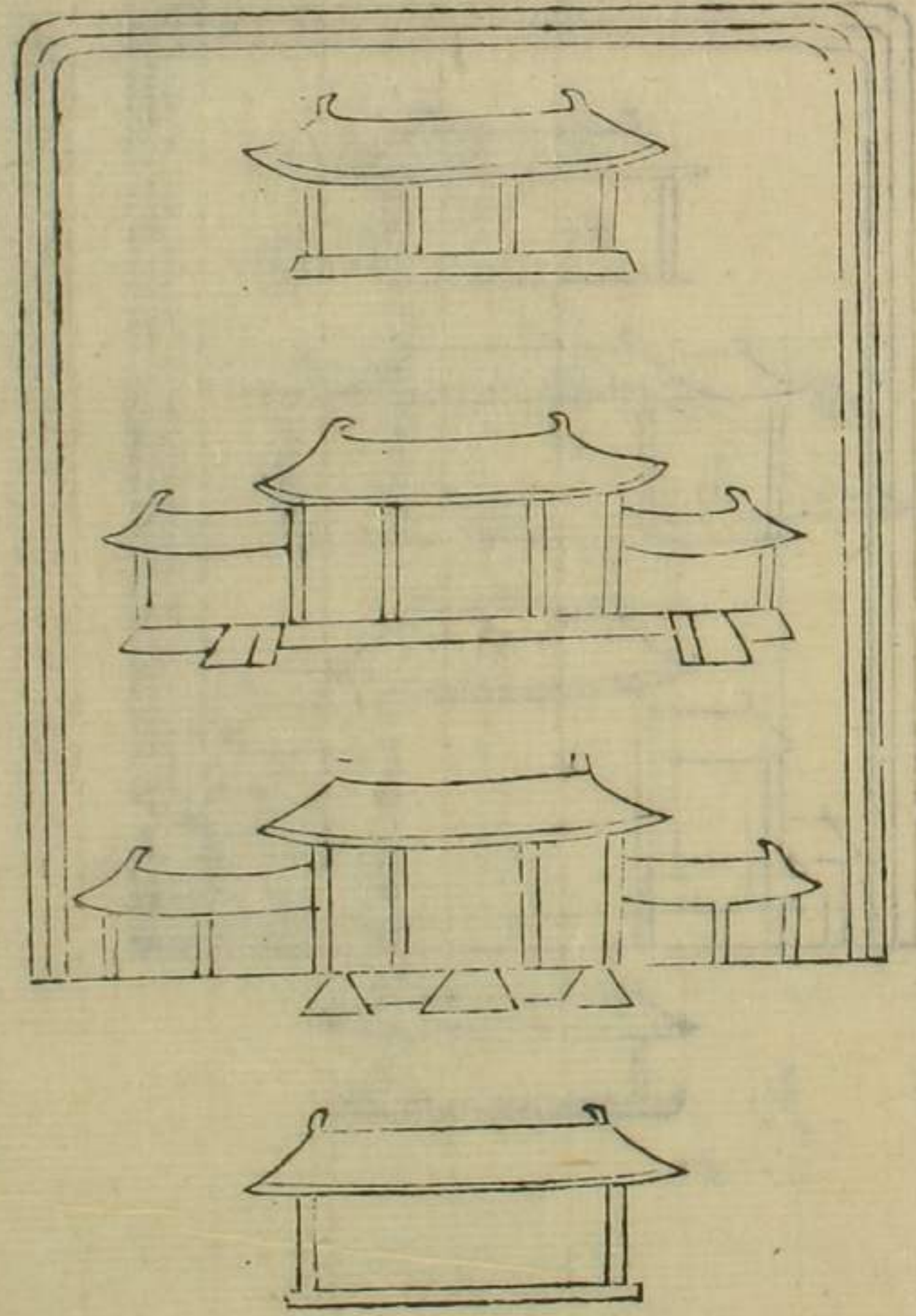
左為東

乾學案温公此圖本先儒大夫士無西房之說也但既無西房則東房西室自當中之豈有虛其右方之理先正之書不敢僭易姑識其說如此

陳祥道禮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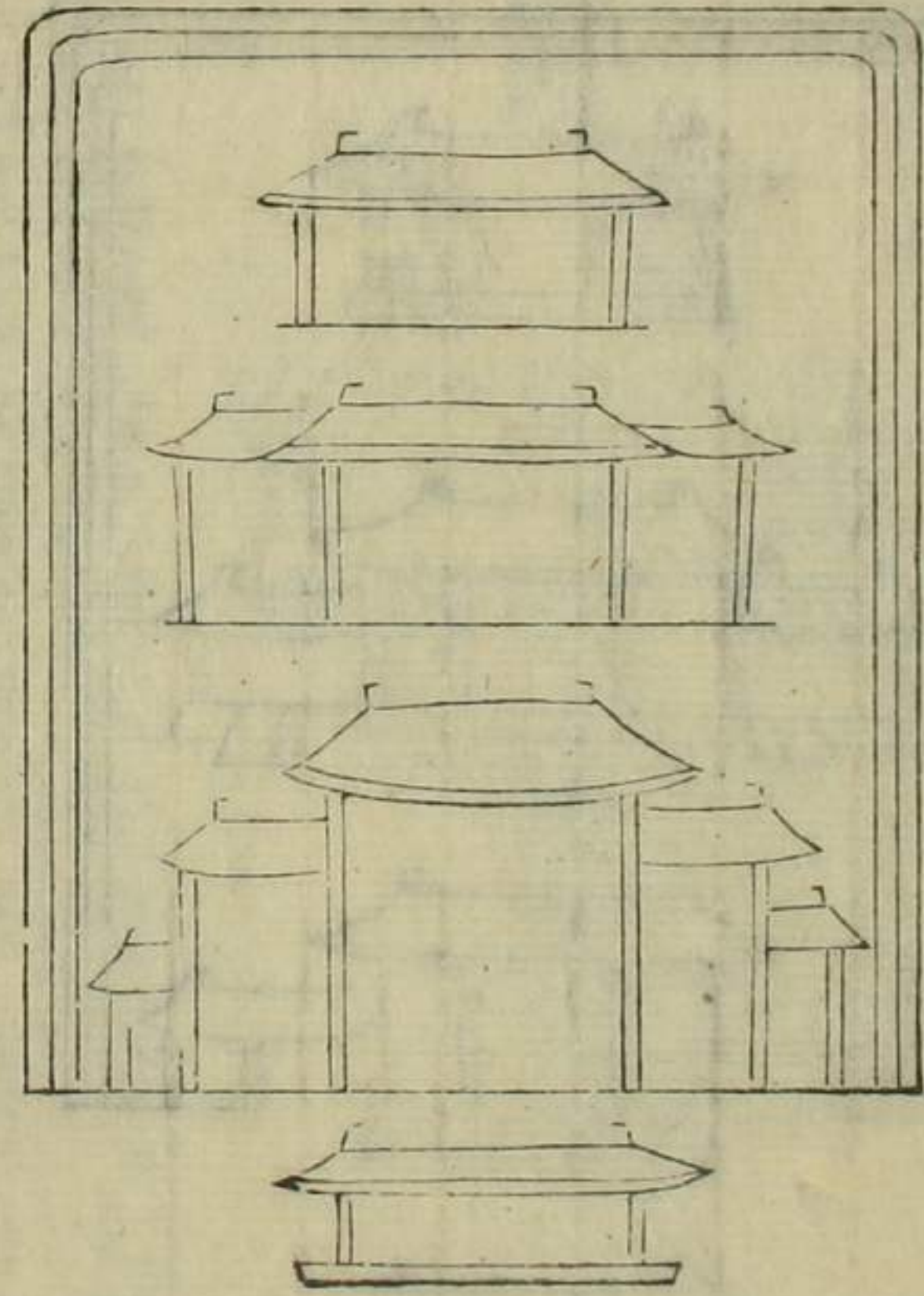
天子廟式

諸侯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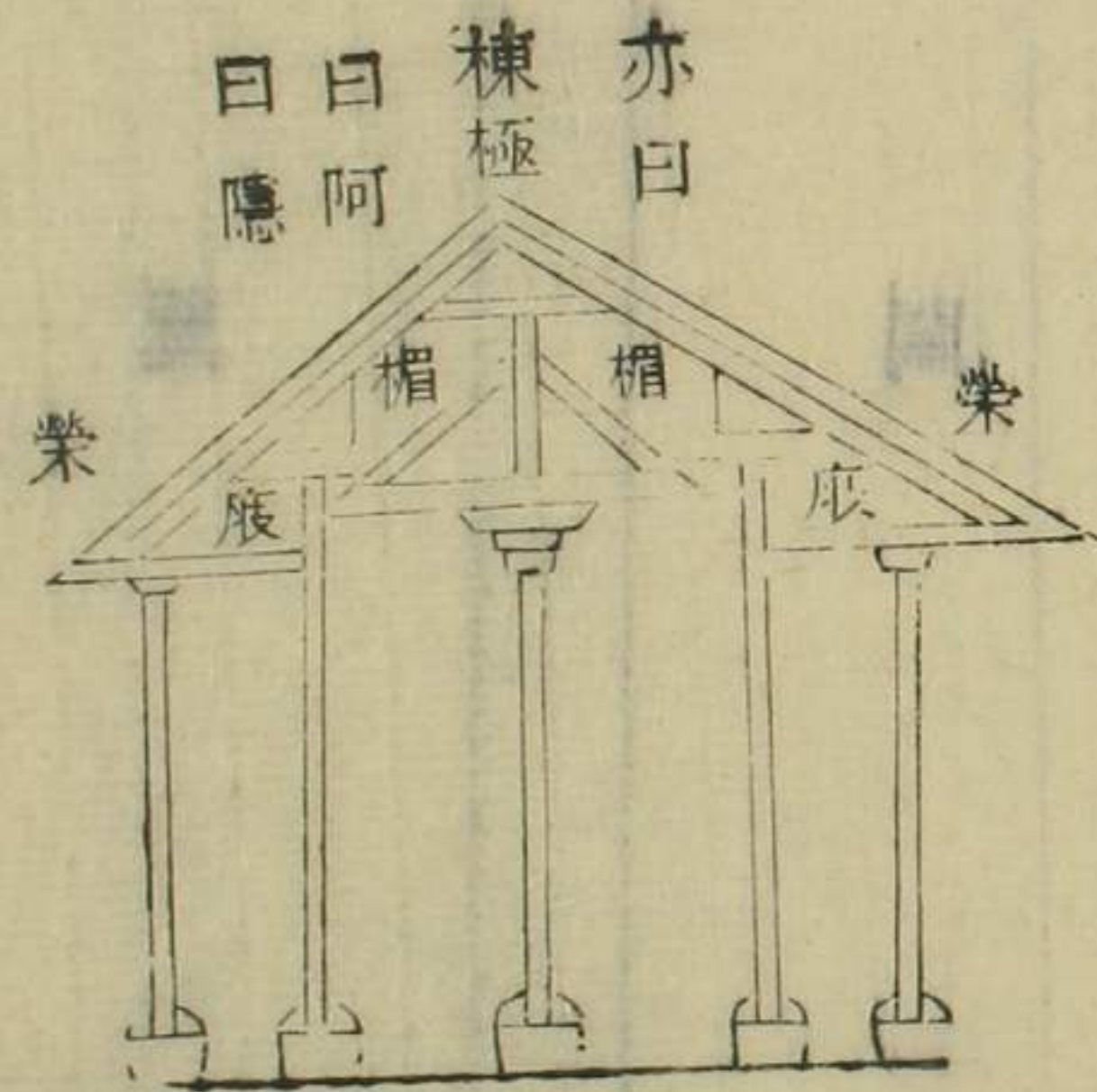




大夫三廟式 適士官 師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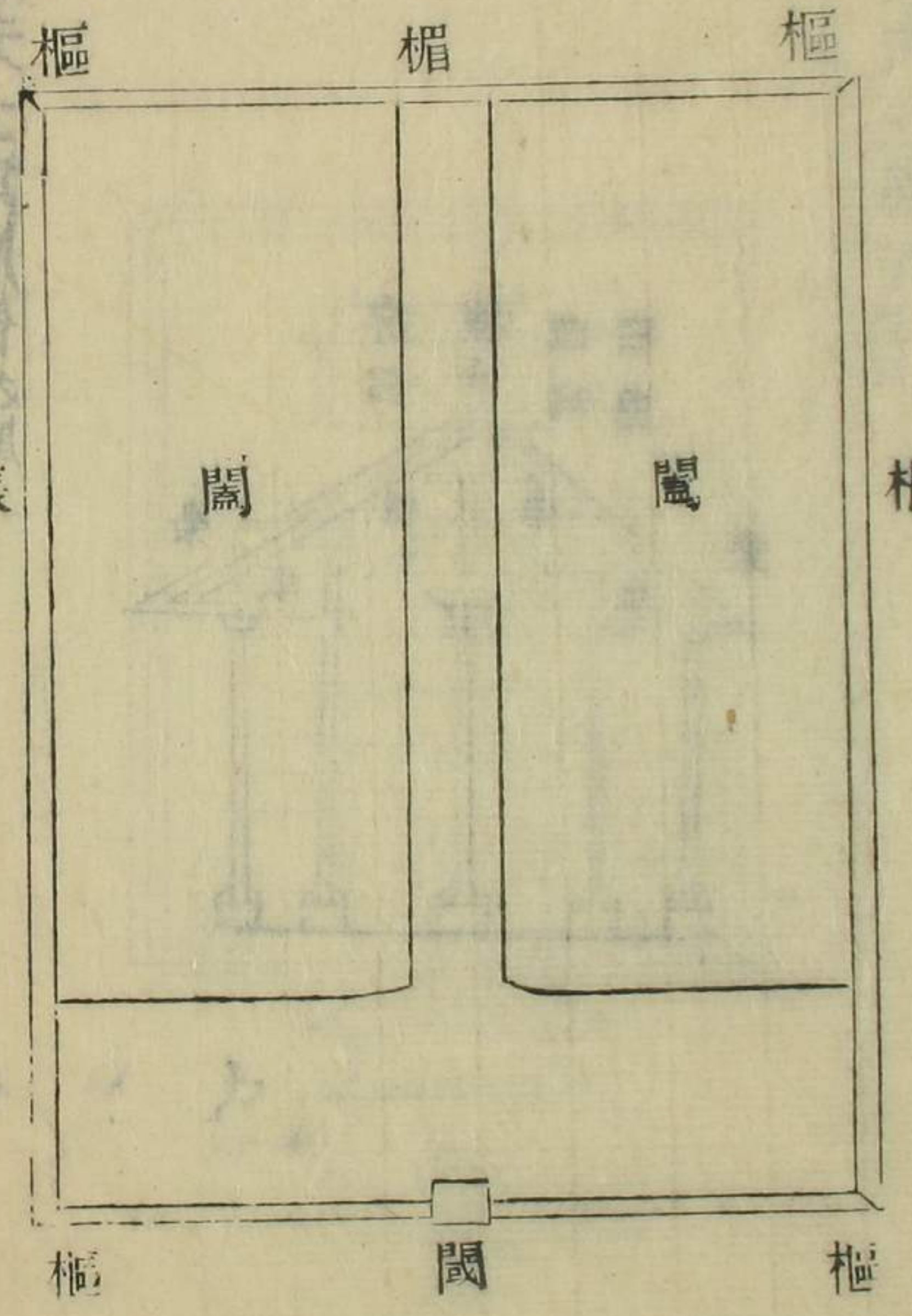
大夫士寢廟制 五架 之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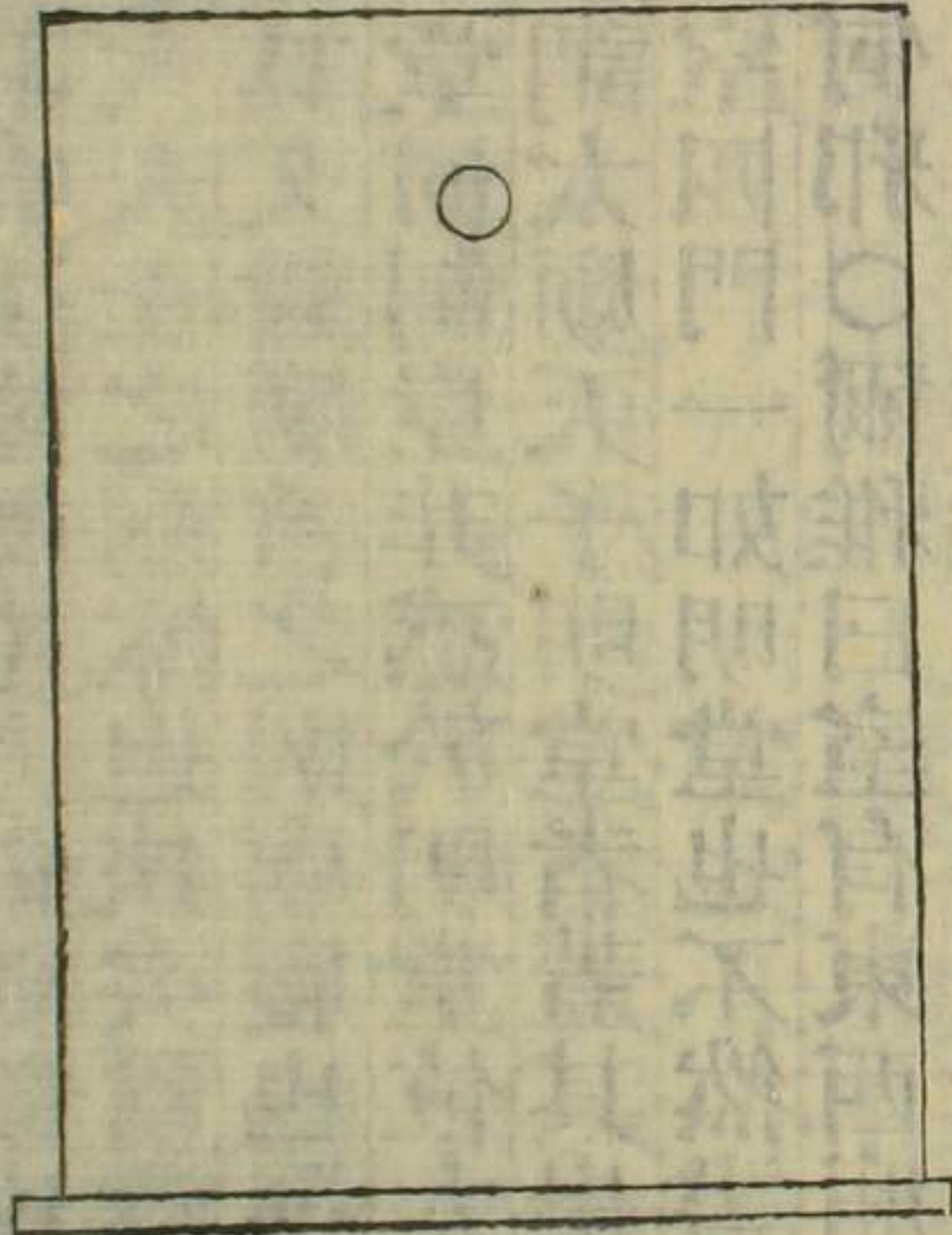
門制

大夫士



禮書圖

碑 碑石為之鄭氏釋聘禮曰設碑近如堂深



禮書圖

古



陳祥道曰天子諸侯之寢廟四阿有雷士大夫則五架有榮而已五架之制棟居中而南北薦簷曰殿棟殿之間曰楣昏禮賓當阿致命阿棟也則是大夫士之廟室設於棟北矣少牢禮主人獻祝設席南面祝拜于席上則是大夫士之廟室迫狹矣爾雅曰無東西廂有室曰寢其文對廟言之則廟寢也鄭氏謂天子路寢太廟明堂同制豈非惑於明堂位太廟天子明堂之說乎所謂太廟天子明堂者蓋其崇其飾與明堂同非必五室四門一如明堂也不然書言路寢詳矣而無是制何邪○爾雅曰室有東西廂曰廟無東西廂有室曰寢以書考之天子路寢之制室居中左戶右牖東西有房又有東序西序東堂西堂東垂西垂賓階阼階房之南有東西夾室鄭康成釋儀禮謂房

當夾室非是也孔安國謂西房西夾室東房東夾室誤矣諸侯路寢與大夫士之室皆東西房士喪禮男子髻髮于房婦人髻于室喪大記主人卽位于戶內婦人髻于房士喪禮婦人髻于室在男子之西則諸侯之禮婦人髻于房爲西房矣士亦有西房而婦不於此髻者尊卑之別然也公食大夫於廟宰夫饌于東房贊者負東房大夫立于東夾南宰東夾北則諸侯之廟亦東西房東西夾矣少牢禮司宮尊兩甌于房戶之間士冠鄉飲亦尊于房戶之間特牲禮尊于戶東皆指東房言之非謂無西房也鄉飲記曰席出自左房鄉射記曰出自東與大射諸侯擇士之宮宰胥薦脯醢由左房其言相類蓋言左以有右言東以有西則大夫士之房室與天子諸侯同可知鄭氏謂



大夫士無西房誤矣然皆南戶而無北牖室有北牖而無北堂則房戶之外由半以南謂之堂其內由半以北亦謂之堂昏禮尊于房戶之間是房有南戶矣禮大射羞膳者升自北階立于房中而不言入戶是房無北牖矣昏禮尊于室中北牖下是室無北堂矣故昏禮洗在北堂直室東隅則北堂在房之北可知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十九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二十

經禮部存鬯棘墜主務鬯堯 六清奠 統齋制謂總裁徐乾學

廟制下

朱子家禮祠堂制

古之廟制不見於經且今士庶人之賤亦有所不得為者故特以祠堂名之而其制度亦多用俗禮云

君子將營宮室先立祠堂於正寢之東

祠堂制三間或一間正寢謂前堂也

為四龕以奉先世神主

高曾祖考四代各為一龕龕中置橫櫬中藏主龕外垂簾以一長卓共盛之列龕以西為上每

龕前各設一卓或共設一長卓兩階之間又通設一香案上置香爐香合之類

旁親之無後者以其班附

伯叔祖父母附於高祖伯叔父母附於曾祖妻若兄弟若兄弟之妻附於祖子姪附

於父皆西向主橫並如正位而略小○或不用橫列主於龕之兩旁男女左右亦可附殤亦如之

置祭田

計見田每龕取其十一以爲祭田

具祭器

椅 卓子 牀 席 香爐 香合 香匙 燭檠 茅沙盤 祝版 環琰 酒注 盞 盞 茶餅 茶盞并托碗 楮子 匙 箸 酒尊 方酒尊 托盤 盃盤并架 帨巾并架 火爐 以上器物隨其合用之數皆具貯而封鎖之不得他用不可貯者列於外門之內

或有水火盜賊則先救祠堂遷神主遺書次及祭器然



後及家財易世則改題神主而遞遷之

易世改題見喪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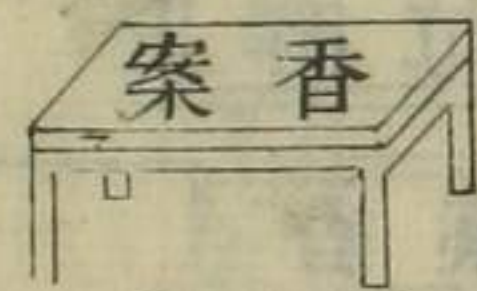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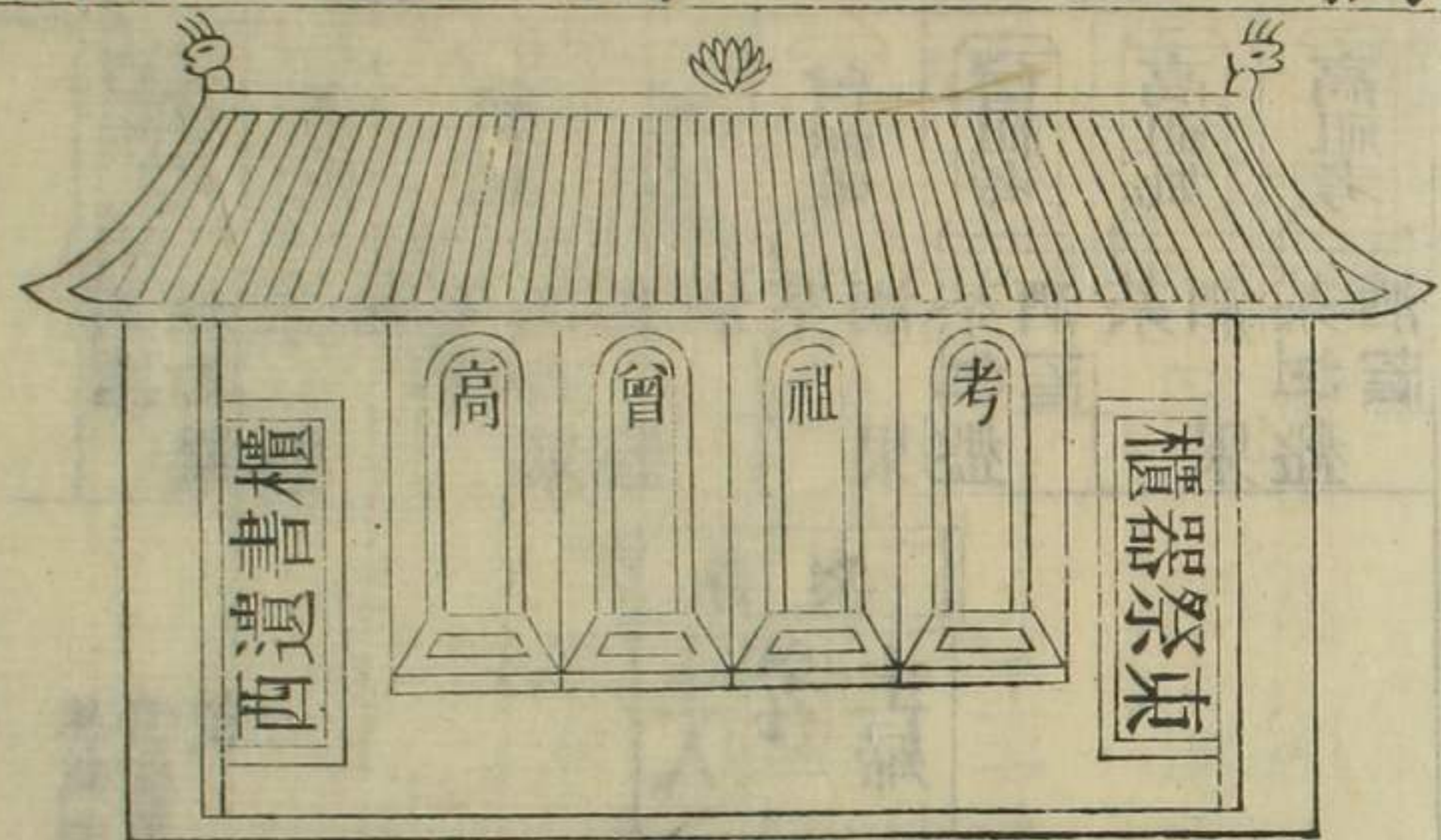
凡祠堂所在之宅子孫世守之不得分析○凡屋之制不問何向背但以前為南後為北左為東右為西後皆倣此○祠堂之內以近北一架為四龕大宗及繼高祖之小宗則高祖居西曾祖次之祖次之父次之繼曾祖之小宗則不敢祭高祖而虛其西龕一繼祖之小宗則不敢祭曾祖而虛其西龕二祭禰之小宗則不敢祭祖而虛其西龕三若大宗世數未滿則亦虛其西龕如小宗之制○凡升降惟主人繇阼階主婦及餘人雖尊長亦繇西階○凡拜男子再拜則婦人四拜謂之俠拜其男女相答拜亦然○曲禮舅沒則姑老不預於祭又曰支子不祭故今專以世適宗子夫婦為主人主婦其有母及諸父母兄嫂者則

設特位於前如此○凡祝版於皇高祖考皇高祖妣自稱孝玄孫於曾祖考妣自稱孝曾孫於皇祖考妣自稱孝孫於皇考妣自稱孝子有官封諡則皆稱之無則以生時稱謂之號加於府君之上妣曰某氏夫人自稱非宗子不稱孝

邱濬曰案家禮舊本於高曾祖考妣上俱加皇字今本改作故字故字似俗不如用顯字蓋皇與顯皆明也其義相符又案無官者妣曰某氏夫人蓋婦人稱天人猶庶人之稱公也今制二品方得封夫人宜如俗稱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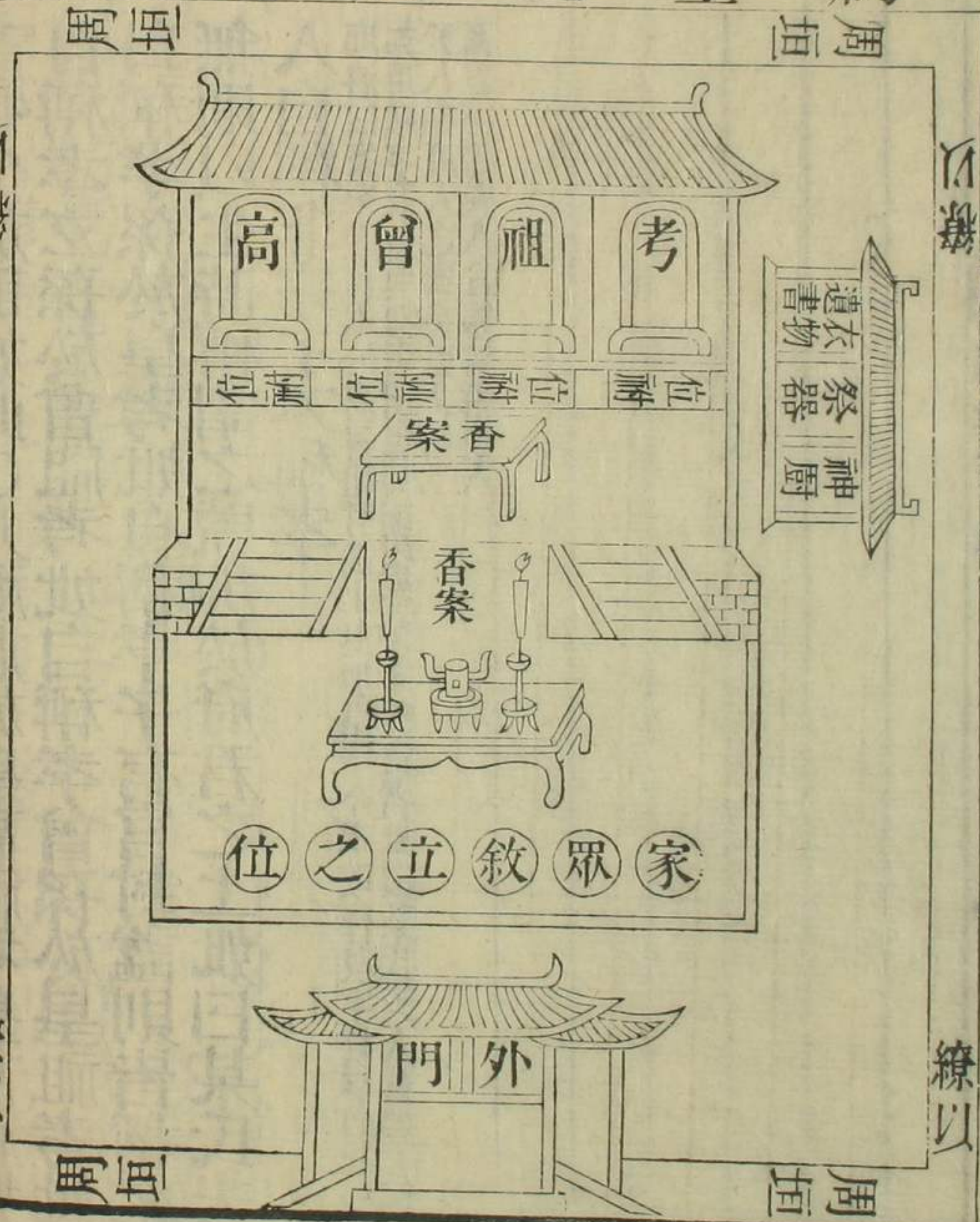
祠堂一間之圖



家眾敘立之位

祠堂之制三間外為中門中門外為兩階皆二級東曰阼階西曰西階階下隨地廣狹以屋覆之令可容家眾敘立又為遺書衣物祭器庫及神厨於其東繚以周垣別為外門常加扇閉若家貧地狹則止為一間不立厨庫而東西壁下置立兩櫃西藏遺書衣物東藏祭器亦可

祠堂三間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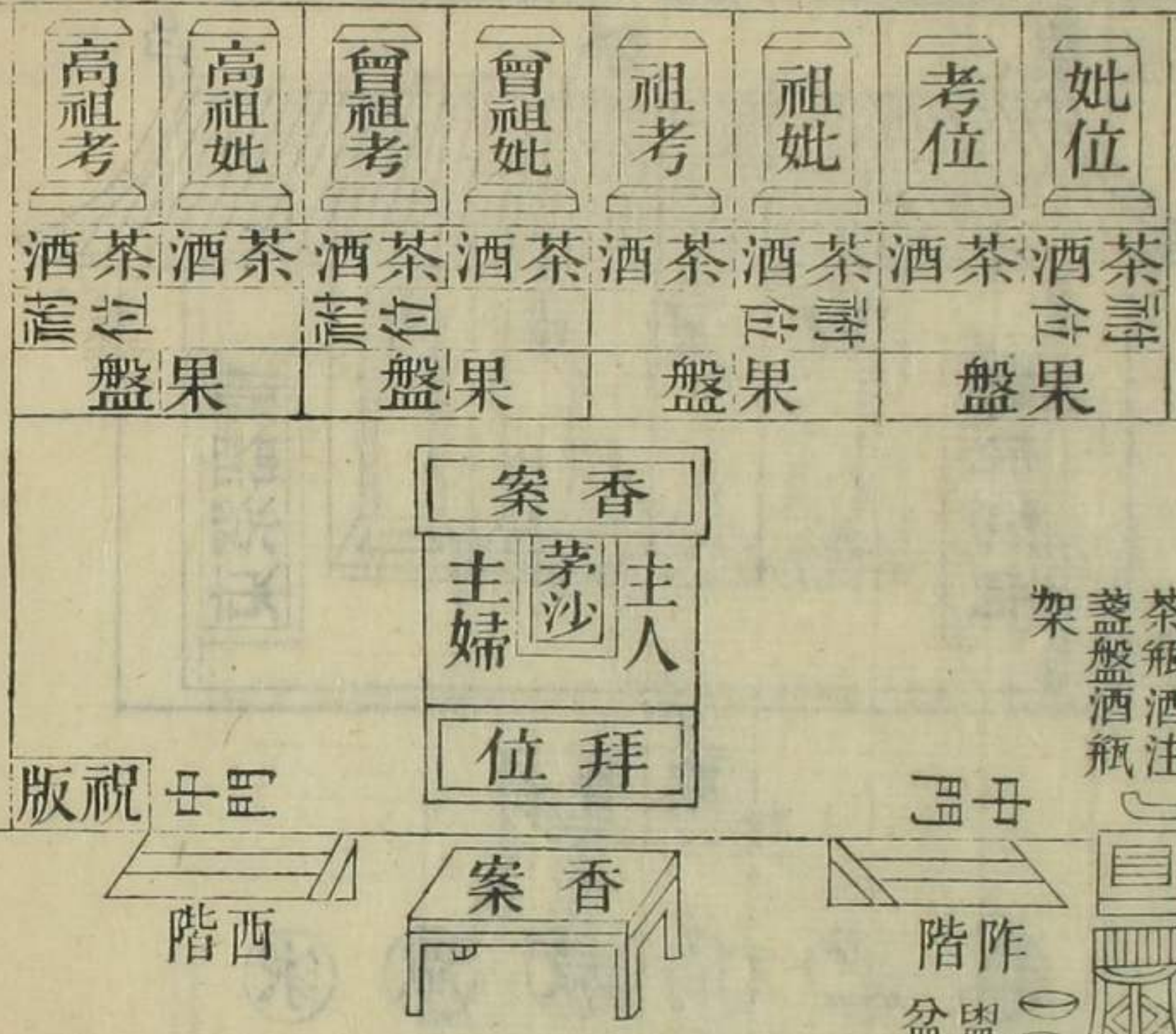
家眾敘立之位

繚以

繚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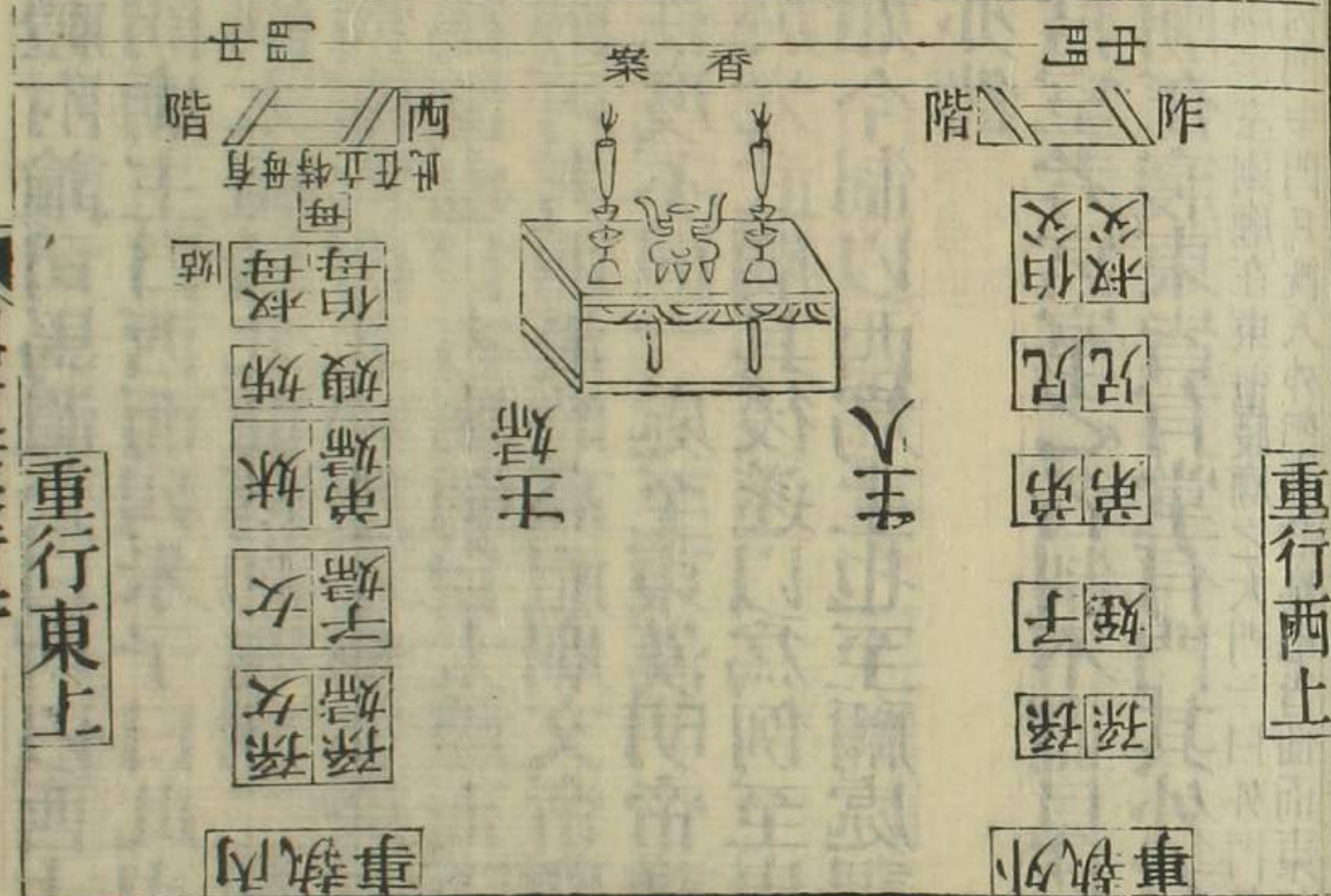


祠堂時節陳設之圖



案通禮本注就位主人北面於阼階下主婦北面於西階下主人有母則特位於諸婦之前主人有諸父諸兄則特位於主人之右少前重行西上有諸母姑嫂姊則特位於主婦之左少前重行東上諸弟在主人之右少退子孫外職事在主人之後弟婦及諸妹在主婦之左少退子孫婦女及內執事在主婦之後舊本圖合於祠堂今別出者欲人易曉也本注有母特位而

家眾敘立之圖



舊圖無之子孫當世為一列而舊圖混為一有失世次今補正之舊圖分諸父諸兄為二雖與本注不同則得之矣

禮記卷之三十一

重行東上

四



家禮附論司馬溫公曰所以西上者神道尚右故也  
或問廟主自西而列朱子曰此也不是古禮問諸侯  
廟制太祖居北而南向昭廟二在其東南穆廟二在  
其西南皆南北相重不知當時每廟一室或共一室  
各為位也曰古廟制自太祖而下各自一室司農禮  
象圖可考西漢時高祖廟文帝廟成廟各在一處但  
無法度不同一處至東漢明帝謙貶不敢自當立廟  
祔於光武廟其後遂以為例至唐太廟及羣臣家廟  
悉如今制以西為上也至禰處謂之東廟今太廟之  
制亦然

朱子宮室考宮室之名制不盡見於經其可考者宮必  
南鄉廟在寢東皆有堂有門其外有大門周禮建國之神位  
右社稷左宗廟宮  
南鄉而廟居左則廟在東也寢廟之大門一曰外門其北蓋直寢故士喪禮注以  
寢門為內門中門凡既入外門其鄉廟也皆曲而東行又曲而北案士冠禮賓立

于外門之外主人迎賓入每曲揖至于廟門注曰入外門將東曲揖直廟將北曲  
又揖是也又案聘禮公迎賓于大門內每門每曲揖及廟門賈氏曰諸侯五廟太  
祖之廟居中二昭居東二穆居西每廟之前兩旁有隔牆皆有門諸侯受聘  
于太祖廟太祖廟以西隔牆有三大門東行至太祖廟凡經三門故曰每門也  
大夫三廟其牆與門亦然故賓問大夫迎賓入亦每門每曲揖乃及廟門其說當  
考大夫士之門惟外門內門而已諸侯則三天子則五序序則唯有一門鄉飲酒  
射禮主人迎賓于門外  
入門即三揖至階是也

堂之屋南北五架中脊之架曰棟次棟之架曰楹射禮

則物當棟堂則物當楹注曰是制五架之屋也正中曰棟次曰楹前曰殿賈氏曰  
中脊為棟棟前一架為楹楹前接簷為殿今見於經者唯棟與楹而已棟一名阿  
案士昏禮賓升當阿致命注曰阿棟也又曰入堂深示親親賈氏曰凡賓升皆當  
楹此深入當棟故云入堂深也又案聘禮賓升亦當楹又曰凡堂皆五架則五架  
之屋通乎上下而其  
廣狹隆殺則異爾

後楹以北為室與房後楹之下以南為堂以北為室與房室與房東西  
相連為之案少牢饋食禮主人室中獻祝祝拜于  
席上坐受注曰室中迎狹賈氏曰棟南兩架北亦兩架棟北楹下為室南壁而開  
戶以兩架之間為室故云迫狹也昏禮賓當阿致命鄭云入堂深明不入室是棟  
北乃有室也序之制則無室案鄉射禮記曰序則物當棟堂則物當楹注曰序無  
室可以深也又禮席賓南面注曰不言於戶牖之間者此射於序賈氏曰無室則  
無戶牖故也釋宮曰  
無室曰榭榭即序也

人君左右房大夫士東房西室而已聘禮記若君不見使大夫  
受聘升受負右房而立大



射儀薦脯醢由左房是人君之房有左右也公食大夫禮記筵出自東房注曰天子諸侯左右房賈氏曰言左對右言東對西大夫上唯東房西室故直云房而已然案聘禮賓館于大夫士君使卿還玉于館也賓亦退負右房則大夫亦有右房矣又鄉飲酒禮記薦出自左房少牢饋食禮主婦薦自東房亦有左房東房之稱考當

**室中西南隅謂之奧** 邢昺曰室戶不當中而近東西南隅最爲深隱故謂之奧而祭祀及尊者常處焉

**東南隅謂之窔** 郭氏曰窔亦隱闕

**西北隅謂之屋漏** 詩所云尙不愧于屋漏是也曾子問謂之當室之白孫明也經止

曰西北隅

**室南其戶戶東而牖西** 說文曰戶半門也牖穿壁以木爲交窗也月令後人名室爲中雷開牖者象中雷之取明也牖一名鄉其扇在內案士虞禮祝圖牖戶如食間啟戶啟牖鄉注曰牖先闔後啟扇在內也鄉牖一名是也

**戶牖之間謂之依** 郭氏曰窗東戶西也觀禮弁依亦以設之於此而得依名士昏禮注曰戶西者尊處以尊者及賓客位於此故

又曰

**戶東曰房戶之間** 士冠禮注曰房西室戶東也寢廟以室爲主故室戶專得戶名凡言戶者皆室戶若房戶則兼言房以別之大夫士房戶之間於堂爲東西之中案詩正義曰鄉飲酒義云尊于房戶之間賈主具之由無西房故以房與室戶之間爲中也又鄉飲酒禮席賓于戶牖間而義曰

坐賓于西北則大夫士之戶牖間在西而房室間爲正中明矣人君之制經無明證案釋宮曰兩階間謂之鄉郭氏曰人君南鄉當階間則人君之室正中其西爲右房而戶牖間設依處正中矣又案詩斯千曰築室百堵西南其戶箋曰天子之寢左右房異於一房者之室戶也正義曰大夫唯有一東房故室戶偏東與房相近天子諸侯既有右房則室當在其中其戶正中比一房之室戶爲西當考

**房戶之西曰房外** 士昏禮記母南面于房外女出于母左士冠禮尊于房戶之西得房外之名也房之戶於房南壁亦當近東案士昏禮注曰北堂在房中半以北南北直室東隅東西直房戶與隅間隅間者蓋房東西之中兩隅間也房中之東其南爲夾洗直房戶而在房東西之中則房戶在房南壁之東偏可見矣

**房中半以北曰北堂有北階** 士昏禮記婦洗在北堂直室東隅注曰爲之房無北壁故得北堂之名案特牲饋食禮記尊兩壺于房中西墉下南上內賓立于其北東面南上宗婦北堂北上內賓在宗婦之北乃云北堂又婦洗在北堂而直室東隅是房中半以北爲北堂也婦洗在北堂而士虞禮主婦洗足爵于房中則北堂亦通名房中矣大射儀工人士與梓人升下自北階注曰位在北堂下則北階者北堂之階也

**堂之上東西有楹** 楹柱也古之築室者以垣墉爲基而屋其上唯堂上有間注曰謂射於庠也又曰序則物當棟堂則物當楹物畫地爲物射時所立處也堂謂庠之堂也又曰豫則鉤楹內堂則由楹外當物北面指豫即序也鉤楹繞楹也物當棟而升射者必鉤楹內乃北面就物則棟在楹之內矣物當楹而升射者由楹外北面就物又鄭氏以爲物在楹間則楹在楹之下也又案釋宮曰梁上楹

射儀薦脯醢由左房是人君之房有左右也公食大夫禮記筵出自東房注曰天子諸侯左右房賈氏曰言左對右言東對西大夫上唯東房西室故直云房而已然案聘禮賓館于大夫士君使卿還玉于館也賓亦退負右房則大夫亦有右房矣又鄉飲酒禮記薦出自左房少牢饋食禮主婦薦自東房亦有左房東房之稱考當



謂之祝祝侏儒柱也梁楹也侏儒柱在梁之上則楹在楹之下又可知矣

**堂東西之中曰兩楹間** 公食大夫禮致豆實陳于楹外蓋蓋陳于楹內兩楹間言楹內外矣又言兩楹間知凡言兩楹間者不必與楹相當

**南北之中曰中堂** 聘禮受玉于中堂與東楹之間注曰中堂南北之中也入堂深尊賓事也賈氏曰後楹以南為堂堂凡四架前楹與棟之間為南北堂之中公當楹拜說更前北侵半架受玉故曰入堂深也案東楹之間侵近東楹非堂東西之中而曰中堂則中堂為南北之中明矣又案士喪禮注曰中以南謂之堂賈氏曰堂上行事非專一所若近戶即言戶東戶西近房則言房外房東近楹即言東楹西楹近序即言東序西序近階即言東階西階其堂半以南無所繼屬者即以堂言之祝漸米于堂是也

**堂之東西牆謂之序** 郭氏曰所以序別內外

**序之外謂之夾室** 公食大夫禮大夫立于東夾南注曰東於堂賈氏曰序禮豆籩錡在東房注曰東房房中之東當夾北則東夾之北通為房中矣室中之西與右房之制無明文東夾之北為房中則西夾之北蓋通為室中其有兩房者則西夾之北通為右房也歟

**夾室之前曰箱亦曰東堂西堂** 觀禮記注曰東箱東夾之前相翔西夾之前南爾爾賈氏曰即西箱也釋宮曰室有東西箱曰廟郭氏曰夾室前堂是東箱亦曰東堂西箱亦曰西堂也釋宮又曰無東西箱有室曰寢案書顧命疏

寢有東夾西夾士喪禮死于適寢主人降襲經于序注曰序東東夾前則正寢亦有夾與箱矣釋宮所謂無東西箱者或者謂廟之也歟凡無夾室者則序以外通謂之東堂西堂案鄉射禮主人之弓矢在東序東大射儀君之弓矢適東堂大射之東堂即鄉射之東序東也此東西堂各階案雜記夫人奔喪升自側階注曰側階旁階奔喪曰婦人奔喪升自東階注曰東階東面階東面階則東堂之階其西堂有西面階也

**東堂下西堂下曰堂東堂西** 大射儀賓之弓矢止于西堂下其將射也特牲饋食禮主婦視饋饌于西堂下注曰饋饌在西壁則自西壁以東皆謂之西堂下矣又案大射儀執事者升自西階注曰羞膳者從而東由堂東升自北階立于房中則東堂下可以達北堂也

**堂角有坫** 土冠禮注曰坫在堂角賈氏釋土喪禮曰堂隅有坫以土為之或為堂隅為坫也

**堂之側邊曰堂廉** 鄉飲酒禮設席于堂廉注曰側邊曰廉喪大記正義曰西矢在其上注曰上堂西廉則堂之四周皆有廉也

**升堂兩階其東階曰阼階** 土冠禮注曰阼階也東階所以答酢賓客前當內廉此則西階之東廉以其近堂之中故曰內廉也土之階三等案士冠禮降三等受爵升注曰下至也賈氏曰匠人云天子之堂九尺賈馬以為階九等諸侯堂宜七尺階七等大夫宜五尺階五等士宜三尺故階三等也兩階各在楹之外而近序案鄉射禮升階者升自西階繞楹而東燕禮勝爵者二人升自西階序進東楹之西酌散交于楹北注曰楹北西楹之北則西階在西楹之西矣士冠禮冠于東序之筵而記曰冠于阼喪禮橫置于西序而檀弓曰周人殯于西階之上

禮記卷之三十一 禮記卷之三十一 七







出門而隱於屏則天子外屏明矣釋宮又曰門屏之間謂之宇謂宇在門之內屏之外此屏據諸侯內屏而言也諸侯路寢門外則有正朝大門外則有外朝案聘禮夕幣于寢門外幸人告具于君君朝服出門左南向注曰寢門外朝也入告入路門而告賈氏曰此路門外正朝之處也是正朝在寢門外也聘禮又曰賓死介復命極止于門外若介死唯上介造于朝注曰門外大門外也必以極造朝達其中心又賓拜饗饋十朝注曰拜于大門外賈氏曰大門外諸侯之外朝也賓拜於朝無入門之文則諸侯外朝在大門外明矣是外朝在大門外也諸侯三朝其燕朝在寢燕禮是也正朝與外朝之制度不見於經蓋不可得而考矣

**寢之後有下室**

士之下室於天子諸侯則為小寢也春秋傳曰子大叔之廟在道南其寢在廟北其寢廟之寢也廟寢在廟之北則下室在適寢之後可知矣又案喪服傳曰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與宮而同財內則曰由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賈氏釋士昏禮曰異宮者別有寢若不命之士父子雖大院同居其中亦隔別各有門戶則下室之外又有異宮也

**自門以北皆周以牆**

聘禮釋幣于行注曰喪禮有毀宗躐行出于大門行毀廟門西邊牆以出極也士喪禮為筮于西牆下注曰西牆中庭之西特牲饋食禮上婦視饋于西堂下注曰饋饗在西壁注曰西壁堂之西牆下案門之西有牆則牆屬於門矣西牆在中庭之西則牆周乎庭矣西壁在西牆下則牆周乎堂矣牆者墉壁之總名室中謂之墉昏禮尊于室中北墉下是也房與夾亦謂之墉冠禮陳服于房中西墉下聘禮西夾六豆設于西墉下是也堂上謂之序室房與夾謂之墉堂下謂之壁謂之墉其實一也隨所在而異其名爾堂下之壁闔門在焉案士冠禮冠者降迤東壁見于母注曰迤東壁者出闔門也時母在闔門之外婦人入廟由闔門士虞禮賓出主人送主婦亦拜賓注曰女賓也不言出不言

**人君之堂屋為四注大夫士則南北兩下而已**

曰榮屋翼也周制自卿大夫以下其室為夏屋燕禮設洗當東雷注曰人君為殿屋也案考工記殿四阿重屋注曰四阿若今之四注屋般人始為四注屋則夏后氏之屋南北兩下而已周制天子諸侯得為殿屋四注卿大夫以下但為夏屋兩下四注則南北東西皆有雷兩下則唯南北有雷而東西有榮是以燕禮言東雷而大夫士禮則言東榮也雷者說文曰屋水流也徐鍇曰屋檐滴處榮者說文曰屋楹之兩頭起者為榮又曰楹齊謂之檐楚謂之楹郭璞注上林賦曰南榮屋南檐也義與說文同然則檐之東西起者曰榮謂之榮者為屋之榮前謂之屋翼者言其軒張如翼斯飛耳士喪禮升自前東榮喪大記降自西北榮是屋有四榮也門之屋雖人君亦兩下為之燕禮之門內雷則門屋之北雷也凡屋之檐亦謂之宇案士喪禮為銘置于宇西階上注曰宇楹也說文曰宇屋邊也釋宮曰檐謂之檐郭氏曰屋楹形昂曰屋檐一名楹又名宇皆屋之四垂也宇西階上者西階之上上當宇也階之上當宇則堂廉與楹亦當宇矣特牲饋食禮主婦視饗饗于西堂下注曰南齊于楹其記又注曰南北直屋楹是也階上當宇故階當雷齊射禮記磬階間繡畫是也雷以東西為從故曰繡畫此雷謂堂之南雷也

**此其著於經而可考者也**

禮經雖亡闕然於覲見天子之禮於燕射室之名制不見其有異特其廣狹降殺不可考耳案書顧命成王崩于路寢其陳位也有設繡展牖間南嚮則戶牖間也西序東嚮東序西嚮則東西序也西夾南嚮則夾室也東房西房則左右房也賓階面階階面則兩階階前也左塾之前右塾之前則門內之塾也畢門之內則路寢門也兩階階則堂廉也東堂西堂則東西室也東垂西垂則東西堂之宇階上也側階則北階也又曰諸侯出廟門俟則與士喪禮殯宮曰廟合也然則鄭氏謂天子廟及路寢如明堂制者蓋未必然明堂

送拜之於闔門之內闔門如今東西掖門釋宮曰宮中之門謂之闔郭氏曰謂相通小門也是正門之外又有闔門而在旁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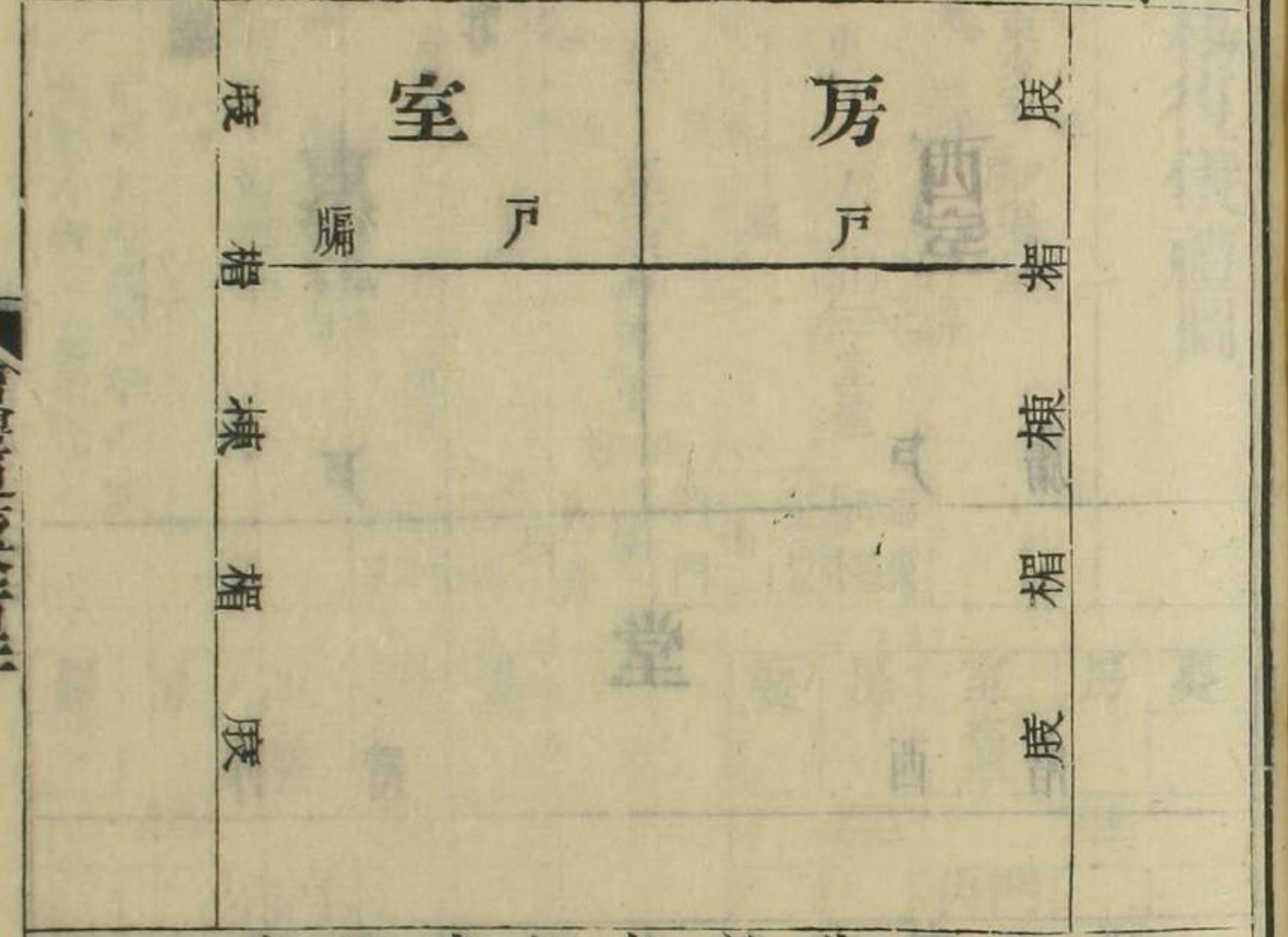






楊復曰爾雅曰室有東西稍曰廟無東西稍有室曰寢西南隅謂之奧西北隅謂  
 之屋漏東北隅謂之窻東南隅謂之窻東西牆謂之序牖戶之間謂之扆宮中之  
 門謂之闈門側之堂謂之塾廟中路謂之唐堂塗謂之陳又曰柎謂之闕棖謂之  
 楔檼謂之闈蓋界於門者柎也亦謂之闕旁於門者棖也亦謂之楔中於門者檼  
 也亦謂之闈士喪疏云房戶之外由半以南謂之堂士昏疏云其內由半以北亦  
 謂之堂室中北牆謂之墉士昏尊于室中北墉下是也堂下之牆曰壁士虞饋饗  
 在東壁是也坵有東坵西坵士喪疏云堂隅有坵以土為之是也塾有內外土冠  
 注云西塾門外西堂是也月令曰其祀中霤古者複穴以居是以名室為中霤又  
 有東霤燕禮設篚于東霤此言諸侯四注屋之東霤又有門內霤燕禮賓執脯以  
 賜鍾人于門內霤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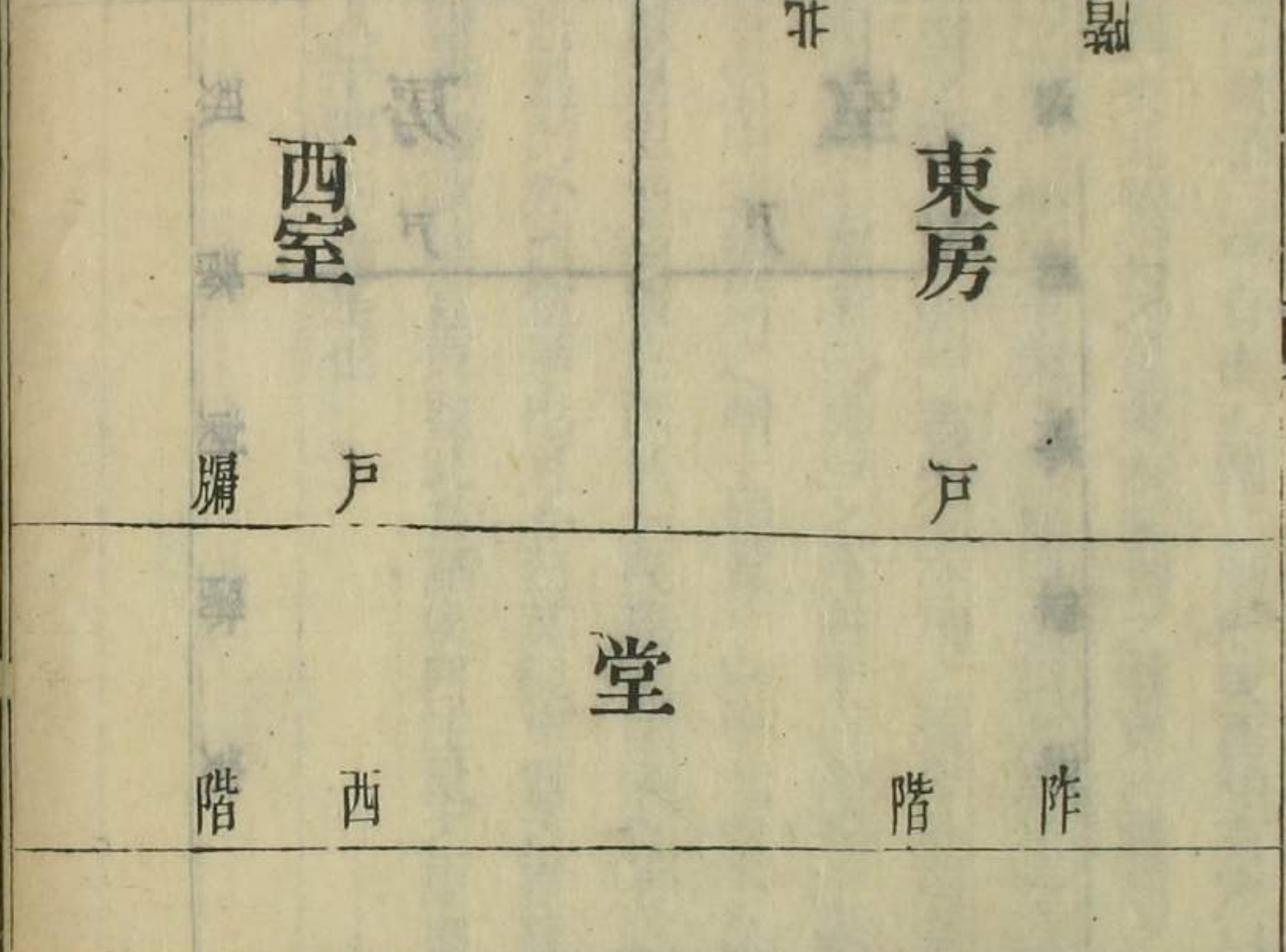
大夫士五架圖



少半疏曰大夫士廟室皆兩  
 下五架正中曰棟棟南兩架  
 北亦兩架棟南一架名曰楹  
 前承簷以前名曰殿棟北一  
 架為室南壁而開戶即是一  
 架之開廣為室昏禮賓當阿  
 東面致命鄭云阿棟也入堂  
 深明不入室是棟北乃為室  
 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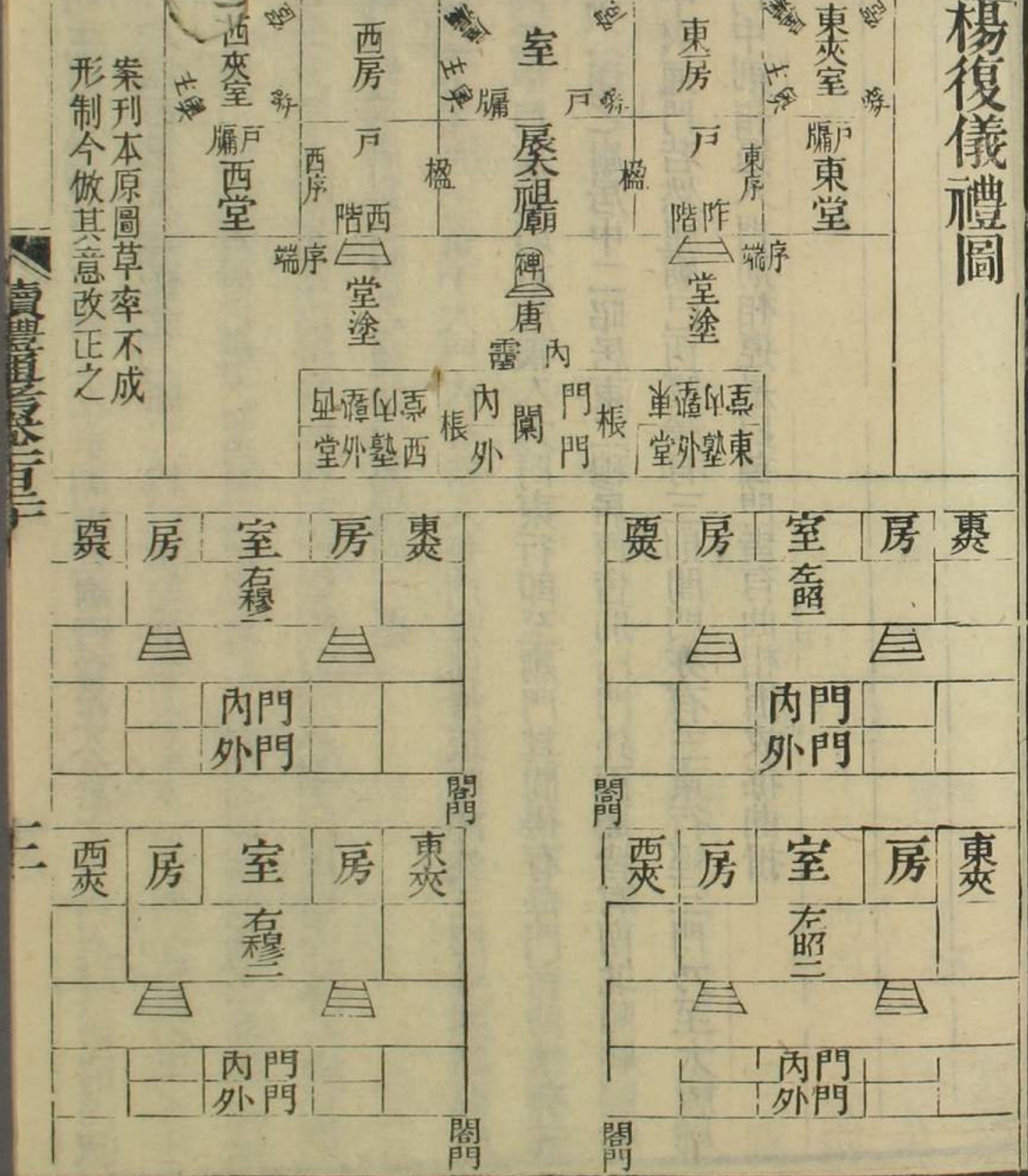


圖之室西房東士夫大



寢廟辨名已見前圖鄭注謂天子諸侯有左右房大夫士惟有東房西室故別圖以見之案陳祥道云鄉飲酒薦脯五脰出自左房鄉射記籩豆出自東房大射宰胥薦脯醢由左房鄉飲鄉射大夫禮大射諸侯禮其言皆相類蓋言左以有右言東以有西則大夫士之房室與天子諸侯同可知鄭氏謂大夫士無西房恐未然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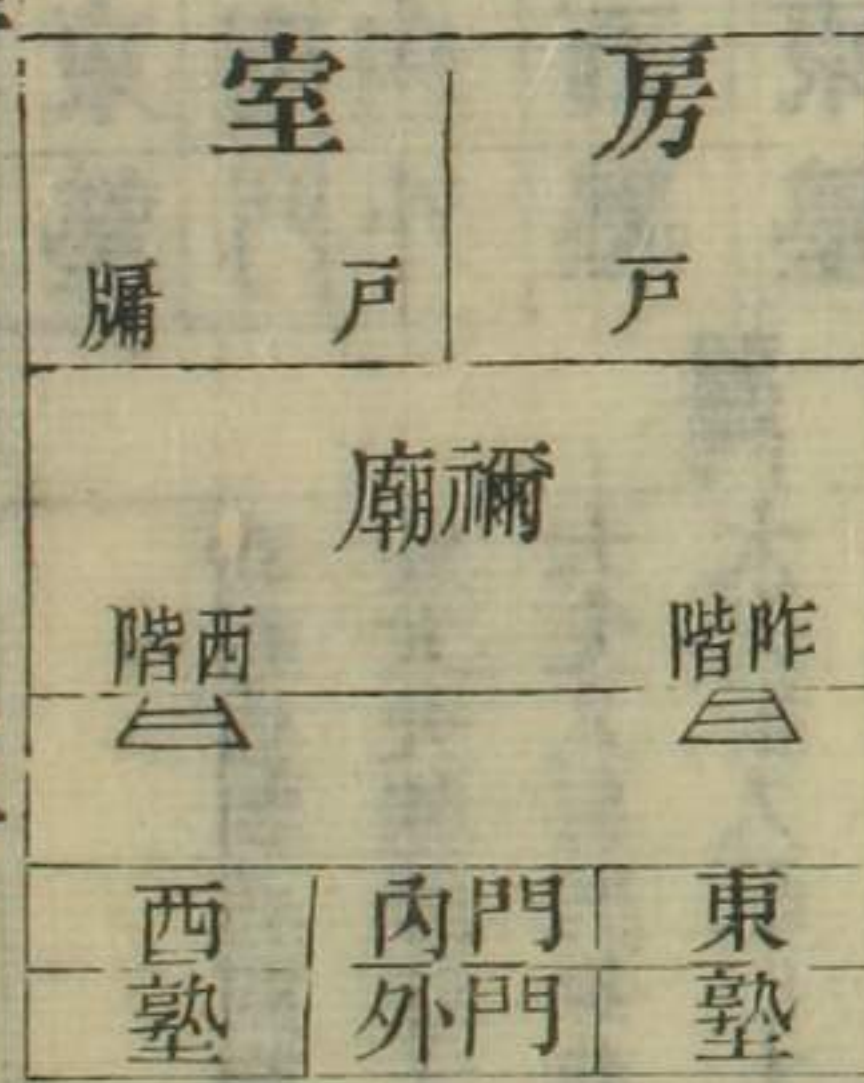
圖廟五侯諸



三



鄭康成大夫三廟圖



朱先生曰大夫三廟則視諸侯而殺其二然其太祖昭穆之位猶諸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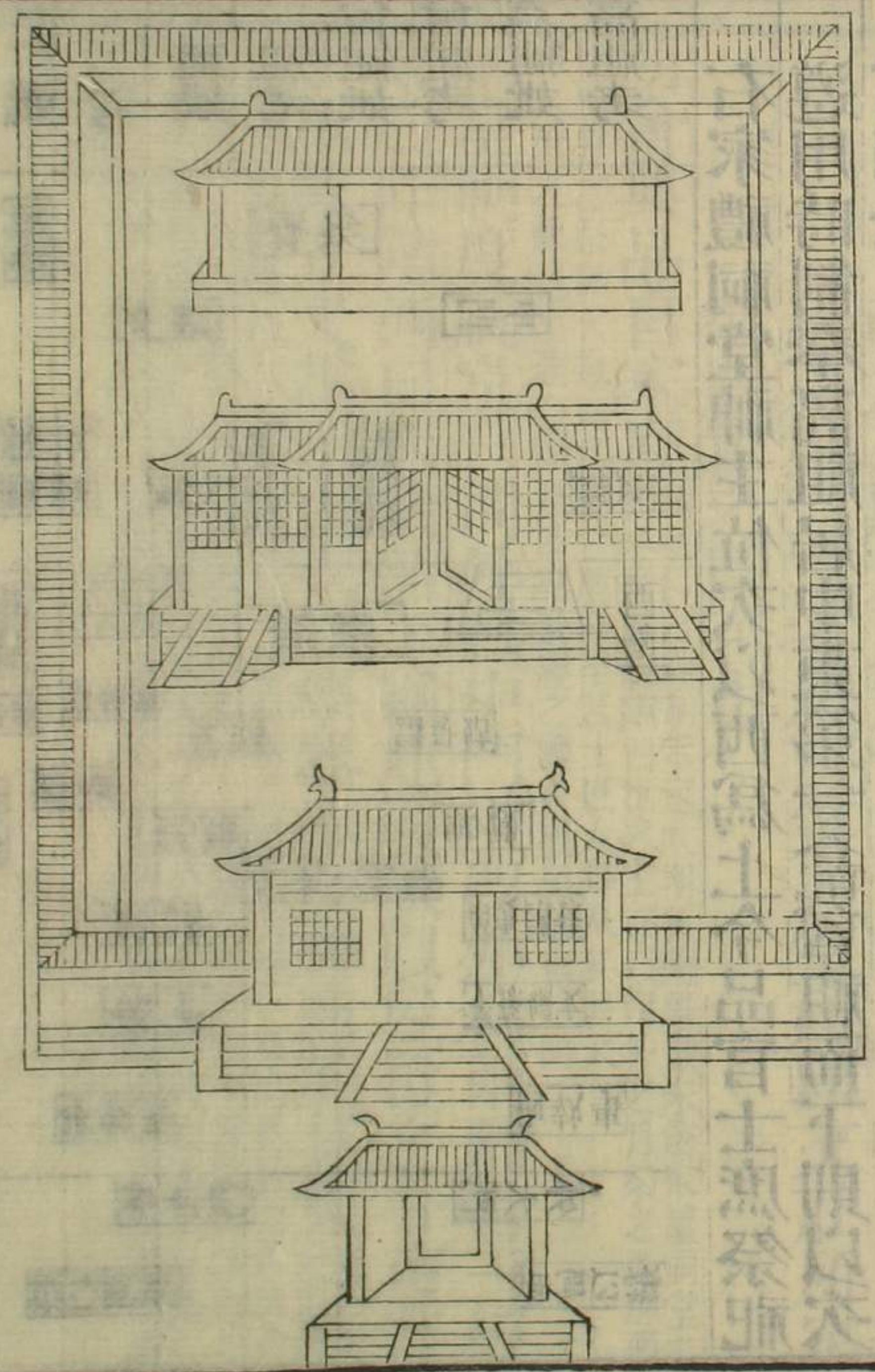
朱先生曰周禮建國之神位左宗廟則五廟皆當在公宮之東南矣其制則孫毓以為外為都宮太祖在北二昭二穆以次而南是也蓋太祖之廟始封之君居之昭之北廟二世之君居之穆之北廟三世之君居之昭之南廟四世之君居之穆之南廟五世之君居之廟皆南向各有門堂室寢而牆宇四周焉太祖之廟百世不遷自餘四廟則六世之後每一易世而一遷

聘禮公皮弁迎賓于大門內公揖入每門每曲揖疏曰諸侯三門泉應路則應門為中門左宗廟右社稷入大門東行即至廟門其間得有每門者諸侯有五廟太祖之廟居中二昭居東二穆居西皆別門門外兩邊皆有南北隔牆隔牆中夾通門若然祖廟已西隔牆有三則閭門亦有三東行經三門乃至太祖廟門中則相逼入門則相遠是以每門皆有曲相揖故每曲揖



賈公彦		大夫		三廟	
房	室	房	室	房	室
戶	牖	戶	牖	戶	牖
昭廟 <small>即昭廟</small>		太祖廟		穆廟 <small>即穆廟</small>	
階西	階东	階西	階东	階西	階东
東塾	內門	西塾	內門	東塾	內門
東塾	外門	西塾	外門	東塾	外門
閣門					
聘禮賓朝服問卿卿受于祖 廟大夫朝服迎于外門外大 夫先入每門每曲揖及廟門 大夫揖入疏曰大夫二門入 大門東行即至廟門未及廟 門而有每門者大夫三廟每 廟兩旁皆南北豎牆牆皆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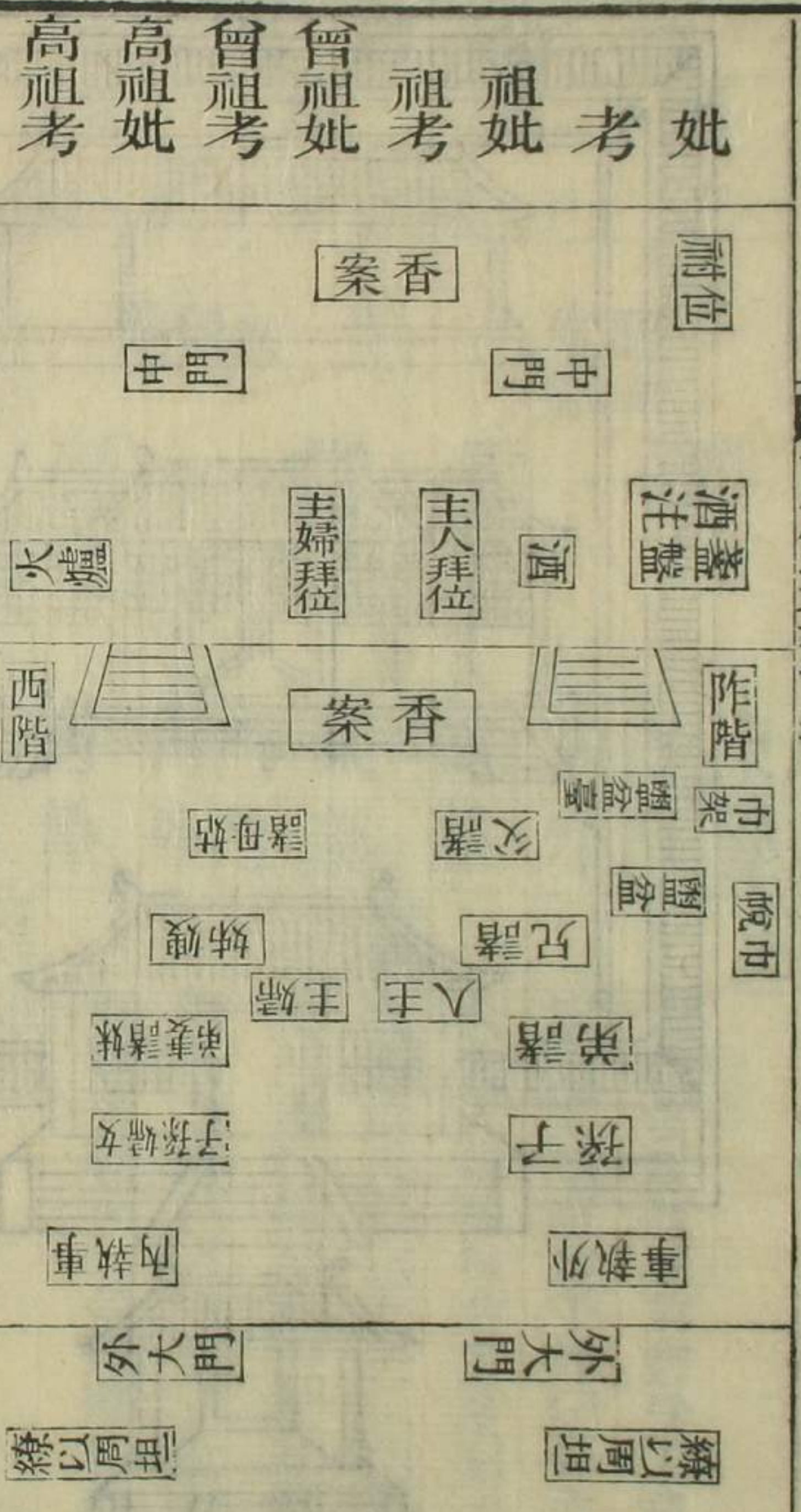
明會典家廟圖



禮部通考卷一百一十一

禮





右家禮祠堂神主位次以西為上今品官士庶祭祀  
遵用時制奉高祖居中東第一龕曾祖而下則以次  
而列云

乾學案作會典者其說如此而其圖上所列

仍以高祖居西曾祖而下以次而東何也當  
改為高祖居東第一室曾祖居西第一室祖  
居東第二室考居西第二室如邱文莊所定  
祭四世之圖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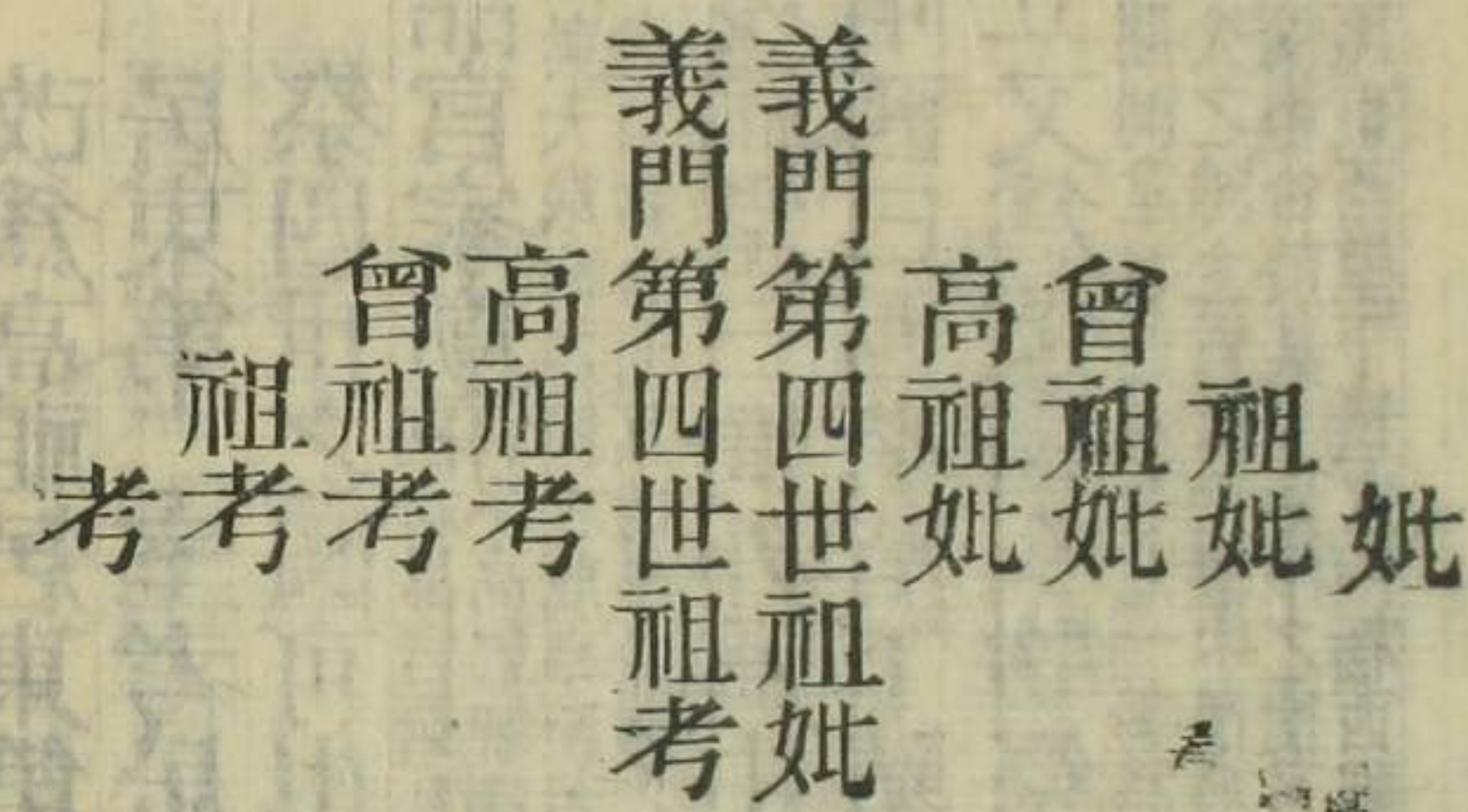
明會典品官家廟

國初品官廟制未定大明集禮權倣宋儒家禮祠堂之制奉高祖祖廟四世之主亦以四仲之月祭之又加臘日忌日之祭與夫歲時俗節之薦享至若士庶人得奉其祖父

祠堂制度祠堂三間外為中門中門外為兩階皆三級  
東曰阼階西曰西階階下隨地廣狹以屋覆之令可容  
家眾敘立又為遺書衣物祭器庫及神廚於其東後以周垣別為  
外門常加扇閉祠堂之內以近北一架為四龕每龕內置一卓高祖居西曾祖次  
之祖次之父次之神主皆藏於櫃中置於卓上南面龕外各垂小簾簾外設香卓  
於堂中置香爐香合於其上兩階之間又設香卓亦如之若家貧地狹則止為一  
間不立廚庫而東西壁下置立兩櫃西藏遺書衣物東藏祭器亦可地狹則於廳  
事之東亦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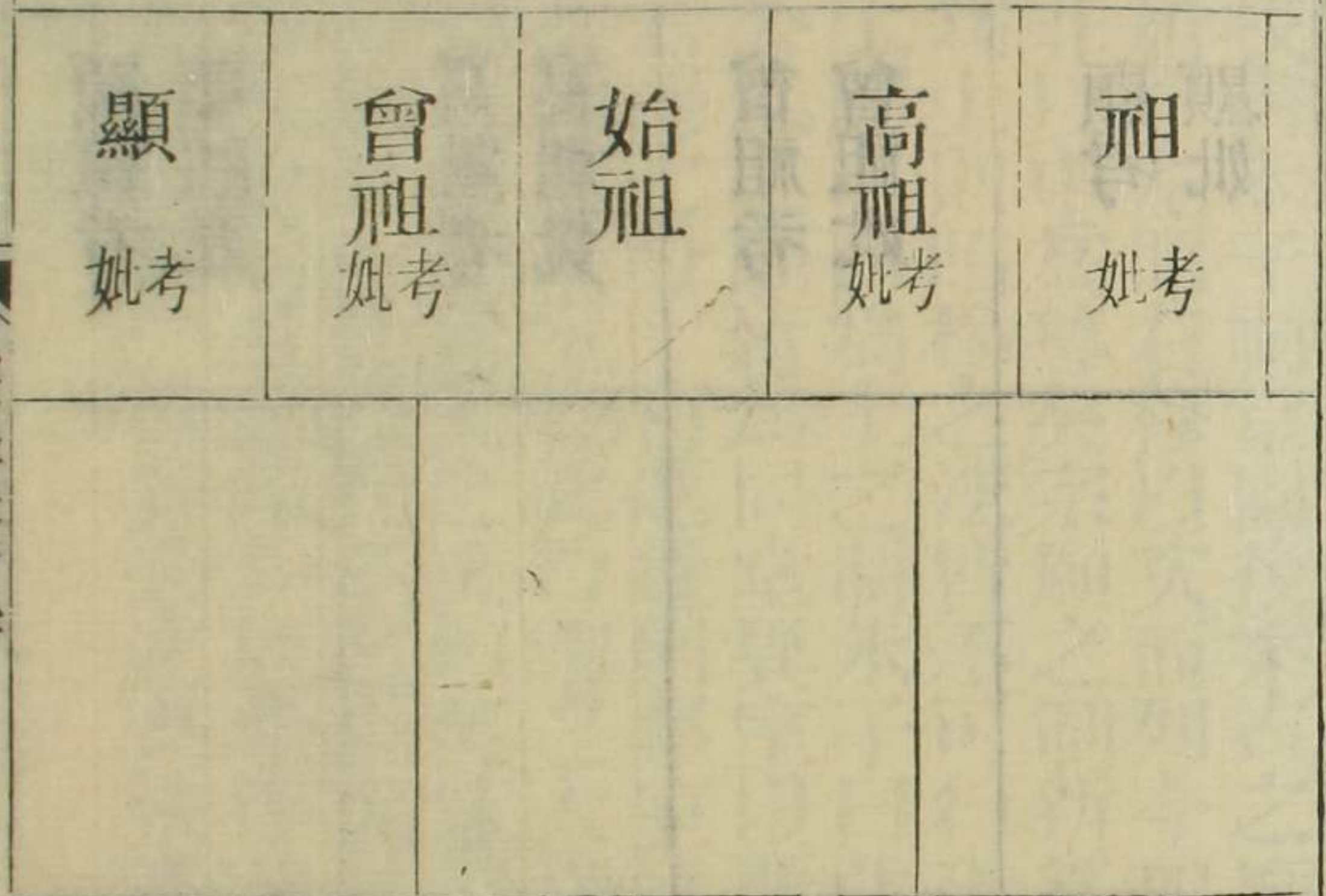
附義門鄭氏祠堂位次圖  
 附義門鄭氏祠堂  
 附義門鄭氏祠堂  
 附義門鄭氏祠堂



永為不遷之祖世世家長祭之

邱濬曰濬案浦江鄭氏家儀有列祠堂位次圖列為五位以其第四世祖位為大宗居中其右第一位則高祖考第二位曾祖考第三位祖考第四位考其左四位則高曾祖考四世之妣也是為小宗夫其分列考妣以四世考俱居始祖之右而妣居其左則固以西為上也及其並列四世之考則曾居高之右考又居祀之右則又似以東為上矣不知其義何所處也況古者

五世並列之圖



廟制天子七諸侯五大夫三適士二官師一庶人祭於寢先儒拘於古者固已謂祭四代為僭矣又加之始祖可乎近世人又有為五龕者其於時俗似若相宜但以高祖之考鄰於祖妣列祀之時翁婦相並不無可嫌其祀始祖之失又有甚於鄭氏者矣鄭氏祭及始祖猶有可諉者在他人家則犯分甚矣然則始祖之祭獨不可行乎曰必如程子所謂冬至祭之可也



祭四世之圖

顯祖考 顯祖妣	曾祖考 曾祖妣	高祖考 高祖妣	顯祖考 顯祖妣

邱濬曰國初用行唐縣知縣胡秉中言許庶人祭三代以曾祖居中而祖左禰右今擬士大夫家祭四代者亦合如時制列龕祠堂板以限隔則無翁婦相近之嫌若夫出主以祭於寢則依家禮以右爲上之制庶幾禮俗兩得云

魏校書朱子祠堂圖後案古之廟制以中爲尊故太廟居中左昭右穆以次而列今四代之位自西而東則非以中爲尊矣宗廟之制辨其昭穆爲先今既以西爲上則昭穆之法皆不可行恐於世代難辨故鄭子上問以西爲上之制朱子曰此也不是古禮又曰今公私之廟皆爲同堂異室以西爲上之制而無左昭右穆之分一有遞遷則羣室皆動而新死者當入於其禰之故室矣此乃禮之大節與古不同而爲禮者猶執耐於祖父之文似無意義然欲遂變而耐於禰廟則又非愛禮存羊之意與其依違牽制而均不免爲失禮曷若獻議於朝盡復公私之廟皆爲左昭右穆之制而一洗其謬之爲快乎今謹述朱子之意擬爲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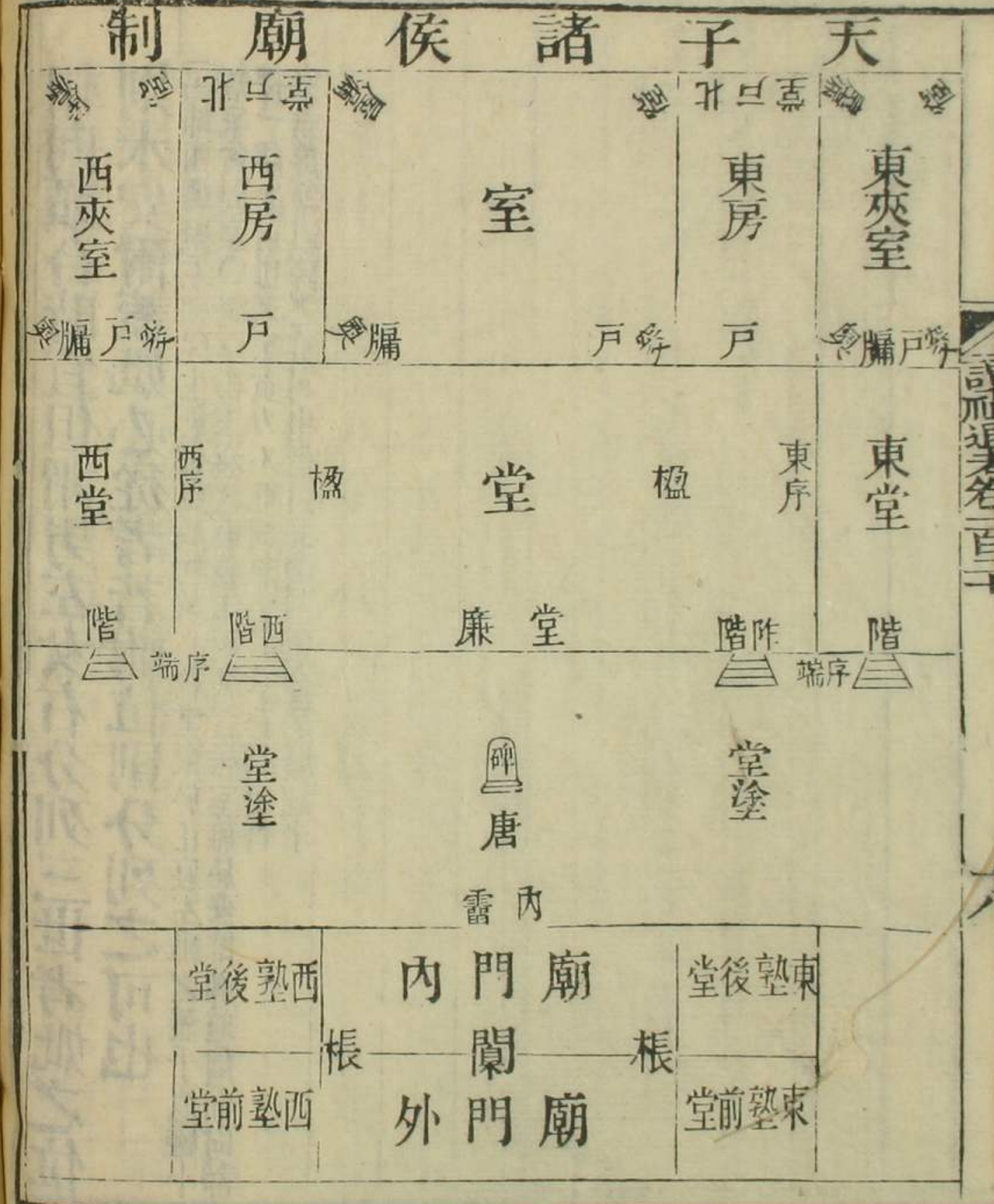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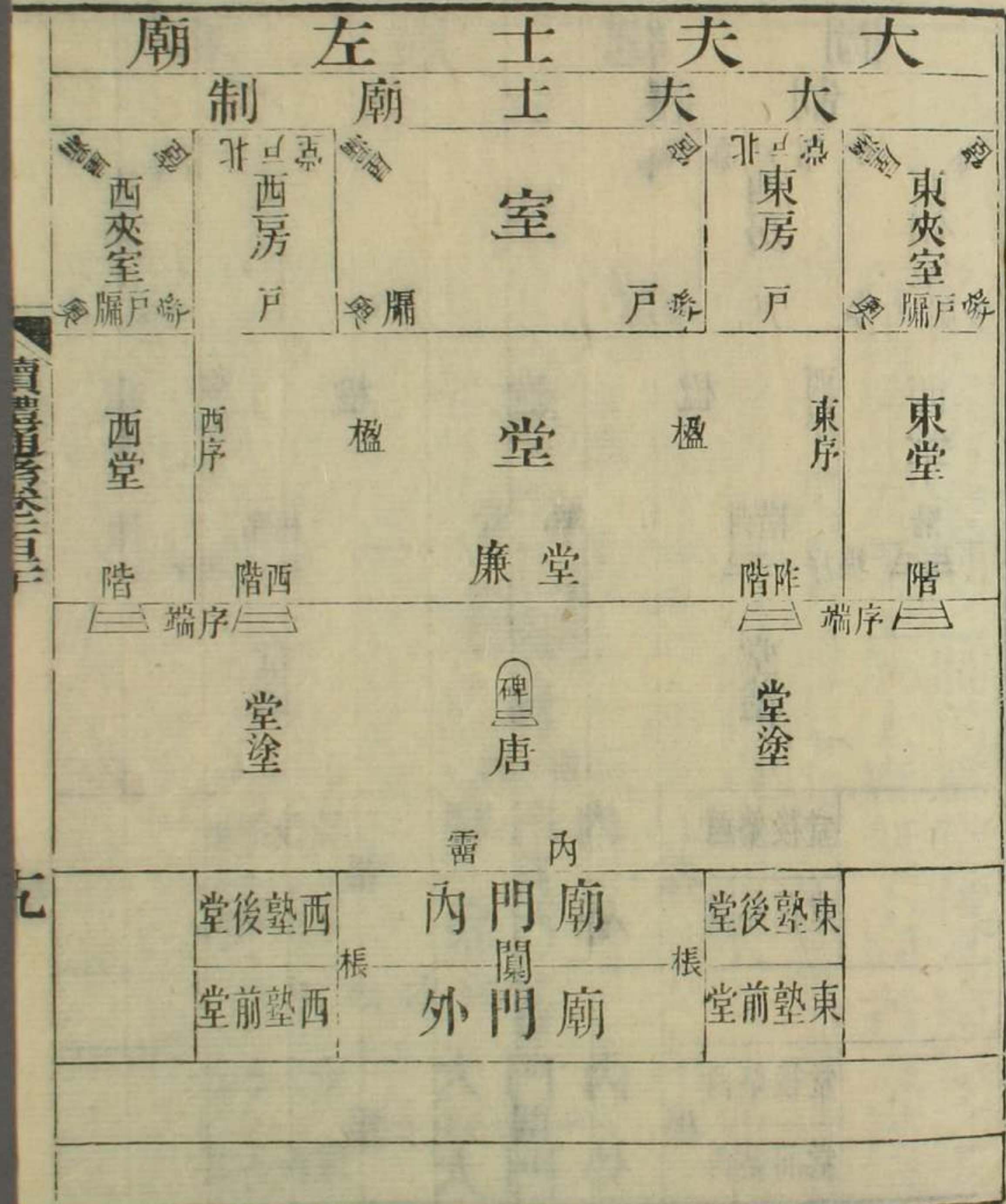


金賁亭集家禮祠堂圖高曾祖禰四龕以西爲上正寢時祭圖四世神主自右一列而左俱南向其說曰神道尙右也今人多依此式賁亭每家祭心竊未安夫曰神道尙右人道不當尙左乎今生者序坐以中爲尊何也且父祖子孫爲分甚嚴乃處以駢席竝肱而享可乎宗子宗婦祭則中立而高祖考妣僻在一隅亦非對越之義吳江莫氏家禮考證援古堂事室事之制辨尙右之非其言有據我國家用行唐知縣胡秉中言許庶人祭三代曾祖居中祖左禰右瓊山邱氏遵用之擬士大夫家奉四代之祠中左高祖中右曾祖高之左爲祖曾之右爲禰四龕相隔俱南向時制旣協人情亦安特正寢猶泥龕圖四川毋氏家禮集要論正寢位次高祖居中南向曾祖而下東西

相向頗合時宜但謂男左女右分列三世考妣之位則未安爾蓋妣必從考若附位則分列之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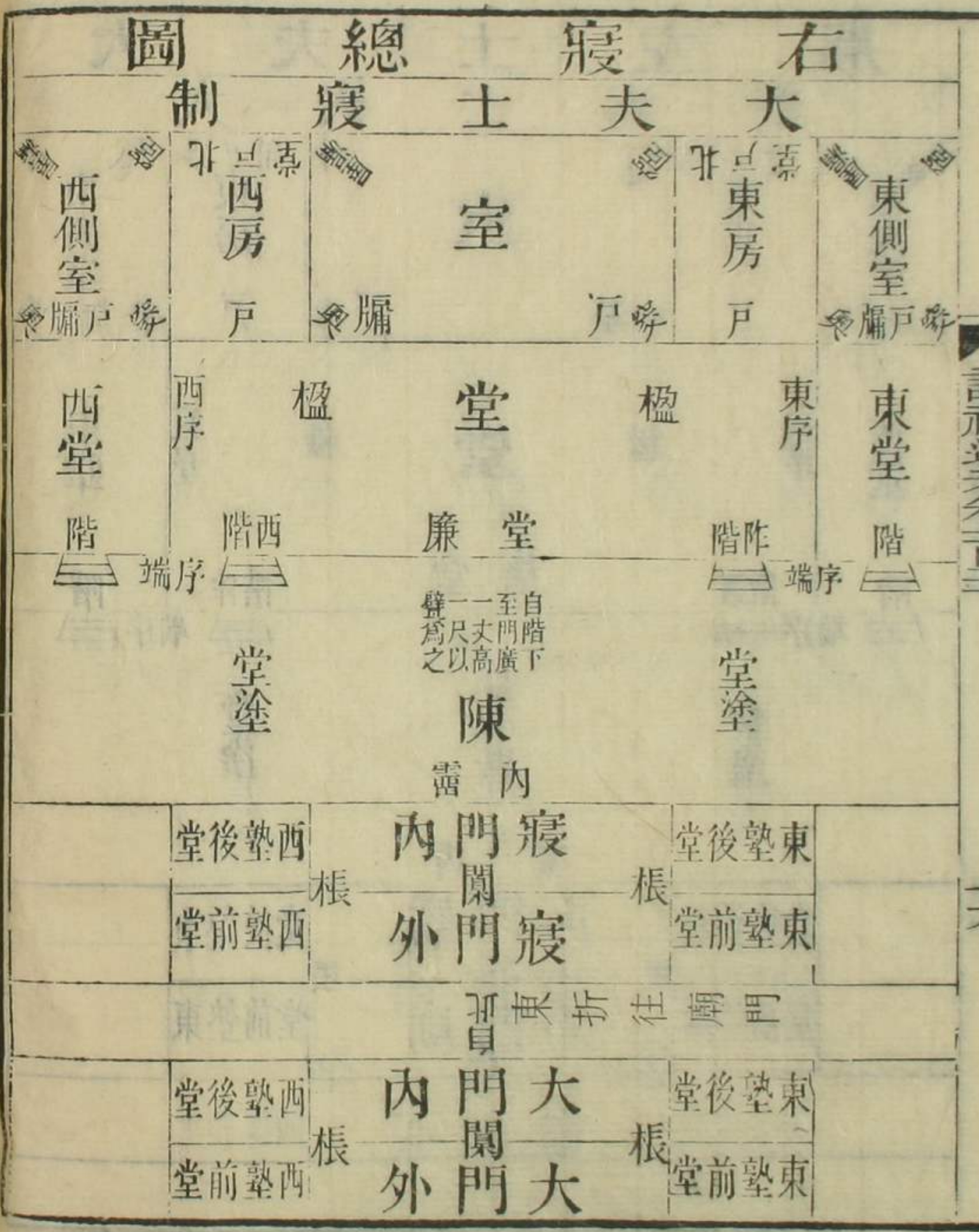
呂坤四禮疑左祖從生氣也祖成物故右祠堂東於正寢左祖之義乎地難卜靜家貧同室○祠堂在正寢之東義法周制若居室難於安排神道幽而尙靜擇一靜處可也若家貧力不能祠卽於居室中間設香案垂簾箔以障之亦可也借曰非禮不猶愈於廢祀乎







乾學案古寢廟之制前為堂後為室室之左  
 右為房此天子至於士庶無不同者蓋宮室  
 有一定之式不以尊卑而有異也乃鄭康成  
 注儀禮謂天子諸侯有東西房大夫士止有  
 東房而無西房後之儒者莫不從之而不敢  
 背夫儀禮一書王侯之禮居其二士大夫之  
 禮居其一若果無西房則一切冠昏燕射喪  
 祭諸儀行於戶牖之間者悉在於西偏而不  
 得在其中閒矣豈古制果如是乎獨陳用之  
 覺其謬力言大夫士皆有西房其說甚善朱  
 子雖以西房為宜有而未敢決言楊信齋作  
 儀禮圖深以陳氏為是而立說則尚從其舊  
 夫聘禮賓館于大夫士明言退負右房則大





夫士之有西房經固言之矣經文言之而諸家猶執鄭氏之解是豈注疏可信而禮經反不可信與愚今折衷眾論定為此圖雖有戾於注疏之說竊以為古人之制當必如是而後得其正也敢以質於知禮者焉○又案夾室之制先儒多謂在庭之兩旁東西相向愚考尚書顧命明言西夾南向則非東西相向可知而謂在庭之兩旁乎蓋謂之夾者以夾於正寢之堂而得名也故今定以東序之左為東夾西序之右為西夾若夫爾雅有東西箱曰廟之文正指堂上兩旁之夾室言而非如後世之東西箱房也

萬斯大與陳合昇書扶白念儀禮一書與禮記相為表裏考儀文則儀禮為備言義理則禮記為精在聖人即吾心之義理而漸著之為儀文在後人必通達

其儀文而後得明其義理某取儀禮讀之初病其難讀推求其故大要十七篇中以冠昏喪祭明聘射鄉燕食相見為之目以冕弁衣裳帶鞶為之飾以幣帛皮圭璧琮車馬為之物以鼎俎豆邊簠簋致餼為之器以升降拜跪揖讓為之文委曲周詳至繁至密讀者不苦其重複即病其猥瑣而愚以為難讀者皆不在是也古人之禮行於廟者十七行於寢者十三廟寢之制今昔不同不瞭然於胸中徒見其數陳序列於堂階房室戶牖之間而處所無定將有於右而疑其左於上而疑其下於內而疑其外者此儀禮之所以難讀而信齋楊氏所以特為此圖也就圖而論門廷堂階諸制亦皆明備獨房室與經不合鄭康成注天子諸侯有左右房大夫士東房西室無右房陳用之則謂經有明言左房東房者言東以有西言左以有右則大夫士房室與諸侯同信齋頗然其說而為圖尚仍鄭注今考聘禮賓館明有右房而鄉飲酒禮席次若無右房則不合經不多見者或以為藏服器之所而行禮不之及安得竟謂無之竊依經文更為左廟右寢之圖門庭戶牖堂階房室昭昭布列明乎此則凡行禮之始終節次井然秩然雖其委曲周詳至繁至密者無不言下立辨矣

鄭氏謂天子諸侯有左右房大夫士有左房無右房後儒多從其說子於鄉飲酒謂大夫士若無右房則賓坐西北己逼西序不能容眾賓之席因以為必有西房茲於聘禮還玉賓升自西階受圭退負右房而立則明言有右房矣據此經云卿館于大夫大夫館于士士館于工商而曾子問有云卿大夫士之家曰私館公館與公所為曰公館賈氏因謂此負右房或不在大夫廟而於正客館故有右房意若以舍於大夫則不當有右房也子謂古者諸侯之邦交不一所以待客者必非一處而古者上下之等威甚辨所以待國君與待外臣者必不從同即令舍聘賓於公館亦必大夫之館而非諸侯之館也在此經明言館于大夫乃因有右房而指之為諸侯之公館可乎且賓之去也釋皮帛於館堂賓不致主人不拜果公館而有主人乎蓋宮室之制如天子之堂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天子諸侯臺門而大夫士無之此則尊卑之差也若夫右房



無之不為卑有之不為僭而且之則於言禮合無之則於言禮疏謂之為有於禮何害而必經釋然持之以為不可言有也且使果必天子諸侯而後可有右房果大夫士而必無右房也備考禮經何以無一言及之乎○又鄉飲酒禮席次第云乃席賓主人介眾賓之位皆不屬焉不詳何方何鄉當於鄉飲酒義及鄉射禮考之義曰坐賓於西北坐介于西南主人坐於東南而坐于東北此言其方也又曰賓必南鄉介必東鄉主人坐于東方此言其鄉也鄉射禮曰賓南面眾賓之席繼而西主人作階上西面略著其方與鄉也鄭本此二者注飲酒云賓席隔前南面主人席階上西面介席階上東面眾賓席于賓席之西其方其鄉各得其正但古人房室在堂之北鄭謂唯天子諸侯有左右房大夫士東房西室無右房若是則賓席隔前固當西北矣然而實逼西序席西餘地無幾何能容眾賓之席故楊信齋嘗以為疑陳用之云鄉飲禮薦脯出自左房鄉射禮豆出自東房大射宰胥薦脯醢由左房夫鄉飲鄉射大夫禮大射諸侯禮其言相類蓋言左以有右言東以有西則大夫士之房室與諸侯同可知如其言則賓席隔前其西得容眾賓之席乃得其解矣或疑如此則賓席不當西北不知古人堂雖一統亦有三間形制賓席西北就堂中言也與坐東北宜何鄉曰如賓萬斯同曰古宮室之制與今迥異禮經既不言其式後人又多異其詞故雖好禮之士有讀儀禮終篇而仍不曉其曲折之詳者大約堂之後為房室室居中而東西兩房夾之此王侯之與卿士無異制也乃鄭康成釋儀禮謂王侯有東西兩房而大夫以下但有東而無西後儒遵之莫不本此以立說獨陳用之覺其謬謂大夫士亦有西房其說是矣而尚無顯證朱子據聘禮退負右房之語謂大夫士亦有西房有顯證矣而未敢決言至楊秦溪儀禮圖雖謂士大夫宜有西房而立說則仍依鄭氏紛紜之論究未有定以愚斷之禮之不言西房也非無之而不言物之所陳人之所處皆在東而不在西無所事於西房故不言耳使其果無則禮但言房而可已何以每言東房右房邪古之所以不用西房者蓋古人行禮皆在於廟廟之神主藏於西壁神以西方為尊若行事於西

房則疑於壓神之上此其所以不用也安得因經文不言而遂謂大夫士無西房之制哉然禮雖不言西房未始不言右房右房非西房而何而胡云大夫士無之也試觀門之制中為門而東西為塾自王侯以迄士庶無不同也門既如此房與室何獨不然雖貴賤之等差不可以無辨然非所語於房屋之間也禮之衣裳帶履士庶雖卑但與王侯異其飾豈與王侯異其製乎且古吉凶諸禮多行於戶牖之前以兵為堂之中也若無西房則戶牖之前乃堂之西偏而非堂之中間矣豈有行冠昏諸大禮不在於正中而在於旁則者哉況堂上之有東西楹也堂下之有東西階也與夫門側之有東西塾也皆取其規制之正耳若西房而果可無也甯復成其規制乎哉至於鄉射禮與氏謂天子諸侯亦止有東房而無西房則益背謬不經彼於顧命東房西房之說尚有所不顧又何足與之辨也○又曰夾室之制孔安國注尚書顧命篇於西夾南嚮之下注云西箱夾室之前於下文西房之下注云西房西夾室東於東房之下注云東房東箱夾室孔穎達疏依之謂房與夾室實同而異名以其夾中央之太室故謂之夾室則是竟以東西房為東西夾矣夫尚書之文明分西夾與西房為二而茲乃合而一之乎鄭康成釋儀禮又謂房當夾室之北而陳用之遵之不知房之南即堂之東西空處也豈有夾在房南之制假使房在北而夾在房南則房無通明之處不可以為房矣陳氏既知孔說之非獨不知鄭說之非乎或曰鄭氏之意謂夾室在階之前而房正直其北非謂通處房南也若是則亦當指室何南為夾而不得以房之南為言况乎夾室之處實非在房之南乎然則夾室何在曰在序之兩旁東序之東為東夾西序之西為西夾也何以知之士喪禮僕尸之後主人襲經于序東鄭氏注曰序東東夾前賈公彥疏謂序牆之東當東夾之前此說之可證者一也公食大夫禮賓升大夫立于東夾南賈公彥疏序以西為正堂序東有夾室此說之可證者二也又公食大夫禮公許賓升公揖退于箱賈氏疏謂室有東西箱曰廟其夾皆在序外此說之可證者三也由此以言夾室在序之外而在房之南章明矣或曰郝仲輿謂夾室在庭之兩旁東西相向然則其說非與曰此言背經而害義何可信也顧命言西夾南向



則夾非東西相向可知矣禮祖宗之祧主皆藏於夾室以其在序之兩旁故可  
 藏於此若在庭之左右則是子孫藏然居上而坐祖宗於堂下矣豈非害義之  
 至乎且既謂之室則與窆窆屋廟皆有定位矣如果東西相向將與窆之類不  
 盡皆易位乎凡此皆禮之顯然易明者而郝氏故違之也蓋謂之夾室者以其  
 夾於廟之兩旁而其制止有室而無房故謂之夾室豈在庭之左右如後世之  
 東西箱云爾哉然則夾室之解賈氏之言最善鄭氏有合有不合而孔氏陳氏  
 之說則皆不得其實也若夫郭景純注爾雅以東西箱為夾室前堂亦是此  
 意要之夾室之為制以廟命南向之說為主而輔以賈氏之解則得之矣

讀禮通考卷第一百一十



